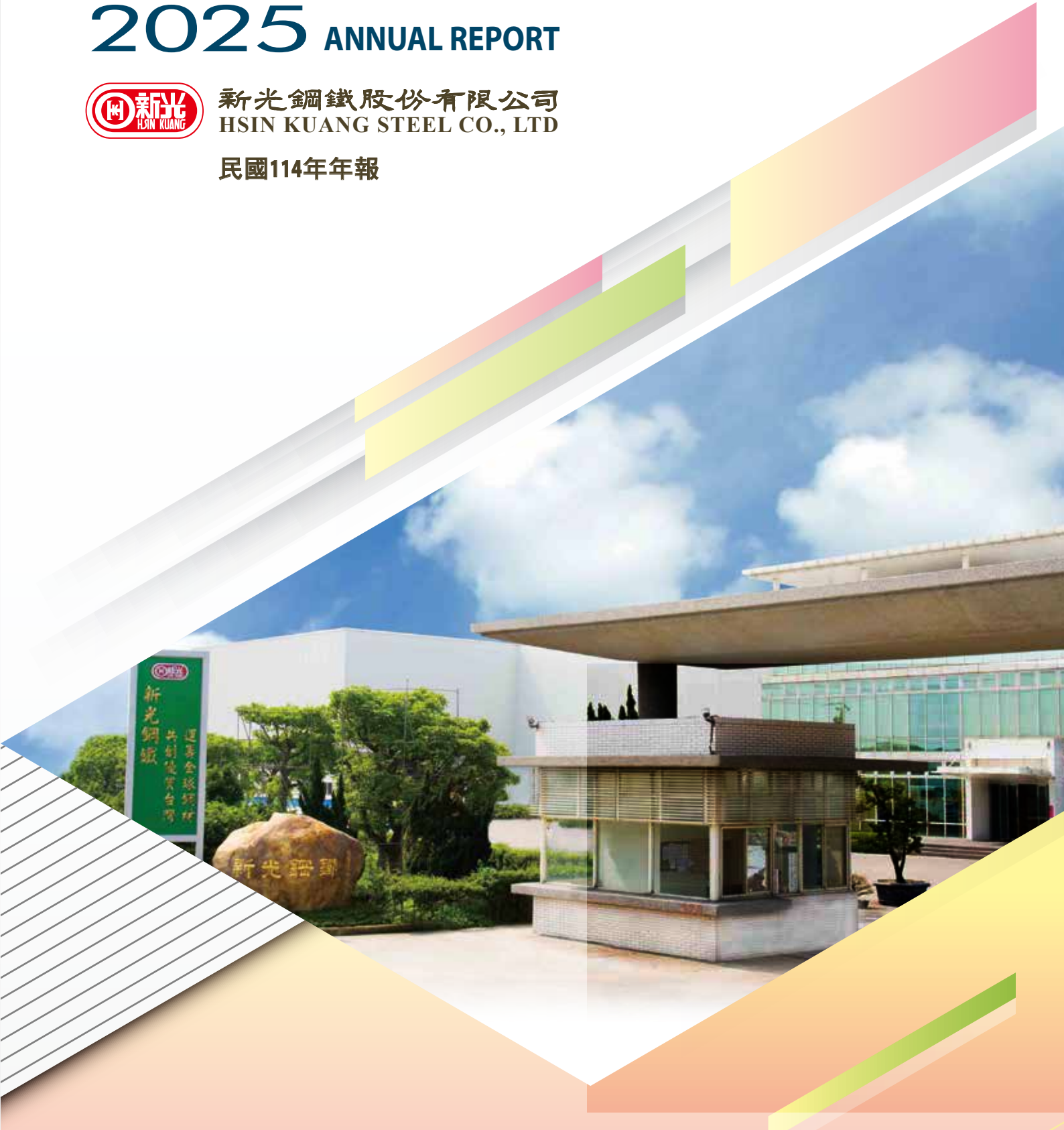


2025 ANNUAL REPORT



新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HSIN KUANG STEEL CO., LTD

民國114年年報



一、設立日期

民國五十六年一月一日

二、總公司及工廠所在地

總公司：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4段97號25樓 ☎：(02)2978-8888

觀音廠：桃園市觀音區觀音工業區工業八路120號 ☎：(03)483-8895

彰濱廠：彰化縣線西鄉彰濱工業區東九路一號 ☎：(04)758-3113

高雄廠：高雄市岡山區本洲工業區本工西路二五號 ☎：(07)623-2325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東興路八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s://www.pscnet.com.tw>

電話：(02)2746-379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褚世蘭會計師、虞成全會計師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松仁路100號20樓

網址：<https://www2.deloitte.com/tw/tc.html>

事務所地址電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 及
查詢該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發言人

姓名：劉百慧

職稱：財會部副總經理

電話：(02)2978-8888 分機2281

電子郵件：jessica@hksteel.com.tw

七、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泰淵

職稱：管理部經理

電話：(02)2978-8888 分機2361

電子郵件：1583ty.lin@hksteel.com.tw

八、公司網址：<https://www.hkssteel.com.tw>

九、投資人關線處理單位 E-mail：irp_mail@hksteel.com.tw

十、公開資訊網站：<https://mops.twse.com.tw>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4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4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8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8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 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8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8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8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 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之綜合持股比例	83	
參、募資情形	84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8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8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87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8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8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87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辦理情形	8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87	
肆、營運概況	88	
一、業務內容	8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9	
三、從業員工資料	99	
四、環保支出資訊	99	
五、勞資關係資訊	100	
六、資通安全管理	102	
七、重要契約	105	

目 錄

項	目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7
一、財務狀況	107
二、財務績效	109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11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2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12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9
陸、特別記載事項	12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2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23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3
四、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2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受美國對各國實施對等關稅影響，自由貿易及全球化市場遭受嚴重衝擊，全球各產業供應鏈面臨考驗與調整，國際經貿環境不確定性升顯著升高，全球經濟景氣出現一定程度波動，相關產業投資決策趨於審慎。惟全球興起人工智慧(AI)基礎建設競賽，「算力即國力」已逐漸成為各國發展科技產業的重要共識。我國政府亦積極推動 AI 相關產業政策，啟動「AI 新十大建設」，並將 AI 算力基礎設施視為未來國家競爭力的重要支柱。因此，國內經濟表現仍維持穩健成長，出口在新興科技與 AI 浪潮帶動下持續擴張，進而帶動內需與投資建設，成為支撐經濟成長的主要動能，亦為台股注入資金動能，使國內股市表現亮麗。然而，由於國內太陽光電綠能設施建置時程有所延遲，致營收表現較前一年度年增 15%，達新臺幣 168 億元。

財務表現

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全年合併營收為新臺幣 168 億元，較前一年的 145.9 億元增加 22.1 億元，年增 15%；營業淨利 9 億元，較前一年的 5.9 億元，增加 3.1 億元，年增 53%；每股稅後盈餘 3.3 元，較前一年的 4.5 元減少 0.65 元，年減 26.7%。獲利表現主要受內需剛性經濟建設所帶來的訂單動能支撐，加上「投資臺灣三大方案」及人工智慧(AI)浪潮驅動出口暢旺與經濟成長，亦帶動台股表現亮麗。然而，國內綠能設施建置時程有所延遲，致營收年增幅 15%。

在各項產品出貨銷售方面，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度營業目標銷售 52 萬公噸鋼品，年度結算合計銷售 50.8 萬公噸，達成率 98%。

在財務收支方面，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度之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共 27 億 729 萬元，主要來自營業銷售產生的合約收入增加及減少存貨等。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1 億 3,719 萬元，主要來自購置不動產、廠房、設備、預付設備款等投資。融資活動現金流出 25 億 1,035 萬元，主要為股東現金股利發放及配合營運需要調節長短期借款等。本期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約 12 億 6,965 萬元。

年度企業發展

民國一百一十五年的營運策略將有下列幾個重點：

1. 庫存與產品組合調整：檢討庫存結構與調整產品組合，隨用鋼產業需求彈性配置，以求提高高毛利產品組合市佔率並未來導入具有減碳或碳中和之綠色鋼材。
2. 再生能源市場深耕：針對國內「風電」及「光電」再生能源建設需求，協同上下游廠商策略聯盟，推出全方位之解決方案，強化光電綠能產業價值鏈服務。
3. 基礎建設與半導體需求因應：配合國內「前瞻基礎建設-燃煤轉器產業」、「水資源」、「橋樑工程」、「台電大光明計畫」及國內半導體廠商持續擴增先進製程建設需求，協同上下游廠商策略聯盟，提供技術製造之解決方案，服務用戶。
4. 都市更新與社會住宅建設支援：協同上下游廠商策略聯盟，提供技術製造之解決方案，服務用戶，滿足政府推動「都市更新」、「危老重建」及「社會住宅興辦計劃建設」的需求。
5. 創新商業模式與價值鏈整合：透過集團網絡協同上下游廠商策略聯盟，推出新高階鋼品及全方位價值鏈解決方案，開創新藍海。

在前列策略引導下，我們將持續落實執行幾個方案：

1. 加強員工專業技能及職業安全訓練，引進專業人才與育才，以為未來集團營運發展所需打造有競爭力的薪酬與福利制度、提供職涯發展通道。
2. 強化業務接單績效，工項溝通清晰確實，注重品質及交期之掌控，與業主作更積極的溝通及服務，以確立長久合作之關係，增加長期合作機會。
3. 引進新技術之自動化生產設備、檢測儀器，以提高產能與產品結構強度，增加生產競爭力。
4. 落實各類認證規範，改善生產流程，提升生產效能。。

民國一百一十五年的全年銷售目標訂為 58 萬公噸鋼材。根據 World Steel Association 的 2025 年 10 月份的 Worldsteel Short Range Outlook，儘管全球鋼鐵市場受貿易戰、對等關稅以及地緣政治的不確定性影響，需求增長放緩，其對於 2026 年的鋼鐵需求依舊審慎樂觀，並認為 2025 年鋼鐵需求應為谷底，2026 年需求則有望實現增長，主要觀點為，印度、東協、中東與非洲等發展中經濟體則維持強勁成長動能，成為全球鋼需求的重要支撐來源，歐洲在基礎建設與國防支出增加帶動下鋼鐵需求重返成長，美國則受惠於 AI 關聯產業以及政府政策鼓勵基建投資、住宅需求回補，因此，預期 2026 年全球鋼

鐵需求仍然有望溫和成長。台灣主計總處以全球對人工智慧（AI）及相關科技產品需求強勁等因素，預測 2026 年台灣經濟成長率將達 7.71%，我們將全力參與爭取商機，再結合管理能力、加工技術，我們全體同仁都有信心達成今年度 58 萬噸的營業目標。

ESG 永續發展

本公司致力於健全的公司治理及穩健營運與獲利，同時也重視環境、社會，以及所有利害關係人的利益平衡。

秉持環保、潔淨能源、空間再利用等永續發展理念，歷年以來，二氧化碳減量近 60,202 公噸，相當約 155 座大安森林公園的二氧化碳吸收量。

本公司著重於推動綠色製造、打造包容職場、培育人才、建立責任供應鏈，以及關懷弱勢。將致力實踐企業公民角色，追求永續未來。

榮譽與獎項

民國一百一十四年，本公司在公司治理、永續發展以及資訊揭露方面，獲得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頒發的 TCSA 台灣企業永續報告書-傳統製造業-金獎，迄今已連續七年獲獎。我們將持續努力爭取更多佳績。

未來展望

我們仍將秉持嚴謹且積極的精神和態度，落實策略及計畫，提升決策品質及應變能力。隨著主要經濟體製造業景氣回升、臺灣前瞻計畫內需剛性建設經費持續擴編近 6,000 億元，以及「AI 新十大建設」四年（2025–2028）計算預算總額估計至少新台幣 1,900 億元，公司有信心再創營運新高峰，迎接豐收年度。

董事長

栗明德



謹啟

總經理

曾明山



謹啟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董事會組織

本公司董事會由十位擁有公司經營經驗或鋼鐵材料專業領域經驗的董事所組成，他們的豐富學識、個人洞察力和商業判斷力，深受本公司倚重。

1. 董事

115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	姓	名	
董事	中華民國	含德投資(股)代表人：栗明德	男 代表人：71-75	112.6.15	3 年	97.6.13	27,200,276	8.47%	35,110,276	10.93%	17,321,487	5.39%	—	—	政大企管中心高階管理研習班 新光鋼鐵(股)董事長 台灣區鋼鐵工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110 年獲頒全國好人好事代表-八德獎	擔任董事長職位： 新源投資(股)公司 新合發金屬(股)公司 前瑞麟岸風電設備製造(股)公司 BVI 新寶投資公司 含德投資(股)公司 輝容投資(股)公司 新慶國際(股)公司 新澄物流開發(股)公司 美生金屬工業(股)公司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輝容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財團法人新光鋼添澄慈善基金會 擔任董事： 承玉投資(股)公司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 Century International Construction Ltd. Myanmar Century Steel Structure Ltd. 桃園市私立世紀鐵能工商高級中等學校 擔任監察人： 慶順五金(股)公司	董事	栗有容	父子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添澄實業(股)代表人：張添澄	男 代表人：90-95	112.6.15	3年	74.4.28	14,662,469	4.77%	14,662,469	4.57%	5,228,283	1.63%	—	—	初農(木柵國中前身) 添澄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擔任董事長職位： 添澄實業(股)公司 新發實業(股)公司 擔任董事長： 安鋼金屬(股)公司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曾明山	男 66-70	112.6.15	3年	79.7.8	1,812,999	0.57%	1,812,999	0.57%	1,959	—	—	—	國中 新光鋼鐵(股)董事暨總經理	擔任董事長職位： 新輝鋼鐵工業(股)公司 擔任董事長： 合德投資(股)公司 新慶國際(股)公司 世紀鰲岸風電設備(股)公司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輝容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財團法人新市私立輝容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財團法人桃園市世外桃源公益基金會董事 源文教公益基金會董事 環盟國際企業(股)公司 原生國際企業(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余俊雄	男 61-65	112.6.15	3年	88.4.8	186,242	0.06%	186,242	0.06%	—	—	—	—	中興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理人在職碩士(EMBA) 新光鋼鐵(股)董事暨特殊鋼事業部副總經理	擔任董事長： 輝容投資(股)公司 新合發金屬(股)公司 新濟光電(股)公司 財團法人新市私立輝容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世洋	男 66-70	112.6.15	3年	106.6.15	10,193	0.00%	10,193	0.00%	30,000	0.01%	—	—	東吳大學會計系 中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台北所執業會計師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第17屆副理事長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副主任委員 全國聯合會稅制稅務委員會主任委員 月旦財稅實務釋評月刊副總編輯	擔任董事長： 臺灣金山電子工業(股)公司 添澄實業(股)公司 穎川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擔任獨立董事： 萬泰科技(股)公司 大華建設(股)公司 擔任監察人： 佰龍機械廠(股)公司 必翔國際(股)公司 必翔電動汽車(股)公司 必翔電能高科技(股)公司 必翔實業(股)公司 必翔毅髮事業(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翁榮隨	男 71-75	112.6.15	3年	106.6.15	—	—	—	—	—	—	—	—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商學系在職碩士(EMBA)	擔任董事長職位： 紹瑞開發(股)公司 擔任董事長職位：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	姓	名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朱博湧	男 71-75	112.6.15	3年	106.6.15	—	—	—	—	—	—	—	—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聯合會執業會計師兼任董事 達航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達航科技(股)公司 擔任獨立董事職位： 台灣矽科宏宸科技(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宗英	男 71-75	112.6.15	3年	106.6.15	—	—	—	—	—	—	—	—	美國普渡大學企管碩士 中華民國教授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教授 標準學院院長 中華民國科技管理學會院士 交通大學高階主管 管理碩士課程 (EMBA)創辦人 交通大學創業與創新課程(VIP Program)創辦人 Cheers雜誌調查臺灣十大EMBA名師榮譽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兼任教授 擔任董事長職位： 中太陽光科技(股)公司 田美生技(股)公司 擔任董事職位： 英屬開曼群島商聯冠國際(股)公司 擔任獨立董事職位： 聚鼎科技(股)公司 元太科技工業(股)公司 正新橡膠工業(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惟宗	男 71-75	112.6.15	3年	112.6.15	120,000	0.03%	540,000	0.17%	40,000	0.01%	—	—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學士 中鴻鋼鐵(股)公司榮譽顧問 華新麗華(股)公司顧問 中鴻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中貿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中國鋼鐵(股)公司業務副總 台灣鋼鐵同業公會理事	—	無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 年 3 月 31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含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粟明德，持股 25% 粟有容，持股 74%
承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粟有容，持股 39.3% 粟明德，持股 25.9%
輝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粟明德，持股 36.6% 粟有容，持股 35.80%
添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張添澄，持股 34.8% 張泰斗，持股 12.4% 張佑聖，持股 9.3%
齊德投資有限公司	姚志勳，持股 6.7% 粟有容，持股 6.7% 粟筱茹，持股 6.7% 粟春瑾，持股 6.7% 粟明德，持股 3.3%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 年 3 月 31 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無	無

註：表(1)及表(2)皆為年報刊印日前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之資料。

董事及獨立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一)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粟明德		學歷及專業資格： 政大企管中心高階管理研習班 110年獲頒全國好人好事代表-八德獎 經歷： 新光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新光鋼鐵(股)公司總經理 目前兼任非營利組織之職務： 台灣區鋼鐵工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輝容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創辦人暨董事長 財團法人新光鋼添澄慈善基金會董事長 桃園市私立世紀綠能工商高級中等學校董事	1. 兼本公司關係企業(100%子公司)之董事。 2. 為本公司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股份10%以上之法人股東-含德投資(股)公司之董事長。	0家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一)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張添澄	學歷及專業資格： 初農(木柵國中前身)	經歷： 添澄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新光鋼鐵(股)董事	—	0家
曾明山	學歷及專業資格： 國中	經歷： 新光鋼鐵(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新光鋼鐵(股)公司營業二部副總經理 目前兼任非營利組織之職務：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輝容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新光鋼添澄慈善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桃園市世外桃源文教公益基金會董事	—	0家
余俊雄	學歷及專業資格： 國立中興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理人在職碩士(EMBA)	經歷： 新光鋼鐵(股)公司董事暨特殊鋼事業部副總經理	—	0家
粟有容	學歷及專業資格： 倫敦大學柏北克學院(Birbeck, University of London)碩士	經歷： 新光鋼鐵(股)公司董事暨營業部協理 新光鋼鐵(股)公司營業部副總經理 目前兼任非營利組織之職務：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輝容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董事	—	0家
陳世洋	學歷及專業資格：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中華民國會計師資格	專業經歷： 中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台北所執業會計師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第17屆副理事長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稅制稅務委員會主任委員 月旦財稅實務釋評月刊副總編輯	—	2家
翁榮隨	學歷及專業資格： 國立台灣大學經濟系學士 國立台灣大學管理學院商學系在職碩士(EMBA) 中華民國會計師資格	專業經歷：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兼任董事 經歷： 達航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韶瑞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符合下列註一獨立性要求。	1家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一)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大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達航工業(股)公司營運長 智宇生醫(股)公司監察人 新光鋼鐵(股)公司薪酬委員 洋華光電(股)公司薪酬委員 宏大拉鍊(股)公司薪酬委員 新光鋼鐵(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 合機電線電纜(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永續發展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委員		
朱博湧		學歷及專業資格： 美國普渡大學企管博士 中華民國教授 中華民國科技管理學會院士 交通大學高階主管管理碩士學程(EMBA)創辦人 交通大學創業與創新學程(VIP Program)創辦人 Cheers 雜誌調查臺灣十大 EMBA 名師榮譽 交大傑出教學獎，2012 美國決策科學學會博士論文獎，1987 Harvard Business School：Program on the Case Method and Participant-Centered Learning Babson College：Teaching Entrepreneurial Thought and Action 專業經歷：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及 EMBA 學程兼任教授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及 EMBA 學程兼任教授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教授標竿學院院長 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顧問 工業技術研究院電通所顧問 工業技術研究院光電所顧問 工業技術研究院機械所顧問 一 主持參與的計劃 「中美積體電路產業競爭策略實證研究」 「科技產業管理個案研究」 「個人電腦競爭障礙研究」 「新竹科學園區發展趨勢與策略之研究」 「工業技術研究院效益評估模式與實證研究」 「臺灣發展 DRAM 及 TFT-LCD 期貨之可行性研究」 「品牌臺灣”Branding Taiwan”」 「獨立董事對公司經營績效與風險影響之實證研究-以 2008 全球金融危機為例」 「無形資產價值之決定因素及其對企業報酬與風險之影響-跨國、跨產業之比較」 「企業規模、無形資產與經營績效關聯性之研究」 「開放式經營－國內外個案實證研究」 「破壞性創新與流程：國內外企業比較」	符合下列註一獨立性要求。	3 家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一)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一 發表著作 綠金企業：從 IT 到 ET，開創新藍海(2012.6天下文化出版) 創新成功學(2006.12聯經出版) 開創藍海：15個台灣企業開創新市場的成功故事(2006.4人民出版社) 藍海策略臺灣版(2006.2天下文化出版) 雄霸亞洲：國際化大公司的亞太攻略(2005 中信出版社) 雄霸亞洲(2005.9天下雜誌出版) Business Growth Strategies for Asia Pacific (John Wiley & Sons Inc., 2005.4) 經歷： 臺灣飛利浦電子(股)公司顧問 正新橡膠(股)公司顧問 裕隆汽車(股)公司顧問 華新麗華(股)公司顧問 研華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原相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九暘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凌陽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正新橡膠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薪酬委員 奇力新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薪酬委員 聚鼎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薪酬委員 元太科技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薪酬委員 中太陽光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田美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英屬開曼群島商聯冠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黃宗英		學歷及專業資格：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學士 經歷： 中鴻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中貿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中國鋼鐵(股)公司業務副總經理 CSC STEEL SDN BHD 董事總經理 中貿國際(股)公司總經理 台灣鋼鐵同業公會理事 中鴻鋼鐵(股)公司榮譽顧問 華新麗華(股)公司顧問	符合下列註一獨立性要求。	0家
劉惟宗		學歷及專業資格：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學士 經歷： 一審檢察官 一審主任檢察官 二審檢察官地檢署檢察長	符合下列註一獨立性要求。	0家
本公司董事(包含獨立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註一：

1. 非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之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未逾三家。
3.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 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 董事會多元化：

1.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 (1). 本公司訂定董事遴選制度，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開及公正，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等之規定。
- (2). 本公司董事成員的提名是經由嚴謹的遴選程序，不僅考量多元背景、專業能力與經驗，也非常重視其個人在道德行為及領導上的聲譽。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二大面向之標準，其一為基本條件與價值（如法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二為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企業管理、財務、會計、法律、資訊科技、再生能源、環保、工業工程、風險管理等）、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 (3). 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有(1)營運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

2.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具體目標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具體管理目標如下：

- (1). 本公司董事會注重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五分之一以上為目標。
- (2). 本公司董事會著重於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能力，三分之二以上董事成員具備相關核心項目之能力。
- (3). 獨立董事中過半數的獨立董事不得連任超過三屆，以保持其獨立性。
- (4). 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應低於(含)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以達監督目的。
- (5). 董事成員中，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身份之人數，應低於(含)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以達監督目的。

3.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達成情形

- (1).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男性占100%(10位)，未來將盡力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達成目標。
- (2). 本公司四位獨立董事任期皆未超過三屆，具有其獨立性。
- (3). 本公司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30%，未來將盡力減少兼任員工身分之董事比例，以達成目標。
- (4). 本公司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身份之董事占比為20%，未來將盡力減少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身份之董事比例，以達成目標。
- (5).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皆為中華民國國籍，並均具備多元背景，包括不同產業、學術及會計等專業背景，皆為中華民國國籍，擁有產業龍頭公司經營經驗及執行業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素養及產業決策與管理等各項能力，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八大核心項目中，董事會成員具備相關執行業務之能力比率為96%，就本公司所著重之營運判斷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等五大核心項目，董事會成員具備核心能力比率為96%。

姓名	性別	年齡	兼任本公司員工	具有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栗明德	男性	71-75		✓	✓	✓	✓	✓	✓	✓	✓	✓
張添澄	男性	91-95			✓	✓	✓	✓	✓	✓	✓	✓
曾明山	男性	66-70	✓		✓	✓	✓	✓	✓	✓	✓	✓
余俊雄	男性	61-65	✓		✓	✓	✓	✓	✓	✓	✓	✓
栗有容	男性	36-40	✓	✓	✓	✓	✓	✓	✓	✓	✓	✓
陳世洋	男性	66-70			✓	✓	✓	✓		✓	✓	✓
翁榮隨	男性	71-75			✓	✓	✓	✓	✓	✓	✓	✓
朱博湧	男性	71-75			✓	✓	✓	✓	✓	✓	✓	✓
黃宗英	男性	71-75			✓	✓	✓	✓	✓	✓	✓	✓
劉惟宗	男性	71-75			✓		✓	✓		✓	✓	✓

- (6). 本公司亦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的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責任，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
- (7). 根據中華民國法律規定，審計委員會的成員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符合上述法令規定。此外，審計委員會每年並自我評估其績效及討論未來需特別關注的議題。審計委員會為履行其職責，依其組織章程規定有權進行任何適當的審核及調查，並且與公司內部稽核人員、簽證會計師，以及所有員工間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審計委員會也有權聘請及監督律師、會計師或其他顧問，協助審計委員會執行職務。審計委員會組織章程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二)董事會獨立性：

1.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十人，含四席獨立董事(40%)及六席非獨立董事(60%)。
2. 本公司董事會十位成員具備多元背景，包括不同產業、學術及會計等專業背景，皆為中華民國國籍，擁有產業龍頭公司經營經驗；董事會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4席獨立董事(40%)，6席非獨立董事(60%)，其中3席具員工/經理人身份之董事(30%)，其中2席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身份之董事(20%)，符合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3. 獨立董事均全數符合金管會所訂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獨立性情形如下所示：

姓名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翁榮隨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朱博湧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黃宗英	否	無此情形	否	無此情形
劉惟宗	否	是 本人：540,000股 (0.17%) 配偶：40,000股 (0.01%)	否	無此情形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所規定之獨立性要件。				

(三)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計畫及運作：

1. 本公司董事係由股東會依公司「章程」及「董事選舉辦法」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選舉產生，由董事會或持股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依公司營運及未來發展需求、人才之專業能力及多元化政策，自現任董事、高階經理人及外部專業人士中提名合適之下屆人選，規劃出最適之董事會結構及成員組成。
2. 為促進董事會健全發展及強化公司治理，規劃接班人選時，參考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另注意性別、年齡多元化、專業背景（例如：企業管理、財務、會計、法律、資訊科技、環保、工業工程、風險管理等）亦多元化，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經驗、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有(1)營運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
3. 為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每年皆依照公司之產業特性、董事需求及未來趨勢，舉辦年度董事進修課程，同時亦安排高階經理人參與進修，持續充實新知，使其具備接班之專業知識能力及素養。另為使高階經理人了解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固定安排高階經理人列席董事會會議，使其熟悉各單位營運狀況及增加參與經驗。
4.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藉由績效評估機制，確保董事會運作之有效性，並將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日後董事提名續任及遴選新任接班人選之參考。

(四)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計畫及運作

1. 因應組織發展及各級主管接班傳承需求，各單位依業務職掌、管轄範圍、重要性、作業屬性等因素分別設定主管職級及人數配置，以作為管理階層人才培育、輪調與職缺遞補、升遷之參考；

每年定期檢視業務與盤點主管人力，針對關鍵管理職務至少編制一名正主管及一名副手、短期（1~5年）內即將異動或退休者亦先規劃安排接班人選進行培訓交持，以確保各單位人才銜接及業務運作順利無虞。

2. 對於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計劃，透過平時業務執行、任務指派、專案推動及年度績效考核等方式，評估在專業領域、領導統御、營運規劃、人力資源、決策判斷及成本控管等各方面具發展潛質且具備正直誠信的價值觀與經營理念並能發揮挑戰、創新、團隊之企業精神者，從中遴選二至三名優秀之管理人才列入接班人選規劃。
3. 具潛力之接班人選藉由集團運營單位職務輪調歷練並運用專案參與、職務代理、參與公司重要經營管理會議、管理職能課程訓練、跨部門（廠區）、跨子公司或孫公司、跨國輪調之業務指派等方式，持續提升管理技巧、拓展專業領域及國際化視野，循序漸進培訓全方位策略規劃及經營管理能力，期能肩負傳承永續經營之重責。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年3月31日

職 (註1)	稱	國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 、 子 女	未 成 年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學 2) (註 2)	經 歷 (註 2)	目 前 公 司 兼 任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人			備 註 (註3)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理	中華民國	曾 明 山	男	112 年	1,812,999	0.56%	1,959	—	—	—	中國 新光鋼鐵(股) 董事暨總經理	擔任董事長職位： 新樟鋼鐵工業(股)公司 擔任董事： 含德投資(股)公司 新慶國際(股)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公司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輝容社 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財團法人新光鋼添澄慈善基 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桃園市世外桃源文 教公益基金會董事 環盟國際企業(股)公司 原生國際(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營 業 副 總	總	中華民國	栗 有 容	男	111 年	7,704,930	2.40%	530,000	0.17%	—	—	倫敦大學柏北克 學院 (Birbeck, Unive rsity of London)碩士 新光鋼鐵(股) 公司董事暨營 業部副總經理	擔任董事長職位： 承玉投資(股)董事長 擔任董事職位： 新光鋼鐵(股)公司 含德投資(股)公司 輝容投資(股)公司 美生金屬工業(股)公司 向陽多元光電(股)公司 新威光電(股)公司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輝容社 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協理	姚志勳	舅婿	無	
特鋼事業副總	總	中華民國	余 俊 雄	男	103 年	186,242	0.06%	—	—	—	—	中興大學管理 學院高階碩士 人在職碩士 (EMBA) 新光鋼鐵(股) 董事暨特殊鋼 事業部副總經 理	擔任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 輝容投資(股)公司 新濟光電(股)公司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輝容社 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無	無	無	無	
營業二部副總	總	中華民國	高 登 貴	男	103 年	—	—	—	—	—	—	中國 新光鋼鐵(股) 專案工程副總 經理	擔任董事長： 新源鑫工業(股)公司 擔任董事： 新合發金屬(股)公司 新源投資(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子女		未成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 (註2)	目前公司之職任	其他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營業一部副總	中華民國	黃俊傑	男	112年	53,038	0.02%	—	—	—	—	—	—	碩士 新光鋼鐵(股)營業一部副總經理 前瑞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擔任董事： 前瑞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公司 盛財工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財會副總	中華民國	劉百慧	女	103年	629,575	0.20%	—	—	—	—	—	—	大學 新光鋼鐵(股)公司財務長、公司治理主管、資安長、發言人	擔任董事： 新源投資(股)公司 前瑞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公司 新慶國際(股)公司 新威光電(股)公司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輝容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擔任監察人： 美生金屬工業(股)公司 新濟光電(股)公司 環盟國際企業(股)公司 大將作工業(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財務副總	中華民國	簡慧菁	女	110年	191,497	0.06%	—	—	—	—	—	—	大學 新光鋼鐵(股)財務副總經理	擔任董事： 新源投資(股)公司 擔任監察人： 新慶國際(股)公司 新威光電(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會計協理	中華民國	陳雅慧	女	108年	—	—	—	—	—	—	—	—	大學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新光鋼鐵(股)會計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桃竹苗營業所協理	中華民國	姚志勳	男	114年	19,000	0.01%	—	—	—	—	—	—	大學 新光鋼鐵(股)營業一部桃竹苗營業所協理	擔任董事長： 齊德投資有限公司 擔任董事： 大將作工業(股)公司 新源鑫工業(股)公司	副總經理	無	葉有容	舅婿	無
台中營業所協理	中華民國	吳培榕	男	114年	—	—	—	—	—	—	—	—	碩士 新光鋼鐵(股)營業一部台中營業所協理	擔任董事：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輝容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無	無	無	無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惟市價為元、股數為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賞、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葉明德	5,675	6,285	-	-	-	70	170	5,745 (0.54%)	10,805 (1.02%)									
	(含總投資代表人)	-	-	-	-	16,000	-	-	16,000 (1.51%)	16,000 (1.51%)									
董事	張添澄	711	711	-	-	-	70	70	781 (0.07%)	781 (0.07%)									
	(添澄實業代表人)	-	-	-	-	4,600	-	-	4,600 (0.43%)	4,600 (0.43%)									
董事	曾明山	-	500	-	-	6,360	70	70	6,430 (0.61%)	6,930 (0.65%)									
董事	余俊雄	-	-	-	-	1,860	70	90	1,930 (0.18%)	2,373 (0.22%)									
董事	葉有容	-	-	-	-	6,159	70	70	6,229 (0.59%)	6,294 (0.59%)									
董事	陳世洋	-	-	-	-	1,200	100	100	1,300 (0.12%)	1,300 (0.12%)									
獨立董事	翁榮隨	-	-	-	-	600	700	700	1,300 (0.12%)	1,300 (0.12%)									
獨立董事	朱博湧	-	-	-	-	600	700	700	1,300 (0.12%)	1,300 (0.12%)									
獨立董事	黃宗英	-	-	-	-	600	690	690	1,290 (0.12%)	1,290 (0.12%)									
獨立董事	劉偉宗	-	-	-	-	600	700	700	1,300 (0.12%)	1,300 (0.12%)									
合計		6,386	7,496	-	-	38,579	3,240	3,360	48,205 (4.56%)	54,273 (5.13%)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1,000,000 元	張添澄	張添澄	張添澄	張添澄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余俊雄、陳世洋、翁榮隨 朱博湧、黃宗英、劉惟宗	陳世洋、翁榮隨 朱博湧、黃宗英、劉惟宗	陳世洋、翁榮隨 朱博湧、黃宗英、劉惟宗	陳世洋、翁榮隨 朱博湧、黃宗英、劉惟宗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余俊雄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添澄實業	添澄實業	添澄實業、余俊雄	添澄實業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栗明德、曾明山、栗有容	曾明山、栗有容	栗明德	余俊雄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栗明德	曾明山、栗有容	栗有容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含德投資	含德投資	含德投資	栗明德、含德投資、曾明山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2	12	12	12

(一)、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惟市價為元、股數為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曾明山													
副總經理	劉百慧													
副總經理	余俊雄													
副總經理	簡慧菁													
副總經理	粟有容	9,411	10,477	-	-	10,565	12,108	8,370	-	12,758	-	28,346 (2.68%)	35,343 (3.34%)	-
副總經理	高登貴													
副總經理	黃俊傑													
合計														

註1：本公司給付經理人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經理人獲派之酬獎金額，係依據其職務職位及貢獻價值、參與公司整體營運策略及長期發展目標程度，訂定明確之酬金政策與制度，並透過完善之審議程序，以確保酬金具備市場競爭力並與經營績效及風險管理相連結。

- (1). 酬金給付政策：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之設計，係以「績效導向」及「風險控管」為核心原則，兼顧短期經營成果與長期價值創造，並參酌同業水準及市場行情，以吸引、留任及激勵優秀經理人。
- (2).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結構包括固定薪資、變動獎勵及長期激勵，並定期參考市場薪酬調查、同業比較及公司營運狀況進行檢討與調整。
- (3). 由董事長依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提出評量提案，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評估其合理性及與績效連結程度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執行。

該程序確保酬金給付具透明性、公平性及一致性。

- (4).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設計與經營績效及風險管理之關聯說明如下：

- A. 與經營績效連結：變動報酬與公司整體營運成果及個人績效密切連動，績效指標包含財務指標（如營收、獲利）及非財務指標（如策略執行、內控制度、ESG 推動等），以確保酬金反映經營成果。
- B. 風險調整機制：酬金制度納入風險考量，避免經理人因追求短期績效而承擔過度風險，必要時得依風險評估結果調整或遞延部分獎勵。
- C. 透過長期激勵措施，使經理人利益與公司長期發展及股東價值一致，降低短期決策風險，並與公司長期經營目標維持高度連結。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百一十四年支付予經理人之酬金佔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之比例為 2.68%，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於民國一百一十四年支付予經理人酬金佔民國一百一十四年稅後淨利之比例為 3.34%。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余俊雄、簡慧菁、黃俊傑	余俊雄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粟有容、高登貴、劉百慧	高登貴、黃俊傑、簡慧菁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曾明山	曾明山、粟有容、劉百慧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7	7

(二)、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惟市價為元、股數為股

	職稱	姓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
經理人	總經理	曾明山	-	8,860	8,860	0.84%
	特鋼事業副總	余俊雄				
	營業副總	高登貴				
	營業副總	粟有容				
	營業副總	黃俊傑				
	財會副總	劉百慧				
	財務副總	簡慧菁				
	會計協理	陳雅慧				
	合 計					

(三)、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			
	113 年度		114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董事之酬金	5.14%	5.74%	5.93%	7.1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之酬金	2.35%	2.91%	2.58%	3.21%

(1).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金之給付，係依據公司章程、相關法令規定及公司治理原則訂定，並綜合考量公司營運績效、董事職責及市場水準，建立合理之酬金制度，以確保董事能有效履行其職責並提升公司治理品質。

A. 酬金給付政策

本公司董事酬金之給付，係以合理反映董事對公司之貢獻、投入時間及責任為原則，並兼顧公司長期經營績效、永續發展及公司營運狀況，透過適當之酬金設計，以吸引及留任具備專業能力之董事，以強化公司治理功能。本公

司董事酬金制度，主要包括固定報酬、會議出席報酬及依公司章程規定，按公司年度獲利情形提列董事酬勞。

B. 由董事長依董事與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提出評量提案，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評估其合理性及與績效連結程度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執行。

C. 本公司董事酬金設計與經營績效及風險管理之關聯說明如下：

I. 與經營績效連結：董事酬金中之變動報酬（如董事酬勞）係依公司年度獲利情形提列，與公司經營成果具直接連動關係，使董事報酬與股東利益趨於一致。

II. 風險調整機制：董事酬金制度未設計鼓勵過度承擔風險之誘因，並透過董事會監督機制，確保公司決策兼顧風險管理與長期發展。

III. 兼顧短期經營績效與長期策略目標，避免偏重短期利益，並強化公司永續經營之穩健性。本公司董事酬金制度與經營績效具適當連結，並兼顧風險控管及長期發展需求。

(2). 本公司給付經理人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經理人獲派之酬金金額，係依據其職務職位及貢獻價值、參與公司整體營運策略及長期發展目標程度，訂定明確之酬金政策與制度，並透過完善之審議程序，以確保酬金具備市場競爭力並與經營績效及風險管理相連結。

A. 酬金給付政策：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之設計，係以「績效導向」及「風險控管」為核心原則，兼顧短期經營成果與長期價值創造，並參酌同業水準及市場行情，以吸引、留任及激勵優秀經理人。

B.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結構包括固定薪資、變動獎酬及長期激勵，並定期參考市場薪酬調查、同業比較及公司營運狀況進行檢討與調整。

C.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職級者，由董事長依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提出評量提案，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評估其合理性及與績效連結程度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執行。該程序確保酬金給付具透明性、公平性及一致性。其他經理人則由總經理依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提出評量提案，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評估其合理性及與績效連結程度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執行。

D.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設計與經營績效及風險管理之關聯說明如下：

I. 與經營績效連結：變動報酬與公司整體營運成果及個人績效密切連動，績效指標包含財務指標（如營收、獲利）及非財務指標（如策略執行、內控制度、ESG 推動等），以確保酬金反映經營成果。

II. 風險調整機制：酬金制度納入風險考量，避免經理人因追求短期績效而承擔過度風險，必要時得依風險評估結果調整或遞延部分獎酬。

III. 透過長期激勵措施，使經理人利益與公司長期發展及股東價值一致，降低短期決策風險，並與公司長期經營目標維持高度連結。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訂定董事遴選制度，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開及公正，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等之規定；

本公司董事會由十位具備多元背景，包括不同產業、學術及會計等專業背景，擁有產業龍頭公司經營經驗、公司經營經驗或專業領域經驗，我們仰賴董事們的豐富學識、個人洞察力和商業判斷力。董事會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 4 席獨立董事(40%)，6 席非獨立董事(60%)，其中 3 席具員工/經理人身份之董事(30%)，其中 2 席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身份之董事(20%)，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本公司堅持營運透明，注重股東權益，並根據中華民國法律規定，審計委員會的成員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符合上述法令規定。此外，審計委員會亦聘任了一位符合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的財務專家。審計委員會每年並自我評估其績效及討論未來需特別關注的議題。

審計委員會為履行其職責，依其組織章程規定有權進行任何適當的審核及調查，並且與公司內部稽核人員、簽證會計師，以及所有員工間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審計委員會也有權聘請及監督律師、會計師或其他顧問，協助審計委員會執行職務。審計委員會組織章程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民國一百一十四年，董事會董事平均出席率為 99%，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的出席率分別為 96%及 100%。

粟明德董事長於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共召開七次(A)董事會，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粟明德	7	0	100%	
董事	含德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粟明德	7	0	100%	
董事	添澄實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張添澄	7	0	100%	
董事	曾明山	7	0	100%	
董事	余俊雄	7	0	100%	
董事	粟有容	7	0	100%	
董事	陳世洋	7	0	100%	
獨立董事	翁榮隨	7	0	100%	
獨立董事	朱博湧	7	0	100%	
獨立董事	黃宗英	6	1	86%	
獨立董事	劉惟宗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第 28 頁至 30 頁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之 3.其他應記載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詳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本公司十位董事中有四位為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達全體董事席次的 40%。
- 本公司董事會授權其下設立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分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此二委員會完全由四位獨立董事所組成。委員會的主席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活動和決議。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評估範圍	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
評估方式	以「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進行評估
評估內容	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量之衡量項目涵蓋下列六大構面，董事會積極參與公司營運，善盡指導與監督公司策略、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建立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善盡指導公司永續經營(ESG)策略，評量結果「優秀」40 項，整體董事會評量分數：得分率 97.1%。董事長給予評語為「董事會全體對公司之經營管理、策略執行極為用心督導，讓公司在產業不景氣中，仍能持續成長、獲利」 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蓋下列六大構面，董事成員積極參與公司營運，善盡指導與監督公司策略、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審議內部控制制度，評量結果「優秀」22 項，董事自我評量分數：得分率 97.3%。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翁榮隨審計委員會主席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31 日共召開 9 次會議。除上述會議外，審計委員、簽證會計師、內部稽核主管與管理階層另經由三次溝通會議，審閱有關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法令規定編製之財務報告查核(核閱)結果與內控查核情形報告，並針對部份會計準則適用問題及新修訂法令之影響進行討論及溝通。

1.審計委員出席情形

翁榮隨審計委員會主席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31 日共召開 9 次(A)會議，出席情形如下表：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翁榮隨	9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朱博湧	9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黃宗英	8	1	89%	無
獨立董事	劉惟宗	9	0	100%	無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開會日期 (屆次)	重要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於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4年2月25日 (第3屆第10次)	(1).核准民國113年第4季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案。 (2).核准本公司民國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核准本公司114年度「營運計劃書」。 (4).核准本公司民國113年11月25日至114年2月14日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執行報告案。 (5).核准本公司符合條件之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款項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討論案。 (6).核准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案。 (7).核准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盈餘分派案。 (8).核准本公司委任民國114年度簽證會計師並決議其報酬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通過	提送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年5月6日 (第3屆第11次)	(1).核准民國114年第1季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案。 (2).核准本公司民國114年2月15日至114年4月27日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執行報告案。 (3).核准本公司符合條件之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款項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討論案。 (4).核准114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通過	提送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年8月5日 (第3屆第12次)	(1).核准民國114年第2季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案。 (2).核准本公司民國114年4月26日至114年7月25日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執行報告案。 (3).核准本公司符合條件之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款項是否屬資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通過	提送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開會日期 (屆次)	重要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於獨立 董事意見之處理
	金貸與性質討論案。 (4).核准 114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5).核准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 (6).核准本公司為配合現金股利發放需要，擬向金融機構洽訂授信額度案。		
114 年 9 月 2 日 (第 3 屆第 13 次)	(1).核准因應建築、橋梁鋼結構加工製造生產線成立「嘉義鹿草廠」案。 (2).核准向嘉義縣政府登記承租「嘉義縣馬稠後產業園區後期」產業用地(一)(半導體產業供應鏈衛星園區)土地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通過	提送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 年 11 月 4 日 (第 3 屆第 14 次)	(1).核准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3 季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案。 (2).核准本公司民國 114 年 7 月 26 日至 114 年 10 月 24 日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執行報告案。 (3).核准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3 季符合條件之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款項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討論案。 (4).核准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5).核准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續保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通過	提送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 年 12 月 16 日 (第 3 屆第 15 次)	(1).核准本公司民國 114 年 10 月 25 日至 114 年 12 月 5 日日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執行報告案。 (2).核准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清單」案。 (3).核准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擬向金融機構洽訂授信額度案。 (4).核准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內部稽核業務查核計劃案。 (5).核准修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營管理階層工作權責劃分表」(更名前為「董事會、董事長及總經理權責劃分表」)及「董事會與經理部門處理事務核決權限表」案。 (6).核准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薪工循環-基層員工之定義暨定期評估作業」。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通過	提送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開會日期 (屆次)	重要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於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7).核准本公司民國115年度擬捐贈予財團法人新光鋼添澄慈善基金會案。 (8).核准本公司增加對「新威光電(股)公司」之股權持有，致取得控制權並使其成為子公司之追認案。 (9).核准本公司擬參加「向陽多元光電(股)公司」現金增資案之投資安排案。		
115年1月27日 (第3屆第16次)	(1).核准本公司民國114年第4季稽核及稽核追蹤報告案。 (2).核准本公司民國114年12月6日至115年1月16日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執行報告案。 (3).核准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通過	提送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5年2月24日 (第3屆第17次)	(1).核准本公司民國115年1月17日至2月12日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執行報告案，提請決議。 (2).核准本公司符合條件之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款項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提請決議。 (3).核准本公司民國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4).核准本公司民國114年度盈餘分派案。 (5).核准本公司民國115年度營運計劃案。 (6).核准本公司民國115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暨民國115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暨給付公費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通過	提送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5年3月10日 (第3屆第18次)	核准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通過	提送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暨其他應記載事項：

會開會日期 (屆次)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 意見、保留意見 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114 年 2 月 25 日 (第3屆第10次 審計委員會)	(1).核准本公司民國113年度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 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 書」案。 (2).核准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 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訂 定案。 (3).核准本公司民國113年度董 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4).核准本公司民國113年度各 項決算表冊案。 (5).核准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盈 餘分派案。	無	全體出席 審計委員 會委員同 意通過	提送本公司 董事會，並經 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114 年 8 月 5 日 (第3屆第12次 審計委員會)	(1).核准 114 年第 2 季合併財 務報告案。 (2).核准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 永續報告書。	無	全體出席 審計委員 會委員同 意通過	提送本公司 董事會，並經 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114 年 9 月 2 日 (第3屆第13次 審計委員會)	(1).核准因應建築、橋梁鋼結構 加工製造生產線成立「嘉義 鹿草廠」案。 (2).核准向嘉義縣政府登記申 租「嘉義縣馬稠後產業園區 後期」產業用地(一)(半導體 產業供應鏈衛星園區)土地 案。	無	全體出席 審計委員 會委員同 意通過	提送本公司 董事會，並經 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114 年 11 月 4 日 (第3屆第14次 審計委員會)	核准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董監 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續保 案。	無	全體出席 審計委員 會委員同 意通過	提送本公司 董事會，並經 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114 年 12 月 16 日 (第3屆第15次 審計委員會)	(1).核准修訂本公司「董事會及 經營管理階層工作權責劃 分表」(更名前為「董事會、 董事長及總經理權責劃分 表」)及「董事會與經理部 門處理事務核決權限表」 案。 (2).核准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 制度「薪工循環-基層員工 之定義暨定期評估作業」。 (3).核准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 擬捐贈予財團法人新光鋼 添澄慈善基金會案。	無	全體出席 審計委員 會委員同 意通過	提送本公司 董事會，並經 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董事無異 議照案通過。

會開會日期 (屆次)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 意見、保留意見 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4).核准本公司增加對「新威光電(股)公司」之股權持有，致取得控制權並使其成為子公司之追認案。 (5).核准本公司擬參加「向陽多元光電(股)公司」現金增資案之投資安排案。			
115年1月27日 (第3屆第16次 審計委員會)	核准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無	全體出席 審計委員會委員 同意通過	提送本公司董事會，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年2月24日 (第3屆第17次 審計委員會)	(1).核准本公司民國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核准本公司民國114年度盈餘分派案。 (3).核准本公司民國115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暨民國115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暨給付公費案。	無	全體出席 審計委員會委員 同意通過	提送本公司董事會，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年3月10日 (第3屆第18次 審計委員會)	核准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全體出席 審計委員會委員 同意通過	提送本公司董事會，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上開議案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相關建議事項均依照指示辦理。				

(二)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互動情形如下：

開會日期 (屆次)	溝通內容	溝通結果	獨立董事建議
114年2月25日 (第3屆第10次 審計委員會)	一、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二、出具本公司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三、114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之討論。	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報董事會通過	無意見
114年5月6日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業經審計委員會通	無意見

開會日期 (屆次)	溝通內容	溝通結果	獨立董事建議
(第3屆第11次審計委員會)		過並提報董事會通過	
114年8月5日 (第3屆第12次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報董事會通過	無意見
114年11月4日 (第3屆第14次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報董事會通過	無意見
114年12月16日 (第3屆第15次審計委員會)	民國115年度稽核計畫。	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報董事會通過	無意見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審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互動情形如下：

開會日期 (屆次)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4年2月25日 (第3屆第10次審計委員會)	一、簽證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依據。 二、民國113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結論報告 (一) 關鍵查核事項 (二) 已更正及未更正之重大不實表達 (三) 財務報表查核結論彙總(包含出具查核報告之類型及內容、內控控制查核結論) (四) 重大會計事項說明 (五) 應溝通之事項(包含營業收入、本期淨利、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及淨值說明及差異分析) 三、重大會計估計及期後事項 四、重要法令及財務會計準則之變更 五、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品質指標報告(AQI) 六、獨立董事對本次會議無意見	無建議事項
114年5月6日 (第3屆第11次審計委員會)	一、簽證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依據。 二、114年第一季核閱財務報表核閱結論報告 (一) 已更正及未更正之重大不實表達 (二) 預計出具核閱報告之類型及內容 (三) 應溝通之事項(包含營業收入、本期淨利、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及淨值說明及差異分析) 三、重大會計估計及期後事項 四、重要法令及財務會計準則之變更 五、獨立董事對本次會議無意見	無建議事項
114年8月5日 (第3屆第12次審計委員會)	一、簽證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依據。 二、114年第二季核閱財務報表核閱結論報告 (一) 已更正及未更正之重大不實表達 (二) 預計出具核閱報告之類型及內容 (三) 應溝通之事項(包含營業收入、本期淨利、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及淨值說明及差異分析) 三、重大會計估計及期後事項 四、重要法令及財務會計準則之變更 五、獨立董事對本次會議無意見	無建議事項
114年11月4日	一、簽證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依據。	無建議事項

開會日期 (屆次)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第3屆第14次審計委員會)	二、114年第三季核閱核閱財務報表核閱結論報告 (一) 已更正及未更正之重大不實表達 (二) 預計出具核閱報告之類型及內容 (三) 應溝通之事項(包含營業收入、本期淨利、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及淨值說明及差異分析) 三、重大會計估計及期後事項 四、重要法令及財務會計準則之變更 五、獨立董事對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年12月16日 (第3屆第15次審計委員會)	一、簽證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依據。 二、114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範圍、策略及規劃 (一) 公司治理單位之職責 (二) 本年度依查核範圍預計查核範圍、方法(包含個體及集團查核)及時程表 (三) 重大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與重大事件或交易 (四) 顯著風險及關鍵查核事項分析 (五) 應溝通之事項 (六) 服務團隊 三、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品質指標報告(AQI) 四、重要法令及財務會計準則之變更 五、獨立董事對本次會議無意見	無建議事項
115年2月24日 (第3屆第17次審計委員會)	一、簽證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依據。 二、民國114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結論報告 (一) 關鍵查核事項 (二) 已更正及未更正之重大不實表達 (三) 財務報表查核結論彙總(包含出具查核報告之類型及內容、內控控制查核結論) (四) 重大會計事項說明 (五) 應溝通之事項(包含營業收入、本期淨利、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及淨值說明及差異分析) (六) 重大會計估計及期後事項 (七) 重要法令及財務會計準則之變更 三、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品質指標報告(AQI) 四、IFRS永續揭露準則專案時程規劃 五、獨立董事對本次會議無意見	無建議事項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係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制定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已放置於本公司網站供股東查詢。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制度，除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外，已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及提升資訊透明度。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	✓	(一)本公司設置投資人關係專責人員，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接受股東建議、疑義及處理糾紛，或視問題類別轉由相關部門應對及處理，至今未曾與股東產生訴訟等情事。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及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能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 以上之大股東之持股情形，均按月申報金管會指定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已依法令於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及「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中建立相關控管機制及防火牆。與關係企業間有業務往來者，均視為獨立第三人辦理，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財務相關業務皆係各自獨立，銀行往來與額度使用上亦是獨立，關係企業間的應收應付款均按時收付。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定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內線交易防制辦法」，明文禁止公司內部利用市場尚未公開資訊買賣公司有價證券，一切依法令規定執行，「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內線交易防制辦法」已放置於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公司重要內規。 透過發出董事會開會通知時，告知董事不應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頻率為每季一次) 民國114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董事會議案討論財報，於預約董事會開會通知均會有提醒封閉期間，共計4次。 本公司於每月底針對董事及內部人進行持股申報作業通知時，同時會在電子郵件中進行法規宣導，加強內部人法遵意識、誠信經營守則、內部重大資訊範圍、保密作業、公開資訊作業與違規處理...等，並請宣達給員工知悉。 此外，每年至少一次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並對新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應於到職後適時提供教育宣導—(有關「內線交易防制辦法」請至本公司官網「重要公司內規」專區查詢)。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訂定董事遴選制度，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開及公正，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等之規定，本公司第 16 屆董事會注重多元化要素，由產業及學術界菁英組成，涵蓋(產業經驗)能源、鋼鐵、併購/投資、資訊科技等能力，(專業能力) 經營管理、國際市場、風險管理、會計及財務分析、ESG 等能力，具有豐富產業知識： <u>粟明德</u> 、 <u>張添澄</u> 、 <u>翁榮隨</u> 、 <u>朱博湧</u> 、 <u>黃宗英</u> 、 <u>曾明山</u> 、 <u>余俊雄</u> 、 <u>粟有容</u> 董事等；具有財務會計經驗： <u>翁榮隨</u> 、 <u>陳世洋</u>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董事等；具有創新與風險管理專長：朱博湧董事、翁榮隨等；具有法律專長：劉惟宗董事、<u>陳世洋</u>董事等。本公司並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能力，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30%，獨立董事占比 40%、皆為男性董事；董事年齡介於 31~50 歲者為 1 席，51 歲以上者為 9 席。 獨立性： 本公司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20%。 具體多元化具體目標： 1. 本公司董事會注重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五分之一以上為目標。 2. 本公司董事會著重於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能力，三分之二以上董事成員具備相關核心項目之能力。 3. 獨立董事中過半數的獨立董事不得連任超過三屆，以保持其獨立性。 4. 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應低於(含)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以達監督目的。 5. 董事成員中，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身份之人數，應低於(含)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以達監督目的。 6. 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應低於(含)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以達監督目的。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達成情形 1.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男性占 100% (10 位)，未來將盡力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達成目標。 2. 本公司四位獨立董事任期皆未超過三屆，具有其獨立性。 3. 本公司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 30%，未來將盡力減少兼任員工身分之董事比例，以達成目標。 4. 本公司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20%，未來將盡力減少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身份之董事比例，以達成目標。 5.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皆為中華民國國籍，並均具備多元背景，包括不同產業、學術及會計等專業背景，皆為中華民國國籍，擁有產業龍頭公司經營經驗及執行業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素養及產業決策與管理等各項能力，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六大構面中，董事會積極參與公司營運，善盡指導與監督公司策略、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建立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善盡指導公司永續經營(ESG)策略，評量結果「優秀」40項，整體董事會評量分數：得分率 97.1%。 6. 本公司亦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的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責任，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 7. 根據中華民國法律規定，審計委員會的成員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符合上述法令規定。此外，審計委員會每年並自我評估其績效及討論未來需特別關注的議題。審計委員會為履行其職責，依其組織章程規定有權進行任何適當的審核及調查，並且與公司內部稽核人員、簽證會計師，以及所有員工間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審計委員會也有權聘請及監督律師、會計師或其他顧問，協助審計委員會執行職務。審計委員會組織章程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8. 董事會支持並監督管理階層為提高女性高階經理人比率所採取的行動。本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4 年度女生擔任主管比率佔比皆在 30%以上。 9. 本公司董事 114 年度共召開 7 次董事會，出席比率 98.6%，第 16 屆董事會任期(112 年 8 月 6 日至 115 年 8 月 5 日)，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共召開 18 次，出席比率 98%。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量之衡量項目涵蓋五大構面，整體運作健全，符合公司治理相關規範，各委員會均能恪盡其責，充分發揮專業職能，有效強化董事會之監督與決策功能。「審計委員會」評量結果「優秀」17項，「薪資報酬委員會」評量結果「優秀」12項，整體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評量得分率分別為97.8%及99.2%。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依本公司對公司治理的理念，董事會主要的責任是監督、評量經營團隊之績效及任免經理人、決議重要事項及指導經營團隊。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皆擁有豐富的公司經營經驗或專業領域經驗，並堅持極高的道德標準及其對公司之承諾。每季定期的董事會，除決議各議案，並與經營團隊討論經營策略及未來方針，以為股東創造最高利益。以本公司長期以來的營運績效及持續多年獲得TCSA台灣企業永續報告書獎－傳統製造業認可，今年更是榮獲TCSA台灣企業永續報告書獎－傳統製造業－金獎的肯定，足以證明本公司董事會的良好績效。 本公司民國114年之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經第16屆第17次115年1月27日董事會報告在案。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民國114年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蓋下列六大構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6). 對永續經營(ESG)之參與 本公司民國114年董事會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蓋下列六大面向：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如下： (1). 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評量分數得分率為97.1%。 (2). 董事成員自評整體平均評量分數得分率為97.3%。 2. 本公司民國114年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本公司已完成功能性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並呈送民國115年1月27日董事會報告，詳細內容可參閱本公司官網。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每年依「簽證會計師選任審查暨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辦法」由財會部評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其績效，並將其評核結果提報審計委員會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適任性、委任及115年度公費議案之審核，係採用簽證會計師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資訊進行評估，作為委任簽證會計師之依據，評估項目包含專業性、獨立性、品質控管、監督、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及十三項指標，並依指標揭露「事務所層級」及「審計個案層級」，期間資訊則係以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財務年度FY25(民國113年6月1日至民國114年5月31日)為統計基準，並出具「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於業經民國115年2月24日審計委員會審議後提報民國115年3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說明如下：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head><tr><th>評估項目</th><th>評估結果</th><th>是否符合獨立性</th></tr></thead><tbody><tr><td>1. 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重大財務利害關係。</td><td>否</td><td>是</td></tr><tr><td>2. 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td><td>否</td><td>是</td></tr><tr><td>3. 委任會計師其助理人員是否不遵守誠信、公正與獨立性。</td><td>否</td><td>是</td></tr><tr><td>4. 委任會計師是否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td><td>否</td><td>是</td></tr><tr><td>5. 在審計期間，委任會計師本人及配偶或受扶養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在審計期間，委任會計師之四親等內之近親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其違反獨立性程序。</td><td>否</td><td>是</td></tr><tr><td>6. 委任會計師名義是否為他人使用。</td><td>否</td><td>是</td></tr><tr><td>7. 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td><td>否</td><td>是</td></tr><tr><td>8. 委任會計師是否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td><td>否</td><td>是</td></tr><tr><td>9. 委任會計師是否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td><td>否</td><td>是</td></tr><tr><td>10. 委任會計師是否握有本公司之股份。</td><td>否</td><td>是</td></tr><tr><td>11. 委任會計師是否兼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td><td>否</td><td>是</td></tr><tr><td>12. 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td><td>否</td><td>是</td></tr><tr><td>13. 委任會計師是否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td><td>否</td><td>是</td></tr></tbody></table>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否	是	2. 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否	是	3. 委任會計師其助理人員是否不遵守誠信、公正與獨立性。	否	是	4. 委任會計師是否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在審計期間，委任會計師本人及配偶或受扶養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在審計期間，委任會計師之四親等內之近親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其違反獨立性程序。	否	是	6. 委任會計師名義是否為他人使用。	否	是	7. 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	否	是	8. 委任會計師是否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否	是	9. 委任會計師是否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否	是	10. 委任會計師是否握有本公司之股份。	否	是	11. 委任會計師是否兼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否	是	12. 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否	是	13. 委任會計師是否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否	是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否	是																																														
2. 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否	是																																														
3. 委任會計師其助理人員是否不遵守誠信、公正與獨立性。	否	是																																														
4. 委任會計師是否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在審計期間，委任會計師本人及配偶或受扶養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在審計期間，委任會計師之四親等內之近親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其違反獨立性程序。	否	是																																														
6. 委任會計師名義是否為他人使用。	否	是																																														
7. 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	否	是																																														
8. 委任會計師是否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否	是																																														
9. 委任會計師是否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否	是																																														
10. 委任會計師是否握有本公司之股份。	否	是																																														
11. 委任會計師是否兼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否	是																																														
12. 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否	是																																														
13. 委任會計師是否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否	是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	✓		本公司並於民國 110 年 6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財會部劉百慧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財務、股務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及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每年至少一次董事會報告：於民國 114 年 11 月 4 日向董事會報告年度公司治理成果，其 114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 協助董事執行職務所需資料及法令並安排董事進修： - 針對公司治理相關法規及公司經營領域重要規章，於就任時資料提供董事會成員，且不定期提供最新修訂法令規章等更新資訊。 - 提供董事適當且適時之公司資訊，促使董事會成員之間及董事與經理部門之間交流順暢。 - 安排閉門會議，使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當面溝通，深入瞭解公司稽核及財務狀況。 - 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需要，協助董事年度進修與課程安排。 - 協助各功能性委員會、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 - 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狀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召開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 協助董事於執行業務或作成董事會決議時，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規職權行使，對於個人利害關係之董事會議案確實之迴避。 - 負責檢覆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 擬訂董事會議程，除臨時會議外確實於開會前七日通知全體董事，董事會議之召集提供足夠議事參考資料，議題如涉利益迴避或列屬之重大訊息均於事前提醒董事之注意，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 為落實公司治理，定期依本公司訂定「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政策」對董事會及個別董事進行績效評核。 -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及辦理公告，並於章程修正或董事改派（選）辦理公司變更登記。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3. 每年評估購買合宜之「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並至董事會報告。 4. 每年逐項檢視公司治理評鑑指標達成情形，針對未得分之指標提出改善計畫及因應措施。 5. 114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年進修情形，包括下列內容： (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舉辦之「上市櫃公司永續揭露實作研習」9 小時。 (2). 工業技術研究院舉辦之「趨向淨零排碳、產業的轉型與機會及台灣碳權交易市場的發展」2 小時。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舉辦之「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3 小時。 (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舉辦之「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3 小時。 (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舉辦之「全球經濟情勢與景氣展望」3 小時。 (6). 臺灣證券交易所舉辦之「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6 小時。 (7). 臺灣證券交易所舉辦之「114 年度壯大臺灣資本市場高峰會」3 小時。 (8). 臺灣證券交易所舉辦之「CDP 對應 IFRS S2 問題解析宣導課程」6 小時。 (9). 臺灣證券交易所舉辦之「CDP 問卷對應 IFRS S2 相關問題解析報告」3 小時。 (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舉辦之「迎接證交所提升企業價值計畫：連結股東價值與 ESG」2 小時。 (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舉辦之「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6 小時。 (12).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舉辦之「淨零轉型研討會—鋼鐵產業」2 小時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1. 本公司重視利害關係人(包括股東、員工、客戶、上下游廠商、銀行、債權人等)的意見，積極溝通議合以掌握重大永續議題，並納入企業永續發展藍圖。依據產業特性，參考 GRI—Standards、永續會計準則(SASB)、道瓊永續指數(DJSI)等指標，並參考國際標準—AA—1000 利害關係人議合原則，鑑別與排序利害關係人之關係程度。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2. 本公司除了平時與各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溝通外，並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設立電子信箱提供利害關係人聯絡之用 ip_mail@hksteel.com.tw。 3. 本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重要公司內規」專區，供投資人查詢下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等。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由統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本公司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透過公司官網 (https://www.hkssteel.com.tw) 設有中英文版之投資人專區，揭露公司最新狀況、財務資訊及股東會資料，定期更新予投資人參考；另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亦隨時揭露相關資訊。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已架設中文網站 (https://www.hkssteel.com.tw)，依規定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指定專人負責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及公司網站資訊揭露，並將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為提升資訊揭露時效及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依相關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75天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本公司已於民國115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114年度財務報告並進行公告)，且於每季規定期限前公告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有關上述資訊之揭露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本公司網站 (https://www.hkssteel.com.tw)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隨時揭露相關資訊。 1. 員工權益及關懷： 本公司一向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及勞動相關法規保障合法權益，並規劃員工多元福利方案，如：補助員工在職進修及提供文康娛樂、健診補助、住宿員工之生活照顧。請參閱本年報「營運概況 五、勞資關係」說明第100頁至102頁。 本公司員工意見電子信箱，員工若於職場上遭遇各項難題皆能向公司反應，如職場環境安全與衛生、性別平等、制度工時與員工關懷等多元議題，皆由專人保密處理，給予同仁最安心的防護，並且設立了工作場所「反歧視與反騷擾政策」防制專用辦法及申訴管道，於新進職員報到時安排反歧視及反騷擾防治與申訴機制課程，積極維護每一位同仁的權益與安全。 另外，規劃員工多元福利方案，包括優於法令有薪假 (如：安薪照顧假)、彈性工時、居家辦公，使全體同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仁皆能兼顧健康安全、家庭照顧與工作彈性的需要。並也辦理同仁健康檢查、針對醫療保險、子女教育獎學金、結婚生育、節慶禮金、急難救助等提供多樣措施，規劃完整且全面性的福利，提供同仁最貼心的身心靈關懷，持續落實照顧員工身心健康之責任，且為保障員工權益，員工之優良表現或不當行為之相關措施及規定亦明確規範於工作規則中。 2. 投資者關係： 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本公司重大訊息，以保障投資人權益。 本公司重視各類利害關係人的聲音，採取拜訪、電子郵件、電話、傳真、郵件(書面、包裹、公文)、即時通訊軟體、各項型態會議(溝通協調會議、記者會、座談會、研討會、債權會議)、公會、視訊、法規等主動溝通的態度，即時合理地回應外界的需求。 3.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9月26日舉辦供應商大會，主題為「鋼鐵永續，連結生態未來」，聚焦於永續發展策略與未來趨勢。 公司以共同成長、資源共享、定期溝通、協同合作及分階段導入做為新光鋼鐵供應鏈永續發展策略的五大原則，會中頒獎給四家與新光鋼鐵具關鍵性的供應夥伴，表彰其在永續推動上的卓越貢獻。 德鋼金屬總經理劉子銘分享該公司受邀參加新光鋼鐵供應商交流大會，因而啟發企業減碳轉型策略行動力，該公司於2025年通過「ISO14064-1」與「ISO14067」雙碳認證，同時提升公司品牌形象與競爭力。 玉山銀行協理張智凱則以「從國際趨勢到永續金融」為題，深入剖析ESG全球發展脈絡與台灣實務進程，並介紹金融機構如何整合專家資源與政府配套，提供一站式永續金融服務，協助企業降低轉型成本。 勤業眾信副總陸孝立以「企業淨零排放對策」為題進行簡報，探討鋼鐵業因應碳費制度的策略，從碳盤查到減碳行動，逐步邁向淨零目標。 另外，與多家供應商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雙方藉此共同承諾誠信、環境與道德遵守行為準則規範，並將推動整個產業鏈朝向更透明與可持續的方向發展，同時透過每年進行稽核、不定時召開招標會議、於官網架設供應商意見信箱且不定時透過外部信箱、電話及電子郵件溝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本公司制定健全管理機制以落實供應商管理，並穩定與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讓供應商能與本公司一同持續成長。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為進一步強化與前揭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本公司於公司網頁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對公司之透明、有效之溝通管道，以追求企業永續經營。 本公司重視各類利害關係人的聲音，請參閱本年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七）、履行社會責任情形」說明第47頁至第71頁。 5. 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最近年度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之進修情形詳如。請參閱本年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五）、董事進修情形」說明第45頁至第46頁。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據以執行。請參閱本年報五、「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說明。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與客戶完整產品品質服務，並提供客製化服務及客訴解決方案，以創造公司利潤。每年定期辦理客戶滿意度調查，作為改善及督導依據。 針對商業夥伴，於初次合作或定期執行貪腐賄賂風險評估與對應之盡職調查程序，作為評估後續與該商業夥伴合作關係之評估考量依據。 8. 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於民國114年11月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為「董事（含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違法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本公司民國114年「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尚可接受。本公司民國114年「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就第十二屆公司治理治鑑指標已改善項目及尚未改善優先加強項目說明如下。 無差異

本公司第十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已改善項目：

題號	指標項目	改善情形
1.15	公司是否訂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禁止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之內部規範，內容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與說明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於年報及公司官網（投資人關係專區）詳細說明。
2.15	公司是否將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會計師之單獨溝通情形（如就公司財務報告及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方式、事項及結果等）揭露於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於年報及公司官網（投資人關係專區）詳細說明。
4.22	公司是否投入資源支持國內文化發展，並將支持方式與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年報或永續報告書？	本公司已於年報、公司官網及永續報告書詳細揭露。

第十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尚未改善優先加強項目：

題號	指標項目	改善情形
1.1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包含酬金政策、個別酬金內容及數額？	本公司會進行內部評估。
3.16	公司中文及英文網站是否揭露主要股東名單、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會進行內部評估。
3.20	公司是否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並揭露至少兩次完整之會議影音連結資訊，且受評年度首尾兩次法人說明會間隔三個月以上？	本公司會進行內部評估。
4.2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及監督執行，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會進行內部評估。
4.26	公司是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政策，包含減量目標、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等？	本公司會進行內部評估。
4.27	公司是否揭露過去一年溫室氣體範疇三類別及年排放量？	本公司會進行內部評估。
4.29	公司是否導入內部碳定價，以估算氣候變遷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會進行內部評估。
4.33	公司是否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行銷或標示等議題，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本公司會進行內部評估。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100年12月20日第12屆第2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成立薪酬委員會，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訂定及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5年3月31日

身分別 \ 條 件 \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翁榮隨	本公司薪酬委員為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及獨立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第7頁至第11頁	本公司薪酬委員為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及獨立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第7頁至第11頁	1家
獨立董事	朱博湧			3家
獨立董事	黃宗英			0家
獨立董事	劉惟宗			0家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四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八月六日至民國一百一十五年八月五日，薪酬委員會主席翁榮隨先生自114年1月1日至115年3月31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7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翁榮隨	7	0	100%	無
委員	朱博湧	7	0	100%	無
委員	黃宗英	7	0	100%	無
委員	劉惟宗	7	0	100%	無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開會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年1月14日 (第5屆第7次)	(1).核准本公司自民國113年員工酬勞準備數提撥新台幣1,000萬元做為年終獎金之用途案。 (2).核准擬具本公司113年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3).核准本公司民國113年度董事會暨所屬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報告案。	全體出席薪酬委員會委員同意通過	提送本公司董事會，並經主席徵詢除迴避董事之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年2月25日 (第5屆第8次)	(1).核准本公司「民國113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全體出席薪酬委員會委	提送本公司董事會，並經主

開會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核准本公司「民國113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執行報告案。 (3).核准本公司「民國114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案。	員同意通過	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年8月5日 (第5屆第9次)	(1).核准民國113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2).核准民國113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分配案。 (3).核准本公司人員晉升案。	全體出席薪酬委員會委員同意通過	提送本公司董事會，並經主席徵詢除迴避董事之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年9月2日 (第5屆第10次)	核准本公司部門經理人屆齡退休案。	全體出席薪酬委員會委員同意通過	提送本公司董事會，並經主席徵詢除迴避董事之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年12月16日 (第5屆第11次)	(1).核准本公司董事長月報酬調整案。 (2).核准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全體出席薪酬委員會委員同意通過	提送本公司董事會，並經主席徵詢除迴避董事之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年1月27日 (第5屆第12次)	(1).核准本公司114年度董事會暨所屬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報告案。 (2).核准本公司自民國114年員工酬勞準備數提撥新台幣1,000萬元做為年終獎金之用途案。 (3).核准擬具本公司114年董事長(及董事)年終獎金發放案 (4).核准本公司民國114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薪酬委員會委員同意通過	提送本公司董事會，並經主席徵詢除迴避董事之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年2月24日 (第5屆第13次)	(1).核准本公司114年度董事及員工(含基層員工)酬勞總額。 (2).核准本公司「民國114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執行報告案。 (3).核准擬具本公司「民國115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案。	全體出席薪酬委員會委員同意通過	提送本公司董事會，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董事進修情形

本公司董事主要進修方式包括：

- 1.每季董事會由經營團隊做業務、法規變動資訊及其他相關資訊簡報；
- 2.每半年審計委員會由財會單位及簽證會計師向委員報告法規變動資訊及公司遵循法規之情況；及
- 3.各董事視需要自行參加外部提供之相關進修課程。

民國 114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董事長	栗明德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9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督導企業應瞭解之法律事項：小心誤觸聯合行為的紅線	114/05/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情勢與景氣展望	114/06/13		
董事	張添澄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情勢與景氣展望	114/06/13		
董事	曾明山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情勢與景氣展望	114/06/13		
董事	余俊雄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情勢與景氣展望	114/06/13		
董事	栗有容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情勢與景氣展望	114/06/13		
董事	陳世洋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情勢與景氣展望	114/06/13		
獨立董事	翁榮隨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情勢與景氣展望	114/06/13		
獨立董事	朱博湧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12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情勢與景氣展望	114/06/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川普 2.0:全球稅務改革與供應鏈重組的企業應對策略	114/08/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科技與趨勢-AI 的發展與商業影響	114/11/12		
獨立董事	黃宗英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情勢與景氣展望	114/06/13		
獨立董事	劉惟宗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情勢與景氣展望	114/06/13		

註：全體董事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

(六)、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發言人、資安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劉百慧	114/03/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永續揭露實作研習	9
	114/04/17	工業技術研究院	趨向淨零排碳、產業的轉型與機會及台灣碳權交易市場的發展	2
	114/05/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3
	114/05/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4/06/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情勢與景氣展望	3
	114/07/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114/07/31	臺灣證券交易所	114 年度壯大臺灣資本市場高峰會	3
	114/08/11	臺灣證券交易所	CDP 對應 IFRS S2 問題解析宣導課程	6
	114/08/29	臺灣證券交易所	CDP 問卷對應 IFRS S2 相關問題解析報告	3
	114/09/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迎接證交所提升企業價值計畫：連結股東價值與 ESG	2
	114/1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4/10/3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4/11/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淨零轉型研討會-鋼鐵產業	2
合計				48

(七)、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鋼鐵是建構循環經濟與低碳社會重要材料，而新光鋼鐵以「創造美麗新台灣」為自我期許，秉持「誠信、致和、創新、共享、永續」五大精神，除密切關注國際間重要永續發展趨勢，如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等外，也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理念，持續檢視及精進相關制度。新光鋼於民國 104 年訂定「新光鋼鐵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更名前為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積極落實企業公民之社會責任及永續作為。

本公司除專注本業經營發展外，秉持誠信致和的企業文化來對待本公司的股東、員工、及社會大眾皆同，遵守法律、依法行事、絕不從事違法事項是基本意念，重視公司治理，力求在股東、員工及所有利益關係人之間達到利益均衡是本公司的目標，提供優質工作機會，包括良好的待遇、具有高度挑戰的工作內容，及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以照顧員工的身心需求是本公司的責任，本公司亦會參與社會公益活動、捐助救護維生系統及救護車來適時回饋社會大眾，展望未來，本公司更將繼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致力成為良好企業公民。

本公司設定下列七項企業社會責任的執行原則及目標，以落實達成良好企業公民的未來目標願景。

- (1). 秉持誠信經營原則，實踐「誠信致和」企業文化核心價值，來對待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及社會大眾皆同。
- (2). 遵守法律、依法行事，絕不從事不誠信及違法事項之行為。
- (3). 重視公司治理，力求在股東、員工及所有利害關係人之間達到利益均衡。
- (4). 提供優質工作機會，包括良好的待遇、具有高度挑戰的工作內容及安全的工作環境，以照顧員工的身心需求。
- (5). 長期關懷社區，參與社會公益活動，並持續贊助教育及文化活動。
- (6). 因應氣候變遷，重視並持續落實環境保護措施。
- (7). 反對貪腐，拒絕裙帶關係並恪守利益迴避原則；不賄賂、也不追求政商關係。

本公司積極強化氣體排放減量，相信在推動環保、安全與衛生業務時，不但必須符合國內相關法令的規定，也需要與國際認同的標準接軌。

本公司對企業社會責任與環境保護、安全與衛生管理等方面全力推動及奉獻，本公司秉持著持續改善的精神、促進安全健康、強化資源利用及污染預防、管制環境安全衛生風險、建立環境安全衛生文化價值、建構綠色供應鏈等策略，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對企業社會責任與節能、減碳、綠化、資源再循環等環境保護方面全力推動及奉獻，本公司一直效力於溫室效應氣體排放減量，對於產能及產品線不斷擴充的我們，要降低因為電力使用而產生的二氧化碳排放，可說相當不容易的任務，但本公司仍努力去規劃及執行。同時，本公司也為因應未來國內法規要求二氧化碳交易及企業碳資源管理預作準備，因此本公司在新建廠房及辦公室採用節能設計，在營運階段亦持續提升能源效率，這些措施除了節約成本，同時也達到降低溫室效應氣體二氧化碳排放量之目的。

秉持環保、潔淨能源、空間再利用等永續發展理念，民國 114 年新光鋼鐵廠房屋頂太陽光電系統建置容量已達 16.56kw，成為杜邦™倡導「安全屋頂、無憂發電」計劃之國內最大的單一商用屋頂型太陽能裝置，於民國 114 年度提供 1,912 萬度電力，二氧化碳減量近 9,076 公噸，相當約 23 座大安森林公園的二氧化碳吸收量。歷年以來提供 11,935 萬度電力，二氧化碳減量近 60,202 公噸，相當約 156 座大安森林公園的二氧化碳吸收量。

本公司的生產線製程並不需要大量使用水資源，但為有效利用水資源，本公司對於非製程用水減量也採取再循環利用措施，例如減少空調用水、衛生設備使用節水裝置、管控外牆清洗與景觀澆灌用水以及節約一般用水等。

關懷社區，參與社會公益活動

項目	人才培育及推廣教育文化	落實社區關懷	援助弱勢	醫療、緊急救護
比重	36.7%	23.3%	23.5%	16.5%

本公司秉持「取之社會，用之社會」之核心理念，長期深耕社區關懷、人才培育及弱勢扶助，持續投入具影響力之公益行動。民國 114 年度由新光鋼鐵公司、新光鋼添澄慈善基金會及新北市私立輝容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共同推動各項公益計畫，合計捐助金額計 3,906 萬元，展現企業結合基金會資源之整合效益。

- (一)人才培育及推廣教育文化：1.贊助清寒家庭學藝競賽活動，培養美學能力，促進身心平衡發展。2.響應遠見雜誌「給孩子一個大未來」公益捐書活動。3.捐助彰化二所國小及嘉義偏鄉兒童課後照輔班的設置與師資經費，讓單親隔代教養...等弱勢家庭學生，扎穩學習根基。4.設置大專院校菁英學生獎學金，培養國家優秀人才，期盼其成為國家進步發展的領頭羊。5.贊助灣聲樂團 2025 瘋音樂會幾米森林裡的樂章，給聆聽者一場奇幻又療癒的音樂之旅。6.專案捐助法務部矯正署勵志中學「安心就學補助計畫-出校生安心就學方案」，讓孩子不要受限於經濟困境而影響教育權利，喪失翻轉人生的機會。7.設置癲癇學子「獎學金」。8.捐助犯保協會士林分會醫學生獎助學金。9.親愛愛樂 20 萬元整。10.捐助臺東縣紅葉國小棒球隊日本交流大會經費。11.贊助第 11 屆公益性趣味科學實驗演示會活動經費，推展中小學科學教育，落實科學教育紮根工作。12.贊助愛樂電台，製作優質節目，讓「臺灣聲音，世界聽！」。13.贊助中華民國射擊協會選手參加 2025 年第 16 屆哈薩克亞洲射擊錦標賽費用。14.贊助「桃園企業聯合會」及「世外桃源文教公益基金會」共同主辦的「藝動桃城 風起霹靂」音樂演唱會，活動由素還真等霹靂英雄結合歌手共同演出的霹靂音樂劇。15.捐助新竹市龍山國小羽球隊訓練及參賽經費。
- (二)社區關懷、回饋地方：1.捐贈嘉義縣政府 728 西南氣流豪雨救災款。2.捐贈新北市政府消防局特搜隊 70 套個人防護裝備。3.提供工作機會予地方身心障礙機構院生，發揮生命能量與價值。4.贊助中華民國復興崗校友會(抗戰勝利 80 週年音樂會)。5.贊助 2025 年「榮耀九三向國軍致敬」石門水庫路跑嘉年華。6.捐助響應中華國際原生復育協會發起「台灣好空氣育福田」停燒稻稈公益行動。7.分期捐贈手術設備予嘉義基督教醫院，提升當地民眾醫療服務品質。8.捐助門諾醫院東部醫護人員培育計畫，提供護理、醫事學生獎助金，為技職建教合作之護理學生，於考取護理執照後，提供返鄉服務的就業保障，幫助改善參與計畫學生的家庭經濟。9.捐贈台灣大學「百歲百億基金」之校園建設和留才攬才。10.贊助基隆七堵派出所牆面街區彩繪，美化街區計畫。11.捐助台南觀音村愛心便當計畫，經營社區老菩薩及弱勢者照顧。
- (三)弱勢扶助、醫療補助：1.協助老人送餐，低收入弱勢民眾食物箱及年菜發送等活動。2.捐助台南觀音村老人靜修院院舍空調汰換計畫案。3.捐助以服務「注意力不足過動症(ADHD)」的台灣赤子心過動症協會宣導與活動經費，促進保障患者權益及社會融入，並提供經濟困境家庭相關協助。4.資助世界展望會及芥菜種會扶助弱勢學童。5.捐贈創世板橋院眼動設備，訓練植物人院民透過訓練指令，控制雙眼移動，傳達意念，與外界溝通。6.捐贈台東縣政府消防局關山分隊救護車一部。7.捐贈新北市政府貢寮及平溪衛生所行動超音波探頭，用於癌症篩檢、居家醫療及高齡社區健康照護，提升第一線醫護人員的診斷與救護能力。

本公司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透過誠信經營、法令遵循與健全公司治理，強化客戶信賴與投資人長期支持。公益投入不僅提升企業價值與員工向心力，更進一步鞏固企業永續競爭優勢，為股東與所有利害關係人創造共享價值。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無
摘要說明			本公司訂有「永續資訊之管理作業程序」以為遵循。本公司永續發展事務由董事會作為最高決策督導單位，永續發展推動情形及治理架構由董事會直接監管。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應監督管理階層分配與指派充足且適當之資源，使永續資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能有效運作，董事長已指示設立企業社會責任小組，並指派總經理擔任最高領導主管決策永續發展相關事宜，及授權公司治理主管協調相關單位協同辦理永續發展相關事務，訂定中長期的永續發展政策及短期執行計劃，確認公司永續發展及ESG管理方針、監督並追蹤檢討經營團隊每年永續發展執行及績效目標達成狀況，強化企業體質。本公司永續發展及ESG管理方針包含「誠信治理暨風險控管」、「永續環境與產品」、「員工照顧與職場友善」及「社會關懷」，並因應國際趨勢增列「財務 TCFD」、「資訊安全」、「人權與包容」及「永續供應鏈」四個面向。企業社會責任小組之小組成員由公司治理主管選派各部門主管及執行人員擔任，共同推動永續發展相關事務，負責協助蒐集國內外永續發展新興趨勢，包含法令、政策目標與永續發展趨勢與變動影響，提出及執行各項永續發展策略及年度執行計畫等，執行其他經董事會、最高領導主管或工作會議決議之永續發展相關工作，定期或視實際需要於工作會議及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相關事務之執行情形，討論及檢視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得視實際需要提出資源需求或相關建議，並擴及集團各子公司。 本公司致力於健全的公司治理及穩健營運與獲利，同時也重視環境、社會，以及所有利害關係人的利益平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	本公司114年度向董事會報告2次永續議題及執行成果與未來執行計劃。 114年本公司持續在營運績效、供應鏈管理、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及關懷、永續環境等面向持續深耕並提升，同時打造穩定、和諧、多元且友善的職場環境，另外新光鋼鐵長期以實際行動展現扶助弱勢、人才培育、社區關懷及緊急救護、醫療補助等社會關懷與付出。另外，針對碳中和議題，本公司於114年間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蒐集數據，進行盤查驗證，以利聚焦減排目標的設定。中期係以逐步建立供應鏈溫室氣體排放資訊之查證、揭露與溝通，降低日後碳費(稅)徵收，為公司經營帶來的衝擊預作準備。 本公司依據國際標準 AA1000 利害關係人議合原則，採用五大面向評估方法，考量責任、影響力、張力、多元觀點及依賴性，鑑別與排序利害關係人之關係程度。針對各利害關係人溝通過程所收集之關注議題，納入公司營運及推動永續發展藍圖之參考，並適時採取相對應必要措施，強化各面向議題風險評估與資訊揭露，讓本公司在永續經營之推動上更臻完善，有關本公司風險評估之邊界，可參考本公司每年度出版之永續報告書。 此外，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於「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更名前為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中明確定義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及策略。 1.公司治理 本公司為健全風險評估及強化管理機能，針對本公司風險辨識矩陣更新狀況，因應戰爭、地緣政治、能源轉型、產業轉型與人口結構改變等，對於營運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衝擊與減緩策略等項目，向董事會進行報告。本公司嚴格遵守相關法令規範，制訂「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準則」、「經理人及一級主管以上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誠信、公平、合理從事各項營運活動，以零違規為管理目標，並設置申訴及檢舉管理，鼓勵同仁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準則之行為。 本公司各部門分別定期追蹤及更新法令法規最新動態，並於日常營運中嚴格遵守政府法規。 2.環境面議題： 本公司關注自然環境資源的損耗議題，並將綠色管理觀念建立在企業營運中。而氣候變遷風險已納入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中，依照TCFD框架進行氣候風險辨識，並根據風險識別結果，由部門進行因應策略規劃，整合及管理可能影響營運與獲利的風險，並向董事會提出風險評估及管理報告。 3.社會面議題： 本公司遵循《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充分體現尊重與保護人權之責任。 本公司對內重視安全管理與員工之培養，藉由部門日常營運活動中辨識可能發生之風險，以維護員工之安全，因而導入相關管理系統，以強化員工及承攬商之安全意識，更能預防職業災害之發生。關於人才之留任風險，公司有各種激勵辦法，如員工獎酬、績效獎金等，並定期舉辦工作成長課程，期望員工能與公司共同成長。另外，本公司每年定期與政府機關、當地社區等利害關係人溝通，維持順暢之溝通管道，積極回應利害關係人之意見。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本公司於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應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符合平衡環境、社會及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企業責任為本之競爭優勢。請參閱本報「公司治理運作報告(七)、履行社會責任情形」說明第47頁至第71頁。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無 1. 管理層面執行：已建置 ISO-14001 並於民國 113 年取得 ISO-50001 環境和能源管理系統認證，透過 ISO 管理制度持續追求環境和能源使用績效之改善，以環境管理方案和能源基礎調查、改善計畫提出、管理制度建置之手法，提升環境和能源管理之強度。 2. 自民國 111 年起持續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且取得 SGS 核發 ISO-14064-1 溫室氣體查證聲明書。 3. 本公司 ISO 證書皆於有效期內，並於官網設置關於新光鋼（品質政策）專區公開揭露。 (https://www.hkssteel.com.tw/pol_qua.html) 4. 更多資訊，請參閱本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七)、履行社會責任情形」說明第 47 頁至第 71 頁。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無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之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生等，適用範圍包括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合資公司、供應商、合作夥伴及其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企業集團關係企業組織，經董事長核准後，公開揭露於企業團官方網站、內部電子布告欄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 本企業團重視社會、環境與公司治理，全力維護員工權益，積極塑造健康互助的友善職場，設置員工意見電子信箱，員工若於職場上遭遇各項難題皆能向公司反應，如疫情防範、職場環境安全與衛生、性別平等、制度工時與員工關懷等多元議題，皆由專人保密處理，給予同仁最安心的防護。 本公司已訂定「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建立完善之防制專用辦法及申訴管道與專線，積極預防及處理員工於工作場所可能遭受之不法侵害行為。且會針對新進職員安排反歧視及反騷擾防治與申訴機制課程，積極維護每一位同仁的權益與安全。 本企業團將《人權政策》、《誠信經營守則》、《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等重要政策列入本公司年度教育訓練必修課程，每年要求本公司全體員工確實閱讀政策文件，使同仁充分理解公司對員工權益的保護與承諾。 此外，本公司積極於人權議題之實踐，針對勞動與誠信經營法令、身心健康、員工照顧與福利等舉辦主題講座與各項活動，民國114年相關訓練總時數達7,823小時。本公司《人權政策》於公司官方網站關於新光鋼（人權政策）專區公開揭露。 https://www.hkssteel.com.tw/pol_hum.html 更多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營運概況 五、勞資關係」說明第100頁至第102頁。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 (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 並將 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無 本公司除提供具競爭力的薪資與獎酬,更重視多元開放且男女平等的工作環境,不因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而有差別待遇,落實職場平等理念。本公司民國114年女性同仁佔全體同仁的24.83%,女性擔任主管佔全體擔任主管的29.58%,致力打造性別友善職場,以吸引及保留人才。 本公司每年依公司營運目標、個人績效表現,企業社會責任亦為公司目標之一,透過薪資調查報告,檢視員工薪資水準及獎酬制度,並將公司整體營運獲利與員工個人績效表現充份連結,達成全公司由上到下都必須做到做好對環境友善、以大自然為主體及以社會利益為宗旨的每一步,為此設計激勵獎酬制度以回饋績效表現卓越的員工,並於民國114年辦理全員結構性調薪率為0.75%,以達留才及確保具市場競爭性的薪資水準。 本公司秉持以人為本的核心價值,規劃員工多元福利方案,包括優於法令有薪假(如:安薪照顧假)、彈性工時、居家辦公,使全體同仁皆能兼顧健康安全、家庭照顧與工作彈性的需要。並也辦理同仁健康檢查、針對醫療保險、子女教育獎學金、結婚生育、節慶禮金、急難救助等提供多樣措施,規劃完整且全面性的福利,提供同仁最貼心的身心靈關懷,持續落實照顧員工身心健康之責任,且為保障員工權益,員工之優良表現或不當行為之相關措施及規定亦明確規範於工作規則中。民國114年分別於總公司、觀音廠、彰濱廠、高雄廠及集團旗下子公司等工作場所,總共提供16次健康講座,與會人次達到299人。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無
摘要說明 1. 「零工傷」是本公司的目標 本公司高度重視員工工作環境安全，不僅制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制度，還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部，綜理全公司之勞工安全衛生相關事務，注重及持續進行員工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模擬演練，並加強與員工相關之工作環境、設備及有害物質的管理教育訓練宣導，以保障員工工作上的安全與健康。本公司《職安衛政策》於公司官方網站關於新光鋼專區公開揭露。 (https://www.hkssteel.com.tw/pol_env.html) 民國114年勞工安全衛生相關訓練總時數達6,890小時、人次達2,833次。 本公司制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制度，由職業安全衛生管理部負責每季召開一次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追蹤工作之執行成果與專案進度並檢討改善，並於民國111年起已累計召開48次職安月會。114年召開12次；115年召開2次。 針對健康安全教育訓練，安排新進同仁進行職安衛教育訓練，在職同仁實施每年一小時安衛教育訓練，並安排有各據點環安衛巡廠及回報機制：本公司每年依照政府現行法規，辦理勞動、勞安及災害預防訓練等相關課程，並依法安排同仁進行急救人員、缺氧作業、危險性設備、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等相關證照之新訓與回訓。另外，透過盤點工作環境中的潛在安全危害因子，進行安全宣導及消防演習，並參加政府舉辦之各類型災害防治之說明會及證照受訓，包括空氣污染防制說明會、防火管理人訓練、塵肺症診斷暨個案討論研習會。環境安全衛生方面教育訓練累計達5,001人次，訓練時數達12,310小時，民國114年訓練2,833人次，時數6,890小時，未發生職業病情事。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自民國111年起開辦「職場健康服務」，依法聘請特約醫護人員開辦職場健康檢查服務，提升及照護廠區勞工健康，減緩職業災害風險，同步推動健康促進措施，包含開辦健康講座、相關教育訓練，民國111年開辦至今職場健康服務諮詢累積服務人次已達563人，其中114年服務人次為169人。同時執行四大計畫，包含人因工程、過負荷、職場暴力及母性健康保護，藉由健康檢查、發放問卷等方式，評估同仁健康狀態進行分級，並給予中高健康風險同仁相關健康建議。民國114年度依據前述問卷安排職場健康服務諮詢117次，工作場所包括總公司、觀音廠、彰濱廠、高雄廠及集團旗下子公司等，服務人次達169人。 2.本公司所有工作場所均通過及 ISO-45001 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證書效期至民國117年5月底，為強化內部職安意識。為深化照顧員就業安全，於本公司所有工作場所分別設置12位種子培育人員，前述種子培育人員有6名是具有內稽人員資格，且教育訓練時數達至48小時。 3.民國114年共發生3次職災事件，因職災事件而受傷同仁為3人，占員工總人數比率1.04%，其發生原因皆為未落實執行安全規範而導致受傷，事後皆已安排安全防護作業教育訓練及做相關改善作業，並且強化教育訓練，像是高壓氣體、吊掛安全訓練、其管線的標示等避免再次發生職災。114年所安排的訓練時數達6,890小時，訓練人次達2,833人。 4.民國114年本公司並無火災事件發生，針對火災的防護及因應，管理部門在114年以宣導課程及廠區實際防災演習，讓員工了解防火知識及火災發生時因應的 SOP。各工作場所每年舉辦不同類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型的消防與緊急應變演練，訓練次數達13次，與會人次達471人，涵蓋自衛消防演練、地震、停電、豪雨、墜落及瓦斯貯槽洩漏等突發狀況的應對訓練。 本公司重視員工在生涯各階段職能所需之培訓發展，為了培養員工在面對複雜多變的環境問題時，能夠具有前瞻視野與開拓性發展，培育員工跨域多元的專業職能，並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以為遵循，並整合內外資源，以培養並提升員工能力，讓員工與公司一同成長。114年度外部教育訓練總計時數為7,649小時，人次達723人。 本公司強調建構全體員工永續觀念，同時建立職能養成，結合核心專業與循環經濟的思維及實踐，因此本公司提供全面的學習管道與發展資源，包括在職訓練、課堂訓練、工作指導、內部講師制度及工作輪調等，藉由外部多元職能培訓與世界新知，培植員工跨域專業能力，增強面對問題的處理與應變，114年度內部教育訓練總計時數為8,322小時，人次達5,743人，共計開課次數320次。 本公司自民國112年導入天下文化創新學院線上學習平台，此學習平台訓練模組用意在於對基層與中高階多元專業訓練、ESG 系列講座、職能精進課程、英語系列培訓、資安與職安教育等全方面培育，涵蓋知識文庫、健康美學等通識維持人才培育的良好環境與管道，讓員工與公司一起成長茁壯，自民國112年1月9日啟用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全體同仁總訓練單元數達37,762單元，114年度投入同仁人數佔比為25.46%。 更多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營運概況 五、勞資關係」說明第100頁至第102頁。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無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無

摘要說明
本公司與客戶完整產品品質服務，並提供客製化服務及客訴解決方案，以創造公司利潤。每年定期辦理客戶滿意度調查，作為改善及督導依據。包裝鋼品按商品標示法規定，於鋼材表面標示原產地及材質標示，同時提供原製造廠商的材質成分證明書。各廠品保體系均通過 ISO 認證，所有出廠產品出廠前均按內控標準及客戶要求規範，執行品質檢驗，以確保符合客戶要求。

本公司持續強化供應鏈管理，要求並鼓勵供應商及承攬商致力於品質、成本、交期、環保、安全與衛生上的精益求精。藉由管理階層間的定期交流、製程技術交流與經驗分享，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承攬商互益合作，強化夥伴關係，共同追求更好的績效，並對社會做出更大的貢獻。承攬商進行高風險作業時，需明確定義施工人員所必須採取的安全防護及預防措施；更要求承接建廠或高空吊掛等高風險工程的承攬商，必須建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 18001）或其相關管制系統，其工作人員則必須完成完整的工作技能訓練。本公司在供應商管理政策及供應商行為管理，執行下列事項：

1. 本公司透過每年供應商大會發放永續問卷，調查供應商於 ESG 面向的成效，先由供應商進行自評後，再由本公司及第三方顧問進行覆審，114年已發放43份問卷，問卷回收率為81.4%，占總採購金額79%；關鍵供應商回填率達100%。
2. 民國114年供應商大會主題為「綠色行動，發展永續共好」，號召各供應商持續關注並支持環境永續、碳中和及綠色採購等議題，本公司藉由供應商大會與供應商攜手並肩，應對永續發展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帶來的挑戰與機會，打造長期穩固的夥伴關係，實現共贏，並創造可持續的價值，展現台灣工業在面對新局勢中的堅韌與實力，除了於會中進行 ESG 相關教育訓練之外，同時表揚永續表現良好之供應商。 3. 本公司已訂定供應商行為準則，要求供應商必須遵守勞工標準、健康與安全、環境、道德規範與管理體系五面向之規範，具體政策，例如：尊重員工自由結社、禁用童工、職業安全措施、自然災害風險減緩、污染預防和節約能源等相關細則，截至民國114年，本公司永續供應商行為準則簽署家數達至29家。	無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依循全球報告倡議組織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所頒布之 GRI 永續報告準則 (GRI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GRI Standards)「核心選項 (Core)」、GRI「採礦及金屬行業別補充指引」及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 建築材料業準則撰寫。 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Deloitte) 按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佈之確信準則3000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係參考國際確信準則 ISAE 3000 Revised 訂定)，針對 GRI 與 SASB 指標進行獨立有限確信 (limited assurance)。 確信項目依每年重大議題不同可能會有所變動，以本公司民國113年永續報告書為例，確信指標包括已確認項目：1. GRI 2-27：法規遵循 2. GRI 204-1：來自當地供應商的採購支出比例 3. GRI 303-3：取水量 4. GRI 306-3：廢棄物的產生 5. GRI 401-1：新進員工和離職員工 6. GRI 401-3：育嬰假 7. GRI 403-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9：職業傷害8. 自訂指標—2024年再生能源裝置容量及發電量，涵蓋 ESG 三大面向。 本公司自108年起連續獲獎，並於114年榮獲「TCSA 台灣企業永續報告書-傳統製造業-金獎」的殊榮。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99年12月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復於民國106年1月及民國108年1月經董事會通過修正該守則，以強化企業社會責任之落實。本公司的股東、員工、及社會大眾皆同，遵守法律、依法律行事、絕不從事違法事項是基本意念，重視公司治理，力求在股東、員工及所有利益關係人之間達到利益均衡是本公司的目標，提供優質工作機會，包括良好的待遇、具有高度挑戰的工作內容，及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以照顧員工的身心需求是本公司的責任，本公司亦會參與社會公益活動、捐助救護維生系統及救護車來適時回饋社會大眾，請參閱本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七）、履行社會責任情形」說明第47頁至第71頁。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完成民國114年度溫室氣體盤查，蒐集數據，進行盤查驗證，以利聚焦減排目標的設定。中期係以逐步建立供應鏈溫室氣體排放資訊之查證、揭露與溝通，降低日後碳費(稅)徵收，為公司經營帶來的衝擊預作準備。 本公司秉持「取之社會，用之社會」之理念，從社區關懷出發、持續進行人才培育、扶助弱勢族群，付出關心與實際行動。民國114年以「新光鋼鐵公司」、「新光鋼鐵澄澄慈善基金會」及「新北市私立輝容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等名義運用於社區關懷等公益總支出金額達至新台幣3,906萬元。各項公益捐助項目及占比分別為人才培育及推廣教育文化36.7%、落實社區關懷23.3%、援助弱勢23.5%及醫療補助16.5%。對企業社會責任與節能、減碳、綠化、循環等環境保護方面全力推動及奉獻，本公司秉持環保、潔淨能源、空間再利用等永續發展理念，利用廠房屋頂架設太陽能板用以轉換電能達到減能減碳落實環境保護措施，同時也架設太陽能路燈。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提供1,912萬度電力，二氧化碳減量近9,076公噸，相當約23座大安森林公園的二氧化碳吸收量。 相當約156座大安森林公園的二氧化碳吸收量。 請參閱本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七）、履行社會責任情形」說明第47頁至第71頁。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氣候相關最高治理-董事會

新光鋼董事長栗明德先生秉持嚴肅態度治理公司，認真對待董事會的各項責任，致力於塑造「認真、有能力、獨立」的董事會。風險管理為董事會的主要責任之一（其餘主要責任可詳2024年永續報告書），董事會深知氣候變遷對公司永續經營所帶來的風險、影響與重要性，因此氣候變遷已列為永續發展重大議題與風險管理項目之一。新光鋼氣候變遷最高治理單位為董事會；負責指揮公司因應氣候變遷的方向、決策氣候變遷衍生的風險計畫與管理目標，以及監督氣候韌性計畫之實施情形。另外，為提升董事會氣候變遷治理之能力，各董事也積極選修氣候變遷相關之課程。

氣候相關核心管理-企業社會責任小組

關於新光鋼氣候風險管理之推動，因永續發展最早源於氣候變遷，董事會係指派新光鋼負責永續發展事務之「企業社會責任小組」負責。該小組由各部門主管及執行人員擔任，共同執行依據TCFD框架所制定的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管理流程，定期關注對公司營運造成潛在衝擊之新舊氣候風險與機會，評估追蹤公司氣候變遷因應。小組亦會彙整氣候變遷管理執行進度與成果，向董事會報告並取得相關意見指導及同意。



本公司亦於民國114年訂定氣候相關績效指標與目標，並向董事會報告，由總經理定期於董事會報告各指標達成情形，未來會評估將總經理之績效除與薪酬指標連結外，也將發展循環經濟達成循環永續等目標面向納入評估範圍。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每二年依照 TCFD 框架評估氣候風險與機會，評估範疇為本公司在台灣之鋼品裁剪加工及物流服務事業（含鋼鐵部構件產製），主要考量本公司之碳排放集中於鋼鐵裁剪加工及鋼鐵部構件產製事業，透過本公司各部門高階主管與外部顧問，針對政策及法規、市場、氣候災害之外在變化與趨勢，以及內部營運策略方向，鑑別出轉型風險、實體風險、與衍生的相關機會。TCFD 指引與行業別建議，於民國 113 年度鑑別出 5 項關鍵氣候風險及 6 項衍生機會，本公司除了盤點既有的具體因應策略與調適措施，並依據風險與機會影響之範圍與時間長短，加以研擬整合為氣候行動——低碳循環、天災調適、供應鏈共好、低碳產品、研發創新及新能源事業，據以展開轉型布局，強化公司的營運韌性。

依據影響時間長短及衝擊大小分別擬定因應措施及策略，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影響摘要如下：

風險	機會	財務影響		氣候行動	期間
		風險影響	機會影響		
碳排放總量管制之碳交易、碳費、碳稅	參與碳交易市場	成本上升	收入增加	碳排放總量管制之碳交易、碳費、碳稅	短期
再生能源法規與採購	參與電力交易市場	資本支出 成本上升	營收增加 成本下降		
低碳技術、設備與管理成本投入	智慧低碳生產與協同處置廢棄物	資本支出 成本上升	營收增加 成本下降	低碳循環 低碳產品 供應鏈共好	短期
原物料及能源價格上漲	低碳產品拓展市場				中期
公司聲譽衝擊	吸引投資人	可用資金減少	可用資金增加	低碳循環 天災調適 供應鏈共好	短期
影響金融機構投融资及保險等支持強度	長期投資意願			低碳產品 研發創新 新能源事業發展	
洪災（生產）	-	營收減少	-	天災調適 供應鏈共好	短期
降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運輸）		成本上升			
旱災（生產）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面對全球暖化及極端氣候可能帶來之營運影響，本公司已將氣候風險納入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詳細內容請參閱項次 (2) 說明。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地緣政治、供應鏈斷鏈等風險自 2016 年川普上任美國總統、發動貿易戰爭後，逐漸重回世界的視野；2019 年新冠疫情風暴所引發的封城與清零更徹底顛覆企業運營，帶來新興風險；近 2 年俄烏戰爭與中東戰爭等區域衝突與威脅頻頻起。全球商業面對的不確定性在短時間內攀升，且風險種類已漸超出過往經驗，風險管理顯然已經成為近期企業經營的重要議題。對此，新光鋼已擁有一組成熟的风险管理機制，多年運行間著重於「營運」、「財務」、「危害」、「進貨或銷貨集中」等四大風險面向之控管，努力成就於「共創永續發展、公平正義、建設美麗臺灣」的社會願景。服膺於社會願景，「為所有利害關係人提供適當的風險管理」係新光鋼風險管理的宗旨之一，也是管理流程中的重要原則。新光鋼長期注重利害關係人的意見與聲音，並將風險相關的回饋整合內部風險管理討論中。更多資訊，請參閱本年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七）、履行社會責任情形」說明第 47 頁至第 71 頁。

氣候風險與機會管理流程如下：

1. 全球氣候變遷議題與趨勢掌握	2. 氣候風險與機會鑑別	3. 因應措施制定	4. 財務衝擊量化	5. 指標與目標制定	6. 進度追蹤與管理
企業社會責任小組定期留意氣候變遷資訊，與外部單位保持聯繫了解全球風險趨勢與關注議題、企業氣候相關資訊的評估與揭露準則的變動，以籌備年度 TCFD 教育訓練暨工作坊。	召集各單位同仁參與 TCFD 教育訓練暨工作坊，評估氣候風險與機會的衝擊規模，並依重大性原則鑑別重大風險與機會。（更多資訊，請參閱本公司 2024 年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二、風險管理」）。	針對重大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擬定因應策略並考量所需之資源。	由權責單位評估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所產生之財務衝擊與因應成本。	為促進氣候變遷管理與落實，對於因應措施、風險機會等，設定相關的目標與對應指標。	由企業社會責任小組每年定期追蹤執行狀況，並定期呈報予董事會做為績效追蹤的參考。
執行成果： 聘請外部單位偕同舉辦 TCFD 教育訓練暨工作坊，說明全球風險趨勢、氣候變遷與潛在影響，以及 TCFD 架構。	執行成果： 依 TCFD 分類篩選本公司民國 113 年的關鍵風險 5 項與潛在機會 6 項。	執行成果： 氣候行動。	執行成果： 氣候行動之管理指標及各項非財務指標績效。	執行成果： 氣候行動之管理指標及各項非財務指標績效。	執行成果： 氣候行動之管理指標及各項非財務指標績效。

註：本公司風險與機會的重大性辨認是依據「發生可能性」與「衝擊程度」的準則，鑑別、得出具重大性意義的風險與機會因子。而「衝擊程度」的計算要素雖然有包括財務影響與財務影響的分級，但並不會定義財務重大性的門檻。

-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 本公司依據 TCFD 金屬與礦業行業別揭露補充指引建議，本公司於處於鋼鐵產業鏈中游位置，自身碳排放量相比整體產業較低；鑑此，本公司評估國際通用情境(如 IPCC、IEA)以足夠協助氣候議題之管理。同時，又考量目前擁有的資源與經驗，情境分析內容為質性評估。本公司就碳價及碳排放管制、極端氣候事件之氣候風險情境分析評估；
- 針對碳價及碳排放管制之氣候風險情境：
- 分析本公司主要營運國家其溫室氣體法規管制方向，採用承諾目標情境 (Announced Pledges Scenario, APS) 及西元 2050 年淨零排放情境 (Net Zero Emissions by 2050 Scenario, NZE2050) 二種情境之碳價趨勢，評估對本公司所帶來的財務影響。
- 針對極端氣候之氣候風險情境：
- 依本公司營運之地理位置，考量受洪水、乾旱、颱風與高溫造成各營運廠區可能的風險，評估對本公司所帶來的財務影響，綜合前述情境分析結果後，納入韌性策略考量，積極調整減緩與調適之因應計畫。
- 彙整上述相關之風險類型與不同情境等之假設：

風險類型	情境選擇	關鍵參數	評估內容
轉型 溫室氣體法規管制及碳定價政策	SBTi 1.5°C 科學基礎減量淨零路徑	不同情境下營運所在地或區域之假設碳價(註 1)	控制升溫攝氏在約 1.5°C 內，評估對應之低碳轉型時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將設定符合 SBT 要求之淨零路徑，設定減量目標，並參考 NDC、IEA 的碳權價格，計算碳稅對企業的財務衝擊
	NDC 中華民國國家自定預期貢獻		
實體 洪災、旱災、颱風與長期氣候模式變化	SSP5-8.5(註 2)	極端氣候造成乾旱持續時間、降水指數之變化、颱風次數、極端高溫天數、年最大日暴雨強度	控制升溫在最高度暖化情況下，評估極端氣候所帶來之旱災加劇與強颱風個數增加在本世紀中期可能導致替代運輸成本及設備維修成本增加的營運影響
			控制升溫在理想減緩暖化或最高度暖化的情境下，評估極端氣候所帶來之高溫、洪水、旱災之風險變化

註 1：假設碳價參考來源為 World Energy Outlook 2022、台灣環境部碳定價選項 (Carbon pricing options for Taiwan 2020)，不考慮碳費優惠費率。

註 2：引用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 (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IPCC) 西元 2021 年第六次科學評估報告中 SSP5-8.5 情境。SSP5-8.5 則是臺灣年總降雨量情境，假設未來出現暴雨量增加及連續不降雨最長日數，到本世紀末時暴雨強度增加幅度約為 15.7%、15.3%之衝擊路徑。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為因應氣候變遷為全球運動，各國與所有企業順應世界共識、遵從政府規範，均紛紛在力所能及的範圍投入大大小小的行動。新光鋼自許為全球公民與企業，早已將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議題整合進企業 ESG 永續發展藍圖，採取各項積極行動，包含新建廠房採循環經濟模式興建、重新設計生產流程、提升能源效率，從源頭避免污染與廢棄物的產生，以積極響應聯合國全球永續發展目標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 中「可負擔清潔能源」與「氣候行動」的期望。

與整體產業相比，新光鋼的永續發展與氣候間有著密不可分的極高度關聯；根據新光鋼 2024 年永續報告書重大議題之分析結果，「氣候變遷」為新光鋼彙整之企業營運所涉之 19 項永續議題中負面衝擊排名第五，「綠色產業推動」與「供應鏈管理」則分別位居正面衝擊之首位與第四名。新光鋼秉持嚴謹的態度，遵循風險管理架構，解構、了解氣候與新光鋼的交互影響與互動過程，並擬定因應策略；詳盡分析現於本報告書第三章 - 策略。為強化因應策略的落實，新光鋼依循 TCFD 框架，參酌 IFRS S2 指引，彙整了「降溫」、「護水」、「增韌」、「綠知」四個氣候變遷管理目標方向，制定相關目標及揭露對應指標。另外，鑒於氣候深受環境生態、工業發展的影響，且「廢棄物管理」為利害關係人前五名的關注議題，新光鋼亦將「減廢」列入公司氣候變遷的管理目標。

因此，本公司針對多元策略面向擬定適當指標，並設定積極目標，每年持續追蹤目標進展，以嚴謹態度檢視成效，據以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

氣候相關指標與目標如下：

項目指標	2025 目標	2030 目標	2050 目標
溫室氣體減量 台灣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降幅達 1%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降幅達 5%	
取水強度減量 台灣	0.000264	0.000240	0.000192
替代燃料熱值替代率 台灣	35%	40%	45%
替代原料比例 台灣	28%	35%	40%
累計再生能源建置量 台灣	管理 20 MW	管理 30MW	管理 50GW
永續供應鏈之供應商行為準則簽署率	20%	60%	100%

-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為強化本公司各廠減碳目標之推動與落實管理，並使相關決策具備一致且可量化之評估依據，設定每噸碳價為新台幣 300 元，該價格係參酌國際碳市場發展趨勢、國內政策方向、同業實務做法，以及本公司減碳成本曲線與轉型投資需求綜合評估後訂定，並作為資本支出（CAPEX）評估、營運轉型行動方案規劃和重大投資決策之重要參考依據。未來亦將視政策演進與市場變化，定期檢討與調整碳價水準，以維持其決策攸關性與前瞻性。
- 此外，本公司規劃未來藉由 AI 減碳管理平台，整合各廠生產與能源使用數據，透過自動化系統進行碳排放盤查與即時監測，精準計算原物料與能源消耗所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平台將進一步進行排放熱點分析，提供具體且可執行之減碳建議，以提升減碳措施之效益與效率。
-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 本公司已設定氣候相關指標與目標，詳細內容請參閱項次(6)說明；本公司未有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以達成相關目標之情況。
-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A.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69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本公司基本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 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 資本額 50 億元以上未達 100 億元之公司 ☐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	☐ 母公司個體盤查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 母公司個體確信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A1. ☒ 母公司個體確信

	民國 114 年		民國 113 年	
範疇一	總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總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母公司	1,921	0.15	1,897.61	0.157
範疇二	總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總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母公司	2,296	0.18	2,574.89	0.213

	民國 114 年		民國 113 年	
範疇三	總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公噸 CO ₂ e/佰萬元)	總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公噸 CO ₂ e/佰萬元)
母公司	877,237	67.86	811,684.59	67.273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資料涵蓋範圍：本公司台灣地區所有工廠；

註 2：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能源密集度分別以新光鋼個體公司營收淨額 12,927,908 及 12,065,511 仟元換算。

註 3：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直接排放量(範疇一)、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與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之數據，皆有委由第三方機構包含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進行查證，相關證書，可至本公司官網永續認證頁面查看。

註 4：範疇三類別：本公司各工廠針對部分上下游運輸(類別三)執行盤查與查證；總處則依據重大性鑑別結果盤查部分購買商品與服務(類別四)及下游租賃(類別五)，本公司揭露範疇三數據種類並非 GHG Protocol 指引中的全 15 項，特此說明。

註 5：民國 114 年範疇三較民國 113 年增加原因為民國 114 年營收增加所致。

A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民國 114 年		民國 113 年	
範疇一	總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公噸 CO ₂ e/佰萬元)	總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公噸 CO ₂ e/佰萬元)
合併	2,320	0.14	2,226.06	0.153
範疇二	總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公噸 CO ₂ e/佰萬元)	總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公噸 CO ₂ e/佰萬元)
合併	4,000	0.24	4,248.00	0.291
範疇三	總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公噸 CO ₂ e/佰萬元)	總排放量(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公噸 CO ₂ e/佰萬元)
合併	1,209,985	72.03	1,035,275.26	70.947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資料涵蓋範圍：本公司台灣地區所有工廠；

註 2：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能源密集度分別以新光鋼合併營收淨額 16,798,0918 仟元及 14,592,238 仟元換算。

註 3：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直接排放量(範疇一)、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與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之數據，皆有委由第三方機構包含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進行查證，相關證書，可至本公司官網永續認證頁面查看。

註 4：範疇三類別：本公司各工廠針對部分上下游運輸(類別三)執行盤查與查證；總處則依據重大性鑑別結果盤查部分購買商品與服務(類別四)及下游租賃(類別五)，本公司揭露範疇三數據種類並非 GHG Protocol 指引中的全 15 項，特此說明。

註 5：民國 114 年範疇三較民國 113 年增加原因為民國 114 年合併營收增加所致。

B.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民國 114 年及民國 113 年：民國 114 年溫室氣體資料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前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民國 114 年永續報告書中揭露。

C.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I). 合併公司溫室氣體基準年為民國 114 年，排放量 1,216,305.0593（噸 CO₂e），其溫室氣體排放數據每年依環境部要求皆經第三方單位盤查且於本公司 ESG 報告書揭露。

(II). 合併公司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係為內部設定，目標為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降幅達 1%。

民國 114 年實際上溫室氣體排放升幅為 17.6%，未能符合所設定的溫室氣體排放降幅目標。

(III). 合併公司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包含增加替代原料使用、增加替代燃料使用、工藝設備改善、再生能源設備建置，其 114 年減量與基準年相較未能符合所設定的降幅 1%的目標；本公司亦與友好供應鏈攜手共同減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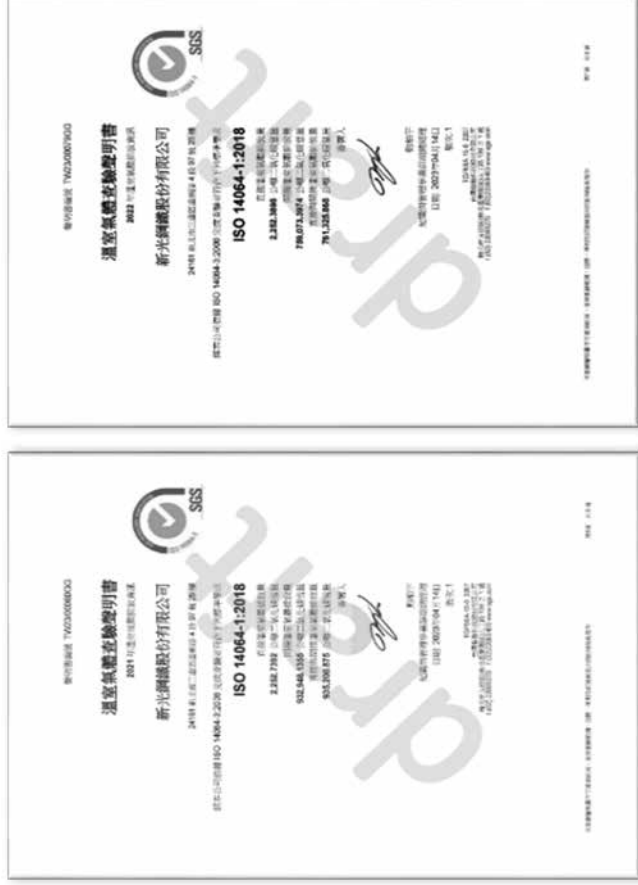
(IV). 合併公司溫室氣體排放以範疇二、範疇三為主。自身每年減少 1%，並積極管理範疇三排放為目標。

民國 114 年實際上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降幅為 5.8%，符合所設定的溫室氣體排放 1%的降幅目標。

民國 114 年實際上範疇三溫室氣體排放升幅為 17.7%，未符合所設定的溫室氣體排放 1%的降幅目標。

(V). 對於範疇二的管理，合併公司逐年逐步規劃導入 ISO 50001 等方式(本公司觀音廠及子公司-前端風電公司已導入 ISO 50001)，優化能源管理，及範疇二的溫室氣體排放。針對範疇三減碳，合併公司則以供應商管理及供應商行為準則，做為範疇三減碳目標執行方法，如要求供應商須訂立公司的溫室氣體減排目標。能源消耗及所有相關範疇一和二的溫室氣體排放，應追蹤、記錄及公開報告，透過持續追蹤溫室氣體排放，以達到溫室氣體減排的目標。供應商應當尋求具成本效益的方法來改善能源利用效率，並盡量減少能源消耗和溫室氣體排放。

民國 114 年實際上範疇一溫室氣體排放降幅為 14.2%，符合所設定的溫室氣體排放 1%的降幅目標。



(八)、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誠信致和一直是本公司企業文化最重要之核心價值。本公司一向承諾秉持誠信從事所有業務活動，並隨時自我警惕以公平、誠實、守信且透明的精神，實踐我們所說及所從事之作為。

維護本公司企業文化最重要之核心價值及名譽，是公司每一份子的重要責任。因此，本公司從誠信經營守則（以下稱「本守則」）要求本公司每一個人必須做到：避免造成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利益或與公司利益有所衝突；迴避任何賄賂、不公平競爭、舞弊、浪費及任何濫用公司資源情形；不得從事任何不利於公司、環境及社會的行為；遵守所有法令規範及立法精神；避免任何不當影響任何人決定之行為，任何人包括政府官員、公務員、法院、客戶、供應商及承包商。

本守則並要求本公司所有同仁、經理人和董事會成員均應信奉本守則為核心價值。公司之經營階層必須建立一重視道德誠信從業行為之良好典範；公司之經理人特別是財務長，在董事會之監督下，負責在向主管機關及投資大眾揭露之財務報表帳冊中，完整、公允、準確、及時且清楚地表達揭露公司財務會計資訊。

管理及懲處公司所有同仁、經理人及主管均必須遵守本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本公司之規定。本公司期待公司的客戶、供應商、承包商、顧問及其他有契約關係之合作夥伴了解並尊重本公司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及企業文化。

同仁當發現或合理懷疑有任何違反本規範之情形時，必須立即根據違反情形向以下之人員或管道提出報告：直屬主管、總經理室、內部稽核主管、員工申訴管道、獨立董事、或監察人。本公司發現或接獲檢舉本公司人員涉有不誠信之行為時，應即刻查明相關事實，如經證實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應立即要求行為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於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本公司對於已發生之不誠信行為，應責成相關單位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本公司專責單位應將不誠信行為、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人員遇有他人對公司從事不誠信行為，其行為如涉有不法情事，公司應將相關事實通知司法、檢察機關；如涉有公務機關或公務人員者，並應通知政府廉政機關。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於民國100年12月20日董事會通過，訂立「誠信經營守則」，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向來以本公司的企業文化中最重要之核心價值「誠信致和」，秉持誠信與服務熱忱，以精緻服務超越顧客期望，來實現「顧客滿意」，建立與供應商及顧客間的良好關係，追求企業永續經營及成長，為本公司最大的宗旨，並於公司網頁明示公司經營之態度，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皆以落實誠信之經營理念為目標。	無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對外捐贈達一定金額以上均需提董事會通過方可執行，稽核單位並隨時留意是否有行賄或收賄情形或其它不當利益，本公司內部程序訂有相關規定於誠信經營守則，請詳本公司官網「投資人關係專區」專區。	無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為防範不誠信行為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監察道德行為準則」、「經理人及主管道德行為準則」及「內線交易防制辦法」等相關作業規範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訂作業規範或送呈至董事會討論修訂。	無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針對商業夥伴，於初次合作或定期執行貪腐賄賂風險評估與對應之盡職調查程序，作為評估後續與該商業夥伴合作關係之評估考量依據。 本公司訂有廉潔承諾聲明，並附於簽訂之合約中，要求承諾人承諾遵守本公司所制定之一切廉潔規範，並確認已詳閱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反貪腐、反賄賂政策等，且承諾人保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證要求其負責人、經理人、受僱人、代理人、關聯人員或使用人亦嚴格恪遵本承諾條款之義務。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為積極推動落實企業永續及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由董事長領軍各級單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無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於「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中明訂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時，應本於尊重社會倫理與注意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 本公司於聘用新進員工時，將視需要請員工簽署「廉潔承諾書」。此外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所有同仁均需隨時主動告知任何利益衝突或可疑有利益衝突疑慮之情形。	無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內部稽核為公司內部控制重要之一環，協助管理階層檢查內部控制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能持續有效執行。稽核為防範不誠信行為，稽核前會先透過電腦下載資料，快速分析異常資料，並透過內部控制預警系統所產生預警項目，依風險高低列為年度稽核項目，民國114年度未有產生異常及不誠信行為情事。	無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定期舉辦關於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民國114年執行情形如下： 1.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透過線上學習等方式對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執行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授課講習課程共計有374人次參與，合計933小時。 2. 本公司新進員工簽署「廉潔承諾書」之達成率為100%。此外，本公司針對業務涉及供應商、客戶往來的中、高風險經理人，於「廉潔承諾書」外追加簽署「防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制內線交易防範準則」(中高風險經理人)，目標簽署率為100%。 更多資訊請詳本公司官網(https://www.hkssteel.com.tw)「投資人關係專區」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可遵循的規範，具體明訂員工及告發者舉發任何財務、法律及誠信相關之不正當從業行為之管道，但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加強宣導道德觀念，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直屬主管、管理部門最高主管、稽核室呈報，若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事項涉及本公司之高階經理人時，檢舉人除前述檢舉管道外，亦得選擇向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檢舉，以針對不同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的受理人員。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及受理檢舉處理專責人員，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	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經理人及一級主管以上道德行為準則」，明訂定檢舉事項之處理及調查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由稽核室依公司相關作業規定辦理。	無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經理人及一級主管以上道德行為準則」訂有吹哨者保密制度，將以保密方式處理呈報案件，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有關不當處置，以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善意呈報者的安全。同時，本公司嚴格禁止對於善意通報或協助調查之人實施任何形式的報復手段。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官網(https://www.hkssteel.com.tw)設置「投資人關係專區」。明示揭露公司誠信經營理念。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第12屆第2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第13屆第3次董事會第2次修訂，並由總經理室及稽核室負責誠信經營政策等之監督執行，其運作及本公司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皆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逐步落實。其後，本公司第12屆第2次董事會會議決議將其「誠信經營守則」檢舉制度條款與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準則」及「經理人及一級主管以上道德行為準則」之檢舉機制調整一致，以強化檢舉資訊之存取權限，將被檢舉人的不同層級由對應之單位受理，於本公司稽核室外增列審計委員會作為對高階經理人為被檢舉人之檢舉途徑，強化檢舉溝通管道。有關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八）、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說明(第72頁)。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於與關係企業間主要往來銀行均為一定信用等級及資產規模之金融機構，另外訂有銷售客戶授信管理辦法及定時對供應商進行評鑑，針對相關風險項目進行評估並管控，本公司於官網規章區已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並詳細說明具體作法、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履行情形以及措施。 2. 本公司於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應向交易對象說明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並明確拒絕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或名義之不正當利益，包括回扣、佣金、疏通費或透過其他途徑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 3. 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應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將遵守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並明定任何一方於商業活動如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情事，他方得隨時無條件終止或解除契約。 4. 本公司應定期對董事、經理人、員工及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並邀請與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參與，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要點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更多資訊請詳本公司官網(https://www.hkssteel.com.tw)「投資人關係專區的公司治理情形」。 5. 本公司應將誠信經營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 6. 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請參閱本年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八）、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說明(第72頁)。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重大訊息及時揭露及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
2.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準則」及「經理人及一級主管以上道德行為準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更名前為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內線交易防制辦法」。

3. 本公司有編製永續報告書。

(1).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編製與驗證永續報告書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永續資訊之管理作業程序」。

(2). 內部編製及核准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應監督管理階層分配與指派充足且適當之資源，使永續資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能有效運作，董事長已指示設立企業社會責任小組，並指派總經理擔任最高領導主管決策永續發展相關事宜，及授權公司治理主管協調相關單位協同辦理永續發展相關事務。

永續報告書編製小組應依《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及「編製與驗證永續報告書作業程序(MRM0037)」規定，參考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發布之通用準則、行業準則及重大主題準則與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架構編製前一年度之永續報告書，揭露公司所鑑別之經濟、環境及人群（包含其人權）重大主題與影響、揭露項目及其報導要求，並參考永續會計準則理事會(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 準則揭露行業指標資訊及 SASB 指標對應報告書內容索引。永續報告書編製小組完成永續報告書編製後，應併同相關作業底稿送交公司治理主管覆核，以確保永續資訊編製之完整性、準確性及可靠性。

本報告書所揭露之數據或資料，係由各權責部門提供經 ESG 報告書編撰企業社會責任小組確認，送交各部門主管後經董事長審閱並提交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同意在案。

(3). 永續報告書之確信及核准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委由第三方確信時，應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管理要點」之規定。

本公司民國 113 年永續報告書確信單位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Deloitte)並按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佈之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係參考國際確信準則 ISAE 3000 訂定)，針對 GRI 與 SASB 指標進行獨立有限確信 (limited assurance)，相關保證確信方法與結果請參閱本報告書附錄。

(4). 上述永續報告書已揭露至本公司網站(<https://www.hkssteel.com.tw>)、本公司 ESG 永續網站(<https://csr.hkssteel.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esggenplus.twse.com.tw/inquiry/report> 路徑：請點選市場別為上市，輸入報告年度「2024」，輸入產業別「鋼鐵工業」及本公司代號「2031」查詢供投資人查詢。

4. 本公司經理人及一級主管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機構	進修課程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董事總經理	曾明山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3
董事副總經理	余俊雄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3

職稱	姓名	進修機構	進修課程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董事 副總經理	栗有容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3
營業 副總經理	高登貴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3
營業 副總經理	黃俊傑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114/07/09	6
財務長 (副總經理) 公司治理 主管、 資安主管、 發言人	劉百慧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永續揭露實作研習	114/03/20	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114/05/16	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114/07/09	6
		臺灣證券交易所	114 年度壯大臺灣資本市場高峰會	114/07/31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迎接證交所提升企業價值計畫：連結股東價值與 ESG	114/09/16	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114/10/03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114/10/31	3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資訊之管理內控內稽重點與實務案例解析	114/11/07	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淨零轉型研討會-鋼鐵產業	114/11/20	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AI 對資訊安全的影響及因應 E-Course	114/12/26	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駭客攻擊手法及防禦要點 E-Course	114/12/31	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資安攻防技術及事後處理與補救措施 E-Course	114/12/31	2
財務主管 (副總經理)	簡慧菁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3
會計主管 (協理)	陳雅慧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114/08/19	3
稽核 經理	鄭惠芬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董事盡職治理與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解析	114/12/09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員工舞弊」之法律責任與內控內稽實務	114/12/24	6
經理 兼 代理發言人	林泰淵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營運合規到聲譽維護：企業面對永續浪潮的準備與挑戰	114/05/06	3

5. 更多資訊請詳本公司官網(<https://www.hkssteel.com.tw>)「投資人關係專區的公司治理情形」。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路徑: 請點選市場別為上市, 輸入年度「114」及本公司代號「2031」查詢。

2. 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要求公司需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 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承認及討論事項決議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度股東常會於民國 114 年 5 月 29 日於桃園市觀音區觀音工業區本公司觀音廠會務辦公室舉行。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事項及執行情形如下:

(1). 承認民國一百一十三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執行情形: 承認民國一百一十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其中全年合併營收約為新台幣 145.9 億元, 稅後淨利約為新台幣 14.7 億元, 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4.5 元。

(2). 核准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三年盈餘分派之議案。

執行情形: 核准每普通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5 元。訂定民國 114 年 6 月 19 日為除息基準日, 並於民國 114 年 7 月 23 日發放現金股利。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 核准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修訂。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度及至年報刊印日止, 董事會重要決議摘要如下:

(1). 民國 114 年 1 月 14 日第 16 屆第 10 次董事會

1. 核准本公司自民國 113 年員工酬勞準備數提撥新台幣 1,000 萬元做為年終獎金之用途案。

2. 核准本公司 113 年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決議結果: 本次董事會議案業經第 5 屆第 7 次薪酬委員會同意通過, 除迴避未參與表決之董事外, 並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民國 114 年 3 月 11 日第 16 屆第 11 次董事會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符合條件之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款項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報告案。

5. 本公司擬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評估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7.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暨給付公費案。

8. 擬具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運計劃案。

9.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民國 114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案。

10.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1. 擬具本公司召開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項案。
12. 擬具本公司受理股東提案權案。

決議結果：本次董事會議案業經第3屆第10次審計委員會及第5屆第8次薪酬委員會同意通過，除迴避未參與表決之董事外，並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民國114年5月6日第16屆第12次董事會

1. 本公司符合條件之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款項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報告案。
2. 本公司民國114年第1季財務報告案。
3.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案。

決議結果：本次董事會議案業經第3屆第11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 民國114年8月5日第16屆第13次董事會

1. 本公司符合條件之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款項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報告案。
2. 本公司民國114年第2季財務報告案。
3.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民國113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4.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民國113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分配案。
5.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人員晉升案。
6. 擬具本公司民國113年度永續報告書討論案。
7. 核准本公司為配合現金股利發放需要，擬向金融機構洽訂授信額度案。

決議結果：本次董事會議案業經第3屆第12次審計委員會及第5屆第9次薪酬委員會同意通過，除迴避未參與表決之董事外，並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 民國114年9月2日第16屆第14次董事會：

1. 討論本公司部門經理人屆齡退休案。。
2. 因應鋼結構及鋼管樁生產線成立「嘉義鹿草廠」案。
3. 擬向嘉義縣政府登記申租「嘉義縣馬稠後產業園區後期」產業用地(一)(半導體產業供應鏈衛星園區)土地案。

決議結果：本次董事會議案業經第3屆第13次審計委員會及第5屆第10次薪酬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 民國114年11月4日第16屆第15次董事會：

1. 本公司符合條件之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款項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報告案。
2. 本公司民國113年第3季財務報告案。
3. 核准民國115年度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續保案。

決議結果：本次董事會議案業經第3屆第14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 民國 114 年 12 月 17 日第 16 屆第 16 次董事會：

1. 擬具本公司 115 年度「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清單」案。
2. 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擬向金融機構洽訂授信額度案。
3. 擬具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內部稽核業務查核計劃案。
4.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營管理階層工作權責劃分表」（更名前為「董事會、董事長及總經理權責劃分表」）及「董事會與經理部門處理事務核決權限表」案。
5.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薪工循環-基層員工之定義暨定期評估作業」。
6. 討論本公司董事長月報酬調整案。
7. 討論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8. 擬具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捐贈予財團法人新光鋼添澄慈善基金會案。
9. 本公司增加對「新威光電(股)公司」之股權持有，致取得控制權並使其成為子公司之追認案。
10. 本公司擬參加「向陽多元光電(股)公司」現金增資案之投資安排案。

決議結果：本次董事會議案業經第 3 屆第 15 次審計委員會及第 5 屆第 11 次薪酬委員會同意通過，除迴避未參與表決之董事外，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8). 民國 115 年 1 月 27 日第 16 屆第 17 次董事會

1. 核准本公司自民國 114 年員工酬勞準備數提撥新台幣 1,000 萬元做為年終獎金之用途案。
2. 討論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年終獎金發放案。
3. 討論本公司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4. 核准本公司 113 年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5.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決議結果：本次董事會議案業經第 3 屆第 16 次審計委員會及第 5 屆第 12 次薪酬委員會同意通過，除迴避未參與表決之董事外，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 民國 115 年 3 月 10 日第 16 屆第 18 次董事會

1.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董事及員工(含基層員工)酬勞總額案。
2.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民國 115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案。
3. 符合條件之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款項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報告案。
4.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5.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
6. 本公司擬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7. 評估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暨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暨給付公費案。
8. 擬具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營運計劃案。
9. 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
10. 本公司受理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相關事宜案。
11. 提名本公司第十七屆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12. 擬提請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3. 擬具本公司召開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項案。

決議結果：本次董事會議案業經第 3 屆第 17、18 次審計委員會及第 5 屆第 13 次薪酬委員會同意通過，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審計委員會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事。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會計師公費經第三屆第 10 次審計委員會核准後呈送第十六屆第 11 次董事會核准在案。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褚世蘭 虞成全	114.1.1~114.12.31	8,400	893	9,293	非審計服務公費係永續報告書確信 480 仟元及工商登記 413 仟元。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 1）	姓名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栗明德	—	450,000	—	—
董事	含德投資(股)公司	4,360,000	1,000,000	—	—
董事	添澄實業(股)公司	—	—	—	—
董事	曾明山	—	—	—	—
董事	余俊雄	—	—	—	—
董事	栗有容	—	500,000	—	—
董事	陳世洋	—	—	—	—
獨立董事	翁榮隨	—	—	—	—
獨立董事	朱博湧	—	—	—	—
獨立董事	黃宗英	—	—	—	—
獨立董事	劉惟宗	(41,000)	—	(19,000)	—

職稱（註1）	姓名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百分之十股東	含德投資(股)公司	4,360,000	1,000,000	—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2.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3.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4.轉投資事業概況：請參閱本年報「陸、特別記載事項」說明第 120 頁。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請參閱本年報「參、募資情形」說明第 84 頁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之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新源投資	100,000,000	100.00%	—	—	100,000,000	100.00%
新寶投資	USD 3,433,419	100.00%	—	—	USD 3,433,419	100.00%
新合發金屬	26,762,729	83.37%	—	—	26,762,729	83.37%
前端離岸風電	43,652,040	66.14%	2,459,440	3.73%	46,111,480	69.87%
新威光電	18,000,000	90.00%	—	—	18,000,000	90.00%
新慶國際	15,000,000	60.00%	—	—	15,000,000	60.00%
美生金屬	40,000,000	80.00%	500,000	1%	40,500,000	81.00%
新澄物流	20,000	100.00%	—	—	20,000	100.00%
新樺鋼鐵	—	—	28,800,000	100%	28,800,000	100.00%
新源鑫工業	—	—	1,000,000	100%	1,000,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參、募 資 情 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止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115 年 3 月	10	360,000,000	3,600,000,000	321,146,341	3,211,463,410	債券轉換普通股 184,526,020 元	無	註 1

註 1：106 年 10 月 1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38847 號函核准辦理。

(二)、資本及股份

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止

股 種	份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已上市	未上市	合計			
記名式普 通 股		321,146,341	—	321,146,341	38,853,659	360,000,000	-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三)、主要股東名單

1. 主要股東名單

115 年 3 月 31 日

主要 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含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110,276	10.93%
粟明德	16,205,719	5.05%
承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030,603	4.99%
輝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020,916	4.99%
添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4,662,469	4.57%
匯豐銀行託管比特銀行投資專戶	8,760,000	2.73%
粟有容	7,704,930	2.40%
第一銀行受粟明德信託專戶	6,000,000	1.87%
張添澄	5,228,283	1.63%
齊德投資有限公司	3,556,000	1.11%

2.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之關係資料

115 年 3 月 31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含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粟明德	35,110,276	10.93%	17,321,487	5.39%	—	—	粟明德	董事長本人	
粟明德	16,205,719	5.05%	1,115,768	0.35%	—	—	粟有容	父子	
							姚志勳	翁婿	
							含德投資(股)	董事長本人	
							輝容投資(股)	董事長本人	
承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粟有容	16,030,603	4.99%	8,234,930	2.56%	—	—	粟有容	董事長本人	
輝容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粟明德	16,020,916	4.99%	17,321,487	5.39%	—	—	粟明德	董事長本人	
添澄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添澄	14,662,469	4.57%	5,228,283	1.63%	—	—	張添澄	董事長本人	
匯豐銀行託管比特 銀行投資專戶	8,760,000	2.73%	—	—	—	—	無	無	
粟有容	7,704,930	2.40%	530,000	0.17%	—	—	粟明德	父子	
							姚志勳	舅婿	
							承玉投資(股)	董事長本人	
第一銀行受粟明德 信託專戶	6,000,000	1.87%	17,321,487	5.39%	—	—	粟明德	董事長本人	
張添澄	5,228,283	1.63%	—	—	—	—	添澄實業(股)	董事長本人	
齊德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姚志勳	3,556,000	1.11%	1,963,414	0.61%	—	—	粟明德	翁婿	
							粟有容	舅婿	

(四)、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及永續經營之目標，採平衡股利政策。

本公司於當年度無保留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本公司自民國八十九年起，每一年度皆分派現金股利予股東。本公司將維持穩定且可持續的股利政策，並依當年度實際獲利、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實際營運狀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當現金股利之發放政策。本公司業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中擬定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表所示，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5 元。本案將俟民國 115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2.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股利分配計劃

	每股配發金額(元)	來 源
現金股利	2.50 元	未分配盈餘
總合計	2.50 元	

(五)、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不適用。

(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 3% 作為董事酬勞，及不低於 3% 作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不低於百分之四十應為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基層員工分配酬勞）。

(2)、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1. 本公司一百一十四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本公司民國 115 年 3 月 10 日第十六屆第十八次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案將俟民國 115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再由董事會另訂配股（息）基準日辦理。

2. 本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度
董事酬勞	38,578,860
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	38,578,860

註：1. 上述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與民國 115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擬議配發金額並無差異。上述員工酬勞於民國 115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發放。

2. 董事會決議與帳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3.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3)、民國一百一十三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董事會決議	實際發放數(註)
董事酬勞	47,800,522	47,800,522
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	47,800,522	47,800,522

註：上述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與民國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擬議配發金額並無差異。上述員工酬勞於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發放。董事會決議與帳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七)、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

1. 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無

2. 最近一季執行情形，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此情事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合併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包括：(1).各種鋼捲之整平及各項型鋼、合金鋼、特殊鋼之裁剪切割沖壓業務。(2).各種鋼鐵、鐵板、鐵管、五金及機械工具之批發及零售業務。(3).鋼鐵架、鋼鐵管、鋼鐵五金之加工製造業務。(4).委託營業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售及出租。(5).有關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報價投標。(6).對各種生產事業、證券投資公司、銀行保險公司等事業之投資。(7).各種金屬建材之批發及零售業務。(8).各種金屬製品（建築物體隔震系統及橋樑隔震阻尼器）之製造及買賣。(9).不動產租賃業務。(10).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營業比重

合併公司 114 年度之營業比重，其主要產品營業額佔總銷售額之比率分別為，鋼板 45.7%、特殊鋼板 7.2%、熱軋及鍍鋅鋼板 30.3%、不鏽鋼 9.4%、型鋼 1.6%、加工及其他 5.8%。其以內銷為主。

(三)、產業概況

在 2024 年，全球鋼鐵業遭遇一系列挑戰，包括美國聯準會（Fed）將市場利率維持於高檔，廠商積極減少庫存，以及中國大陸房地產市場的重大不振等因素，共同壓抑了鋼品的價格，使鋼鐵企業不是陷入虧損就是利潤大幅下滑的困境。面對 2025 年，製造業的復甦展望仍舊籠罩在全球經濟復甦的不確定性之下，雖然新興科技（如人工智慧等）的投資需求明確存在，但這些領域的發展面臨著資金、政策支援及實施上的挑戰，其對經濟的實際推動作用仍需進行慎重評估。

目前政府當前所規劃之離岸風力發電、前瞻計劃基建、國艦國造及興建社會住宅等相關計畫，對於公共建設投資可望有所挹注，受惠於半導體等電子廠商積極擴產與台商陸續回流的环境中，用電量持續成長下，製造業對再生能源需求殷切，進而帶動鋼材需求成長。在供給方面，基本金屬業受惠於比較基期偏低，加上部分客戶回補庫存，令基本金屬業生產指數年增率由負轉正。展望未來，隨著中美兩大經濟體在物價控制方面取得一定進展，全球經濟環境將逐漸趨向穩定，有利於全球鋼品市場需求的恢復。尤其此刻中、美等重要經濟體積極應對通膨和通縮問題，預計將有助於穩定全球金融市場和提振經濟信心，這將對全球鋼鐵市場形成正面影響。

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A.目前之商品及材料買賣：鋼板、特殊鋼、花紋及熱軋鋼板、不鏽鋼、型鋼、鍍鋅鋼板、耐候抗鹽化腐蝕建築材料及鋼構構件（包括建築物體隔震系統及橋樑隔震阻尼器）。

B.成品裁剪加工及產品製造項目：

(A).鋼板、特殊鋼、鍍鋅鋼板、花紋及熱軋鋼板之定尺裁切。

(B).鋼板、特殊鋼板、鍍鋅鋼板、花紋及熱軋鋼板之特殊形狀尺寸加工。

(C).不鏽鋼材質之定尺或特殊形狀尺寸加工裁切及拋磨光精密加工。

(D).花紋覆工板製作及加工。

(E).鋼構構件箱型柱、型鋼柱、跨柱等構件（包括建築物體隔震系統及橋樑隔震阻尼器）製作及加工。

- (F).耐候抗鹽化腐蝕建築材料之之裁剪、切割、沖壓等加工及成型模組。
- (G).水下鋼管樁及水資源渠道鋼管樁之製作及加工。
- (H).代辦特殊規格、材質之鋼材進口業務。

(四)、技術及研發概況

(1)、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A.聯合承攬供料裁剪一站式服務。
- B.太陽能電廠 EPC 廠商合作,提供一站式耐候支架成型模組之產品。
- C.風電相關產業用鋼管樁、海底網絡佈放渠道鋼管樁及海底棧道(符合國際規範)。
- D.水資源渠道鋼管樁及科技廠房輸配管渠道鋼管樁。

(2)、生產管理

- A.管理顧問課程：提升現場管理水準、協助建立管理概念。
- B.落實推動與執行 ISO9001、45001、14001、3834、EN1090、5S、TPM 管理制度。
- C.增加受訓實習的機會，使新進人員上線時間縮短。
- D.精實生產管理系統：提升生產效率、生產稼動率、提升勞安管理、提升生產品質、減少異材流出、提升環境控制、生產管理、資源運用。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協同合作策略及採用供應鏈合作策略，並藉由更多的投資以擴充產能、擴大市場及維持裁剪及物流的市場佔有率。
- B.針對現有成熟裁剪技術，開發新客戶及新市場或成長中產業，以維持新光鋼在運籌全球鋼材的市場佔有率。
- C.建立品牌形象，價值鏈整合創造差異化。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依據現有的基礎極為穩固，包括 2 千餘家長期海內外客戶，合作無間的上游國內外供應大鋼廠，國內緊密物流網路、廠內寬敞倉儲空間與腹地、精密裁剪設備和自動化搬運工具與車隊、公司人才年輕化、優質化等足可提供完整，讓客戶滿意的售前與售後服務。
- B.因應離岸風電產業水下基礎基樁產製及光電綠能產業價值鍊供應等，本公司提升鋼直管製造技術、強化光電綠能產業價值鍊服務並且發展離岸風場維運項目，以滿足世界級的風場開發商，同時也增加服務範圍及服務年限。
- C.進一步發展創新營運模式，來增加從顧客滿意的價值鏈中發掘可合理獲利的商轉模式相關應用對營業的貢獻。提供更多整合服務，涵蓋鋼品運籌整合服務、裁剪技術再升級，透過最佳化運籌方案為客戶提供更高的價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產銷概況

合併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6,798,091 仟元，營業淨利新台幣 905,298 仟元，與 113 年相較營業收入增加 15.12%，營業利益增加 52.78%。Worldsteel 114 年 10 月短期展望報告中預估 114 年全球鋼鐵需求大致持平在

約 17.49 億噸，115 年可望小幅回升 1.3%到 17.72 億噸。較 114 年增加約 2,330 萬噸；115 年復甦動能集中於印度、東協、中東與非洲等新興市場，成為彌補中國需求下滑的主力，從 114 年的零成長走出低谷，115 年將呈現「溫和復甦」。支撐力道主要來自多國公共建設投資、融資環境放鬆；不過製造業成本高、消費受壓、貿易摩擦升溫，以及地緣政治不確定，可能成為今明兩年主要風險。本公司 114 年度銷售目標鋼品 52 萬噸，全年營運結果共生產及銷售 50.8 萬噸，達成率 98%。

本公司為建立公司長期的競爭優勢，在民國 114 年，我們有以下的經營策略執行要點，希望達成良好成果：

1. 庫存與產品組合調整：檢討庫存結構與調整產品組合，隨用鋼產業需求彈性配置，以求提高高毛利產品組合市佔率並未來導入具有減碳或碳中和之綠色鋼材。
2. 再生能源市場深耕：針對國內「風電」及「光電」再生能源建設需求，協同上下游廠商策略聯盟，推出全方位之解決方案，強化光電綠能產業價值鏈服務。
3. 基礎建設與半導體需求因應：配合國內「前瞻基礎建設-燃煤轉器產業」、「水資源」、「橋樑工程」、「台電大光明計畫」及國內半導體廠商持續擴增先進製程建設需求，協同上下游廠商策略聯盟，提供技術製造之解決方案，服務用戶。
4. 都市更新與社會住宅建設支援：協同上下游廠商策略聯盟，提供技術製造之解決方案，服務用戶，滿足政府推動「都市更新」、「危老重建」及「社會住宅興辦計劃建設」的需求。
5. 創新商業模式與價值鏈整合：透過集團網絡協同上下游廠商策略聯盟，推出新高階鋼品及全方位價值鏈解決方案，開創新藍海。

(二)、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商品、服務為各種鋼板、型鋼等之裁剪加工與銷售，銷售以內銷為主，銷售網路遍佈全省，客戶約有 2,000 餘家。

本公司 114 年度內銷區域結構比例為北區 46%、中區 28%、南區 27%，以內銷為主。

2. 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1)、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在鋼鐵工業中位居鋼鐵煉軋產品與終端工業成品間的第二次加工裁剪業，扮演著上下游起承轉合的地位，並以建立專業之『鋼材物流中心』、『鋼材裁剪中心』及『鋼構構件製作中心』，設立綿密的全省配銷通路，整合上、下游相關產業，發揮新光鋼鐵中心衛星體系功能，以利本公司產銷規劃。

本公司為提高市場競爭力，達到全國裁剪設備最齊全的供料中心，已逐年添置高裁剪品質及高效率的全自動裁切設備，將隨著『鋼材物流中心』的行銷策略及全省通路配銷網，同時提高市場佔有率。本公司透過策略聯盟及產業垂直整合，共同承攬公共工程及民間重大建設，藉此將鋼材流通、裁剪服務推向到聯合承攬供料服務。此種提供客戶完整服務，以及在價值鏈中各功能活動之間彼此強化、互相支援的效果，已形成競爭者難以模仿，無法超越的競爭優勢。依天下雜誌 2025 年調查 2000 大製造業之排名，本公司以民國 11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145.9 億元之名列第 254 名，在金屬原料工業中

名列第 12 名。本公司係經濟部工業局評鑑合格登錄唯一的中厚鋼板裁剪中心，設備齊全、品質精良、交期迅速、裁剪規模第一，配合完善的運輸服務，已獲業界肯定與信賴。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國內鋼鐵工業隨著政府推動前瞻基礎建設計劃與臺灣 2050 淨零排放十二項關鍵戰略，在「能源、產業、生活、社會」等四大轉型及「科技研發」、「氣候法制」兩大治理基礎上，涉及產業發展包括太陽能發電、離岸風力發電、水資源珍珠串計劃等前瞻基礎建設，並持續推動各項大型公共建設，形成強大的內需剛性，尤其台商不斷回流，民間投資與工業廠房、辦公大樓等建設增加，對鋼材需求不斷提高，鋼鐵產業繁榮發展。本公司居於鋼鐵產業上、下游中間的樞紐地位，發揮『鋼品物流中心』、『鋼材裁剪中心』及『鋼構構件製作中心』的功能，亦必隨產業之發展而順勢逐年成長。

A.鋼板

國內大型公共工程案如：工商綜合區、金融超高大樓、危老重建、各都會區捷運系統、淡江大橋工程、桃園機場第三航廈「機坪、滑行道與機坪設施工程」及前瞻基礎建設等需要帶動下，根據台灣區鋼鐵工業同業公會編印之「114 年至 115 年台灣地區鋼品需求預測」指出，雖然預期國內基礎建設、公共工程鋼板需求穩定，加上造船等下游產業需求溫和成長，然由於政府持續打炒房政策，且銀行房貸額度受法規限制已達放貸上限，造成房屋建造需求展望保守，加上美國對等關稅的不確定性仍高，將明顯衝擊機械、汽車等下游產業用料需求。

民國 115 年，儘管政府公共工程及基礎建設具有延續性，有利於營建需求維持穩定，然由於機械、汽車等下游製造業仍受到美國關稅政策影響，不利於整體用鋼需求回溫，故預期 115 年鋼板國內需求量为 1,227 仟公噸、需求成長率將微幅下滑 0.72%。

本公司向中鋼採購的鋼板，同時亦為經濟部工業局登錄之中厚鋼板裁剪中心，完整的裁剪組合及專業化的裁剪技術，再加上物流中心的全省配銷網路，足可滿足客戶一次購足的便利性，將使本項業務能夠持續成長。

B.特殊鋼板

特殊鋼之用途廣泛，且為關鍵零件之主要材料，相對對品質的要求也較高，根據台灣區鋼鐵工業同業公會編印之「114 年至 115 年台灣地區鋼品需求預測」指出民國 115 年雖然預期印度、東協等新興市場經濟穩定成長，然美國關稅政策及全球貿易壁壘風險提升將持續影響歐美市場經濟復甦力道，仍將衝擊主要下游外銷訂單及出貨量表現，故預期 115 年直棒國內需求量为微幅衰退 0.73%。本公司所裁剪之特殊鋼板主要為模具用之中炭鋼板及合金鋼板及供應進口較大尺寸圓棒鋼等，由於裁剪設備新穎、精確、品質穩定、同時全省銷售通路順暢，每年可保有穩定之成長。

C.熱軋鋼板/冷軋鋼品

根據台灣區鋼鐵工業同業公會編印之「114 年至 115 年台灣地區鋼品需求預測」指出，民國 115 年預期美國關稅政策的不確定性，仍將持續影響本產業及下游產業內外銷市場需求，並導致

歐美及中國等主要國家經濟情勢轉差，加上國內營建需求呈現減緩，故預期 115 年我國熱軋國內需求量为 2,225 仟公噸、需求成長率將較 114 年下滑 6.68%。

冷軋鋼品預期美國關稅政策將持續衝擊本產業及下游產業內外銷市場需求，加上國內民間營建需求減緩，同時中國鋼鐵及下游產業受美國關稅政策影響，其出口市場將轉至歐盟、東協等市場，對本產業及下游產業產品的競爭壓力擴增，故預期 115 年冷軋鋼品國內需求量为 1,146 仟公噸、需求成長率將較 114 年持續滑落 4.65%，下滑力道呈現擴大。

本公司北部鋼捲裁剪中心及中部鋼捲裁剪中心計設有鋼捲整平自動裁切設備，裁剪之熱軋鋼板可供電腦外殼、建築、汽機車零件、配電箱零件、機器、五金零件等用途。本公司每年可供應市場 8 至 12 萬公噸產品，並可隨市場需求成長而增加供應量。

根據台灣區鋼鐵工業同業公會編印之「114 年至 115 年台灣地區鋼品需求預測」指出，在 115 年國內需求变化方面，受到美國關稅不確定性及全球貿戰的風險提升影響，導致 115 年本項鋼品主要下游外銷訂單及出口表現不振，且國內再生能源相關鋼材需求趨緩，故預期 115 年熱浸鍍鋅國內需求量为 1,301 仟公噸、需求成長率較 114 年衰退 5.70%。

根據台灣區鋼鐵工業同業公會編印之「114 年至 115 年台灣地區鋼品需求預測」指出，電鍍鋅鋼品預期 115 年歐美、中國等主要市場經濟及消費受到美國關稅政策、全球貿易壁壘加深影響而難以好轉，導致電鍍鋅下游需求疲弱，故預期 115 年國內電鍍鋅需求量为 76 仟公噸、需求成長率衰退 5.71%。

本公司每年可供應市場約 5 至 6 萬公噸熱浸鍍鋅及電鍍鋅產品，並可隨市場需求成長而增加供應量。

D. 不鏽鋼材

根據台灣區鋼鐵工業同業公會編印之「114 年至 115 年台灣地區鋼品需求預測」指出，民國 115 年，儘管中國、印尼進口品競爭壓力仍高，且美國關稅政策負面衝擊短期難以改善，但預期東協等主要市場經濟成長相對穩健，有助於金屬製品、機械業等部分下游產業出口稍微回穩，且公共工程需求有所支撐，故預期 115 年不銹鋼熱軋鋼品國內需求量为 1,214 仟公噸、需求成長率僅較 114 年微幅衰退 0.85%。

民國 115 年預期國內不動產景氣降溫，致使營建業對本鋼品需求不振，加上歐美及中國等主要市場經濟復甦力道仍受到美國關稅政策、全球貿易壁壘加深等因素影響，造成下游產業外銷接單及出貨量仍難回溫，同時自印尼、中國及越南主要競爭國業者出口之不銹鋼冷軋鋼品在內、外銷市場競爭壓力仍高，影響國內業者生產及銷售表現，故預期 115 年國內不銹鋼冷軋鋼品需求量为 443 仟公噸、需求成長率較 114 年持續下滑 9.29%。

本公司不鏽鋼裁剪中心，引進國內最新型的電腦數值控制全自動電漿裁切設備，提供多樣性、高質化及高精密裁剪服務，創造高附加價值的裁剪利潤。不銹鋼專用整平切片機，將可提供下游客戶更多尺及高精準度的不銹鋼板，有助不銹鋼利潤中心的業務推展。

E.型 鋼

公司型鋼部門主要 H 型鋼製造業務，根據台灣區鋼鐵工業同業公會編印之「114 年至 115 年台灣地區鋼品需求預測」指出，雖然預期政府打炒房政策仍將影響國內不動產景氣，使得國內房建用鋼展望相對保守，但公共工程及基礎建設需求維持穩定，加上電動車、AI 及再生能源等新興運用尚屬熱絡，刺激部分下游業者擴增產線，且商辦大樓鋼構需求穩定成長，故預期 115 年 H 型鋼國內需求量为 1,018 仟公噸、需求成長率較 114 年成長 0.86%，而角鋼、U 型鋼部分用途被取代的趨勢不變，故預期 115 年兩種鋼品國內需求量为持續下滑 0.67%、2.56%。

F.綜合分析

為因應時代變遷，鋼鐵業者必須推動轉型，以高值化、發展綠能產業為主軸，使用氫能直接還原鐵技術以減輕汙染，透過製程改善、能源轉換、循環經濟等推動低碳轉型到 2050 年達到零碳，方能讓鋼鐵產業持續擁有競爭力。政府帶動太陽能發電、離岸風力發電、前瞻基礎建設、國艦國造等擴大內需政策及台商回流，民間亦紛紛投資興建工業廠房、辦公及大樓建物，另太陽能與風能發電預期使鋼鐵廣泛應用各項於綠色能源領域，此類需求穩健成長。鋼鐵業發展重心已逐漸朝向提高品質、提升高附加價值前進。占全球五成鋼鐵需求的中國大陸，貨幣及財政政策採行逆周期調節，或可減輕來自於歐美高利率的壓力，但中國大陸經過二十年高速成長，鋼鐵需求已越高峰，進入衰退期，並將過剩鋼品出口全球，但本公司相信，可根據景氣做好採購及庫存規劃、設備創新、產品多元化、提高產品品質及發揮企業資源運籌能力，才能在競爭激烈的市場生存及成長，所以我們將繼續發揮『鋼材裁剪中心』、『鋼品物流中心』及『鋼構構件製作中心』的功能，在業界永續經營，並且不斷茁壯。

(3)、營業目標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主要營運方針在於調整產品組合，隨各用鋼產業的消長而彈性配置，以求合理的利潤，配合台商回流增加的相關建設需求，協同上下游廠商策略聯盟，推出全方位之解決方案及深耕太陽能高耐腐蝕光電系統支撐架組，擴大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生產基地等營運策略。民國 114 年度公司內部營運目標之營業重量訂為 52 萬公噸。針對本公司未來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分析如下：

A.有利因素：

- a.鋼鐵工業為國家建設的基本工業，為經濟發展必須重視的關鍵產業，與其他產業的關聯性極高，舉凡運輸工具、機械、造船、建築、電機等無不以鋼鐵為根，因此鋼鐵工業被稱為工業之母，而我國歷經長期的經濟發展，近年來國內的資本財雄厚，且政府已宣示持續推動太陽能發電、離岸風力發電、前瞻基礎建設、擴大內需政策，尤其台商不斷回流，將促使國內鋼市穩定的樂觀前進；離岸風力發電，對國內相關產業是具有終端產業轉型升級的契機，無論是國內鋼鐵業或其他終端產業因而增加國內資本性支出，對裁剪服務業而言，更形有利。
- b.本公司裁剪設備完整、最新型鋼構件製作生產線、產品組合及

庫存現貨較同業完整，能滿足不同客戶層之需求，再配合本公司完善及高效率的配銷服務，為功能齊全之『鋼材裁剪中心』、『鋼品物流中心』、『表面塗鍍鋼品裁剪中心』及『鋼構構件製作中心』。

本公司為因應離岸風力發電設備供應鏈，設立『水下基礎彎管製造中心』。

本公司為因應太陽能發電產業之建置基礎設施供應鏈，設立『建材鋼品裁剪中心』。

c. 公共建設採 BOT 模式將加速用鋼需求，尤其是工商綜合區、金融超高大樓、危老重建、各都會區捷運系統、淡江大橋工程、桃園機場第三航廈「機坪、滑行道與機坪設施工程」及前瞻計劃等等，預期將帶動對鋼品之需求。本公司經由中心衛星合作體系及策略聯盟關係之建立，推行聯合承攬大型公共工程與民間建設，提供專業化裁剪服務及鋼構構件製作服務，開拓更多商業機會。

d. 鋼材產品之生產及出口熱絡，東南亞國家已見強勁需求，經濟發展更加快速，對鋼品需求更加殷切，長期而言將使得台灣成為亞太鋼品供應中心。

B. 不利因素：

a. 鋼鐵價格與市場需求受國際貿易衝突未完全終止，俄烏戰爭對經濟負面影響收斂，但國際鋼品市場供過於求情勢未變，未來在各國經貿活動逐漸恢復之後，紛爭可能再起，預期將會繼續衝擊我國國內鋼品需求。土耳其南部強震使當地主要鋼廠部份生產及運輸受阻，可能降低其鋼材出口數量轉優先供應災後重建需求，各國政府部門以及企業界預期將會繼續整個鋼市走入價跌量縮的景況鋼鐵產業垂直供應競爭更加激烈，經營方向與策略都將面臨新的挑戰。

b. 基層勞工不足，薪資成本因工時縮減及勞工法令措施而大幅增加，影響生產成本支出。

c. 鋼鐵進出口自由化，二次加工業者進入門檻低，產銷秩序有待建立。

d. 近年來國內民間投資環境不佳，許多產業外移中國大陸或東南亞國家，而且最近國際經濟情勢不如預期，以致未來國內投資、進出口以及工業生產無法繼續維持過去的成長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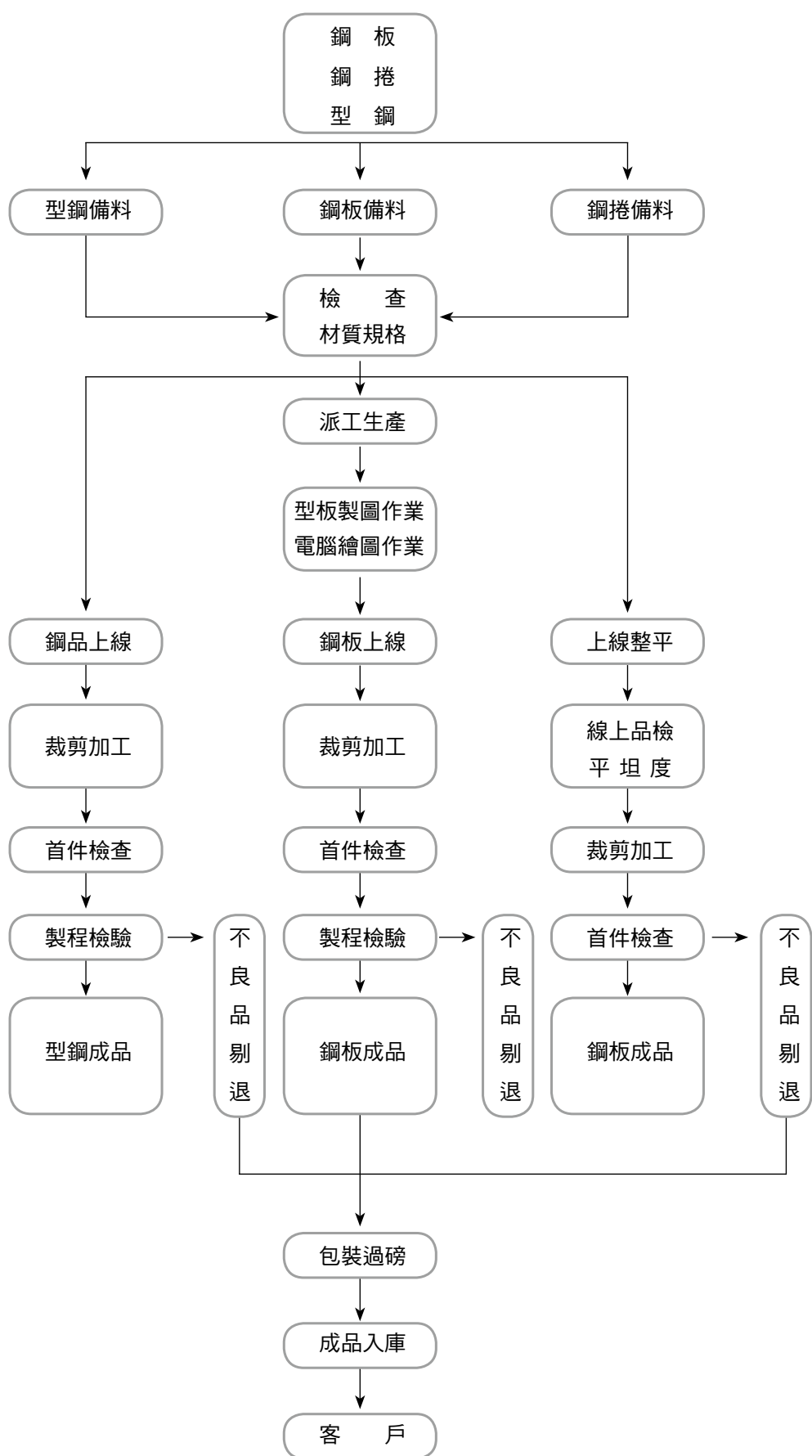
3.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用途：

主要產品名稱	用途
鋼板	離岸風電產業水下基礎基樁、風電相關產業用鋼管樁、海底網絡佈放渠道鋼管樁及海底棧道、水資源渠道鋼管樁及科技廠房輸配管渠道鋼管樁、基礎鋼骨結構（鋼構構件 BOX 箱型柱、BH 型鋼柱之製作及其安裝工程）、橋樑盤式支承、建築隔震支承、造船產業、機械、鋼橋用料、油管、儲槽、公共工程、台電高壓電鐵塔、電信通訊鐵塔....等。
耐候抗鹽化腐蝕建築材料	耐候支架成型模組之產品、倉儲重型料架、建物屋頂浪板、商用屋頂光電電廠維修棧道、建築鋼構、石化用品容器、汽機車零件、五金零件、飛行航行器結構材料、鋼管、輕型鋼、一般家電產品配件、機座、配電箱....等

主 要 產 品 名 稱		用 途
特 殊 鋼 板		機械零件、壓力容器、耐磨用鋼、熱作鋼模、冷作鋼模、沖壓鋼模、汽機車零件、模具基座、工具鋼.....等。
熱軋鋼板 (鋼捲)	花紋鋼板 (鋼捲)	止滑板用、樓梯板、停車場設備用板、化工廠步道、大型車及機械踏板等、花紋覆工板....等。
	熱軋鋼板 (鋼捲)	汽機車零件、五金零件、電腦外殼、鋼管、輕型鋼、一般家電產品配件、機座、配電箱.....等。
	熱浸鍍鋅 鋼板(鋼捲)	汽車內、外板金及零件組、一般家電產品機殼及底座、洗衣機底座、電腦硬碟機殼、滑軌、導管、風管、自動販賣機機殼及零件組、鋼製門、耐氣候抗鹽化腐蝕建築材料.....等。
不 鏽 鋼 材		建築鋼構、石化用品容器、汽機車零件、五金零件、飛行航行器結構材料、鋼管、輕型鋼、一般家電產品配件、機座、配電箱....等。
型 鋼		廠房鋼架、建築鋼架、機械零件、汽機車零件、車軸、吊車用料、基礎及拱型鋼骨用料.....等。
金屬製品(建築物體 隔震系統及橋樑隔 震 阻 尼 器)		ASBD 隔震系統是具有承載柱子的垂直承載力，亦可隔離降低地震破壞力往建築物傳遞的特性，另外再以高性能的消能器來控制結構體之位移並顧及生活的舒適度。在建設使用上並無特殊限制，均適用鋼筋結構或大眾運輸系統共構等特殊建築物。 公路、快速道路、城市輕軌(捷運)、高速鐵路、橋樑及其它建築用製造盤式支承墊，橋樑隔震支承墊、各式橋樑用調高支承墊、特殊防蝕支承墊、電絕緣支承墊、高速鐵路用防水材料、阻尼器、剪力裝置支承墊、剪力鋼箱、抗拉拔裝置、抗/隔震裝置及伸縮縫等其他各種鋼鐵結構及組構件產品。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來源	供應狀況
鋼板	中鋼、日本、韓國、印度	良好
耐候抗鹽化腐蝕 建築材料	日本	良好
特殊鋼	中鋼、豐興、頭份、日本、韓國、中國、 印度	良好
花紋鋼板	日本、韓國	良好
熱軋鋼板	中鋼、中龍、日本、韓國	良好
熱浸鍍鋅鋼板	中鋼、日本、印度	良好
不銹鋼鋼品	日本、中國、印度、越南	良好
型鋼	中龍、豐興、東和	良好

以上供應商為鋼鐵冶煉工廠，在該行業具有良好品質信譽，且均與本公司往來多年，是良好的供應商，可確保本公司原物料供應正常，並且有競爭優勢。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1	A 供應商	4,054,255	30.48	無	A 供應商	4,328,550	28.20	無	註 1
2	B 供應商	1,924,046	14.47	無	B 供應商	2,516,362	16.39	無	
	其他	7,321,787	55.05	無	其他	8,505,968	55.41	無	
	進貨淨額	13,300,089	100.00		進貨淨額	15,350,880	100.00		

註 1：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完竣之 115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資料。

註 2：最近二年度進貨供應商總額 10% 以上之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進貨佔 10% 以上之供應商 A 及 B，最近年度進貨分別增加 6.77% 及 30.78%，主要係配合市場銷售供需調整進貨所致。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其他	14,592,238	100	無	其他	16,798,091	100	無	註 1
	銷貨淨額	14,592,238	100		銷貨淨額	16,798,091	100		

註 1：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完竣之 115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資料。

註 2：最近二年度銷貨客戶總額 10% 以上之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無此情事。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截至民國 114 年底，本公司之員工總數為 580 人，其中包括 58 位主管人員、38 位專業人員、151 位助理人員以及 333 位技術人員。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底止，相關人力結構統計數字如下：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主管人員	58	58	58
	專業人員	41	38	36
	助理人員	149	151	157
	技術人員	322	333	329
	合計	570	580	580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	-	-
	碩士	4.91	5.00	5.00
	大學	49.47	50.17	49.83
	高中	31.93	31.04	31.55
	高中以下	13.69	13.79	13.62
平均年齡(歲)		39.64	39.48	39.12
平均服務年資(年)		6.74	7.34	7.45

民國114年，本公司的離職率為17.24%，係由於公司仍處於持續成長階段，擴廠增加招募新進員工以致流動率增加，全年新進人員總數為100人，佔公司年底總人數的15.17%，有效維持高度人才活力。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許可證，繳納防治費用及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無。
- (2)、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 (3)、最近三年度公司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改善環境污染經過：

本公司當初成立設廠時，對環境保護與環境污染情事均有審慎評估，認為以最低污染之產品為生產主要對象，在生產的過程中，對空氣品質、污水的產生及生產後產生之衍生物敘述如下：

- ①本公司各廠區之主要設備，均屬裁剪機器，並無熔煉、塗裝之加工，同時裁剪後所餘之殘材、鐵屑，均售予已簽約之廢鐵廠商，收回重熔，所以生產過程中對空氣、水均無污染。
 - ②鋼構構件及鋼管樁焊接作業，並無熔煉、塗裝之加工，同時焊接過程所產生之焊渣、連接介質，均售予已簽約之廢鐵廠商，收回重熔，所以生產過程中對空氣、水均無污染。
 - ③倉儲存貨以鋼板、鋼捲、型鋼為主，不致有廢棄物之產生。
 - ④鋼板吊卸過程所產生的聲音，已經北區工檢所派員檢測，合乎噪音管制條例。
 - ⑤本公司於各廠積極進行綠化工作，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故本公司對環境之保護及污染之防止，均配合政府法令確實辦理。
-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總額：無。
 - (5)、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本公司視員工為最重要資產，提供其富挑戰性且有意義的工作內容、安全的工作環境，以及優質的薪酬與福利。此外，還鼓勵員工在工作之外，用心經營家庭、發展興趣、擴大社會參與，並擁有快樂人生。

本公司認為，必須要有尊嚴地對待及尊重現職同仁、契約及臨時人員、實習生等，除不強制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執行勞務外，也傾聽同仁意見，保持溝通管道暢通。

本公司重視雙向溝通，致力提供主管與同仁間、員工與同儕間開放且透明的溝通管道。為聆聽同仁的意見與聲音，公司每季舉行勞資會議並經由員工意見反映管道等公正、有效的溝通機制，了解同仁之心聲並即時處理同仁反映的問題，達到促進勞資和諧，共創企業與員工雙贏的目標。

本公司近年來內部溝通管道多元、員工關係向來和諧，因此，雖然公司一直尊重員工擁有自由結社之權利，截至目前並無員工出面組織工會。

民國114年及民國115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之損失。

(1)、薪酬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一個在同業平均水準以上的薪酬與福利。在兼顧外部競爭、內部公平及合法性的前提下，提供多元並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並秉持與員工利潤共享的理念，吸引、留任、發展、激勵各方優秀人才。由於公司成立60年以來的營運績效十分優良，員工所獲得的實質整體薪酬也一直都在同業水準之上。

本公司員工的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按季結算經營績效發給之員工現金獎金，以及公司根據年度獲利狀況所發放之員工酬勞。

每季員工現金獎金及年度員工酬勞是為回饋同仁，獎勵其貢獻，並激勵同仁繼續努力，讓員工利益連結股東利益，以創造公司、股東與員工的三贏。本公司係依據公司營運成果並參考國內業界發放水平，決定員工酬勞的總數，其金額與分配方式由薪酬委員會向董事會提議，其中員工酬勞於董事會核准後發放；每位員工獲派的金額，依職務、貢獻、績效表現而定。

為謀求新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內員工福利，協助員工長期儲蓄、累積財富，並使員工持有公司股份，達到分享盈餘與股價增值利益，使公司股權經營更為集中，能在穩固之基礎上健全發展，自2024年9月由會員自行組成一個「新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透過此制度，不僅強化員工歸屬感與向心力，也有助於股權穩定與公司治理健全，並強化與員工之間的長期夥伴關係。

(2)、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從員工適應、專業成長、職涯發展的角度，協助員工融入公司文化、實踐自我發展目標，讓員工在多元創新的環境下，不斷挑戰自我、創造紀錄並與公司共同成長因此長久以來勞資關係都相當和諧，自從成立以來，未曾發生過任何勞資糾紛事件，在職工福利、勞工教育訓練、職場安全衛生、勞動條件等各方面屢獲肯定，預估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的可能性極低。

A.便捷的廠區服務：於各廠區提供員工餐廳、旅遊及通勤協助。

B.全面的身心健康促進與管理方案：含健康促進活動如健康檢查、捐血及提升自我健康意識之講座等。

C.多樣的員工福利方案：運動登山、員工旅遊補助、不定期辦理下午茶、部門聚餐等活動，以及節慶、婚喪喜慶、急難救助等補助計劃，以滿足員工需求。

D.多樣的員工育兒方案：提供獎學金、助學金、育兒津貼及生育特別津貼。

E.護理師臨廠服務：護理師定期至各廠駐廠服務，排定年度健康服務計畫，並評估職場作業危害、母性健康保護計畫，視同仁健康情形安排衛教面談，全面性關懷同仁身心健康。

(3)、員工發展：

本公司的持續成長與員工的「與時俱進」密不可分。對此，公司整合內外部資源，提供具挑戰性的工作及可供發揮的舞台，在公司內輪調，探索個人極限，且營造持續且多元的學習環境，並訂有「員工訓練暨進修辦法」，讓員工與公司「有目標、有紀律、有計劃」地一同成長。

本公司為了積極培育優質人才，並創造高績效的工作環境，依據各組織需求、員工個人工作性質、績效評核結果與職涯發展需要，設計人才與組織發展專案，幫助員工不斷提升績效與對公司的貢獻。同時提供多元的學習管道與發展資源（包含在職訓練、課堂訓練、工作指導、導師制度及工作輪調等），以及不同的學習促動方案，形塑學習氛圍，達成組織成長與員工能力精進的目標。

此外，本公司針對不同職別的同仁，透過天下文化創新學院線上學習平台提供一系列通識類、專業類及管理類訓練課程，不僅邀請外部專家授課，也培養數位內部講師，傳承公司內部的重要知識與技能。114 年總訓練時數達 391 小時。

本公司提供的訓練課程包括：

- 新進人員訓練：含基礎訓練及到職引導。此外，新進人員之主管及健全的「好夥伴制度」也同步協助新進人員盡快適應公司文化及工作內容。
- 通識性訓練：含政府法令規定、公司政策要求，及全公司整體性或各階層通識性之訓練活動，主題如工業安全訓練課程、安全衛生訓練課程、品質類訓練課程、廠區緊急應變訓練課程，及個人效能管理課程。
- 專業性／職能別訓練：含各職能單位所需之技術及專業訓練，如設備工程類課程、製程工程類課程、會計類課程，及資訊技術類課程等。
- 直接人員訓練：含生產線技術員工作所需之知識、技術與方法，使其能通過操作設備之認證。內容包括直接人員技能訓練課程、技術員之訓練員訓練課程，及製造部組長訓練課程等。
- 客製化訓練：含依據各組織現況與人才培育重點規劃之發展或訓練。
- 主管人員訓練：含依各級主管之管理才能與管理職責等需求，規劃管理發展訓練活動。內容包含初階主管核心課程、中階主管核心課程、高階主管核心課程，及其他選修課程。

本公司除內部學習資源外，也補助同仁參與外部短期研習課程、學分班課程或修習學位。

民國 114 年度舉辦的訓練開班數達 613 個班次，總訓練時數達 15,971 小時，總參與人次為 6,466 人次。平均每位員工的訓練時數為 2.5 小時，訓練總費用共計新台幣 368 萬元。

(4)、員工活動：以員工福祉為依歸的職工福利委員會，精心策劃各類活動及福利設施，創造活潑的工作氣氛，提振員工工作士氣。民國 114 年度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其子公司總共支出 17,418 仟元，用於員工福利相關活動，如員工子女獎學金、慶生會、員工旅遊、登山活動、社團活動、關懷照顧等。

(5)、員工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範訂定員工退休辦法，有健全的財務制度能確保同仁有穩固的退休金提撥與給付，進一步鼓勵員工在公司服務能有長遠的規劃和投入。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依規定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員工福利」

以 114 年 12 月 31 日為衡量基準日，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為 97,273 仟元，於台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為 84,320 仟元，應計退休金負債為 12,953 仟元，114 年度提撥存入退休準備金帳戶為 3,428 仟元，支付退休金 2,508 仟元。

自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成立以來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有退休人員 34 名，退休金發放 64,707 仟元。勞工退休新制每月依法提撥 6%~12%（含員工自提 6%）提存於法定勞工退休機構。

(6)、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重視雙向溝通，致力提供主管與同仁間、員工與同儕間開放且透明的溝通管道。為聆聽同仁的意見與聲音，公司每季舉行勞資會議並經由員工意見反映管道等公正、有效的溝通機制，了解同仁之心聲並即時處理同仁反映的問題，達到促進勞資和諧，共創企業與員工雙贏的目標。

本公司近年來內部溝通管道多元、員工關係向來和諧，因此，雖然公司一直尊重員工擁有自由結社之權利，截至目前並無員工出面組織工會。公司定期舉辦勞資會議，透過定期雙向溝通，來了解彼此之間的立場與需求；114年度公司共計召開 20 次勞資會議。隨時追蹤公司人數概況，並隨時佈達員工權益。

民國 114 年及民國 115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之損失。

(7)、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8)、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爭訟事件，及勞資間關係有無尚需協調之處：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本公司設有完備之資安事件通報程序，確保資安事件發生時能即時且有效實施因應措施，降低資安事件造成公司之損失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取得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認證，透過有規劃、有組織的資訊管理與維護，能夠保護公司的商業機密不外洩，讓企業能夠順利運作不受干擾。

本公司截至民國114年及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安全政策

本公司近年致力於發展新能源事業，持續成長的過程中資訊安全及機敏資料保護為本公司對於社會、股東及商業夥伴的承諾，更自許在資訊安全保護，成為業界指標、樹立良好典範。為確保本公司內部資訊及資訊系統獲得適當保護，已於民國114年取得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認證，遵照國際標準之要求推動及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透過持續提升系統之有效性，提供更安全及穩定的資訊服務，並成立相關資安組織。

管理方案

114年度無重大資安事件，保障本公司及商業夥伴之資訊服務所使用的資料皆有最完善的保障，並配合以下政策大項確保未來投資人資料安全與強健整體資安環境。

1. 民國113年開始導入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制度，遵照國際標準之要求推動

及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透過持續提升系統之有效性，提供更安全及穩定的資訊服務，於民國114年度取證。

2. 每年執行一次核心業務系統災難復原作業，以確保備援程序與資料備份的有效性，透過實際演練確保資訊系統服務能順利銜接，以預防災難發生的風險，作為本公司永續經營的基礎。
3. 本公司針對所有資料進行分級分類，並對於所儲存或傳遞之機敏資料採取嚴格的資料外洩防護措施與監控，以確保營業秘密安全。
4. 降低發生毀損、失竊、洩漏、竄改、濫用與侵權等資通安全事件時之衝擊。
5. 持續提升各資訊服務系統所有作業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1).資通安全政策與組織

本公司秉持企業永續管理精神，持續推動並積極強化資訊安全與機密資訊保護機制，以維護本公司客戶與合作夥伴之利益。

為推動本公司之資通安全相關政策、落實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相關應變處理，由資通安全長召集相關人員成立資通安全推動小組，資通安全長經由董事會委任派任；資安長及其他三位成員，皆已完成「ISO 27001：2022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主導稽核員訓練課程」，並取得相關證照，具備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規劃、執行與稽核能力。透過專業訓練及證照取得，有助於強化本公司資訊安全治理、風險管理及制度持續改善之能力。本小組每年至少召開一次資通安全管理審查會議，並得視實際需要召集臨時會議。

- (2).為促使資訊安全政策落實及導入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認證，本公司已於民國112年12月19日經由董事會決議任免劉百慧為資安長，負責本集團資安落實推動之作業，由資安長定期報告至總經理與董事會。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資源

I. 資安強化控管

本公司為因應同仁居家辦公需求及發展新能源事業，居家辦公連線安全、資料存取安全及實體環境控管為本公司非常重視的資安議題。同時對於因應防疫措施，集團遠距工作需求增多，強化公司遠端工作連線安全，全面導入軟體式雙因子認證，透過密碼搭配行動動態密碼，以防密碼外洩遭駭客入侵，有效解決帳號、密碼被盜的問題，確保組織內部網路的安全性。

II. 資通安全意識強化

有了良好的資訊安全環境，同仁資訊安全意識更是不可或缺，為了持續加強並提升公司同仁資訊安全意識，為宣導基本資訊安全概念、最新的資訊安全趨勢以及最新的駭客攻擊手法，民國114年透過天下文化創新學院線上學習平台教育訓練總時數達139小時，與會人次達117人。

除此之外，本公司資訊課定期透過會議通知宣導且不定期發送資安公告，114年間共發佈6次，提醒同仁集團資安規則調整及可能存在風險之行為，以降低資訊安全事件發生之機率。

III. 防護機制建構

本公司以零信任之基礎，貫徹縱深防禦概念建構由外而內、由內而外的資安防護機制，致力避免各面向之攻擊影響公司營運系統穩定運作，透過教

育訓練與定期公告建立員工資安意識，114年間共發佈6次資安公告，並定期評估資訊安全政策與作業之妥適性與有效性，擬定專案計畫持續強化保護措施，以降低資訊安全風險，此外，本公司資訊課依循 ISO 27001：2022 標準精神，利用 Plan-Do-Check-Act (PDCA) 之循環運作模式，建立與管理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在維持其有效運作中並持續發現可改進之處，建立安全且穩定之資訊系統服務。

IV.本公司與第三方服務廠商簽訂之服務合約中，亦要求限制保密條款並定期執行資安風險評估，依據風險影響的大小、機率，以及採用規劃、執行、查核與行動的方法，架構多層的資安防禦，並建立資訊安全關鍵績效指標。

(3).資安事件處理與通報

I.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

為了解組織內資訊安全風險，每年度資訊課會針對資訊資產檢視評估並重新核定組織內資訊資產等級以及風險可接受水準，並依據其水準依據資訊安全各面向進行風險評鑑，以改善組織內高風險項目，此外也會針對組織內異常事件及外部資訊安全事件及議題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與持續追蹤。

II. 資通安全稽核

為確保依據 ISO27001:2022—標準所擬定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能有效運作與實踐，故評估相關資訊安全組織及權責，以推動及維持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各類管理、執行與查核等工作之進行，於組織內至少每年執行乙次資訊安全稽核以及管理審查會議，確保資訊安全管理制度運作之適用性、適切性及有效性。

III. 資通安全程序及法令法規遵循

本公司依據資訊安全管理要求評估及擬訂相關管理規範，並針對所屬業務須訂定其作業管理規範，於日常業務執行時所發生之異常或資訊安全事件提報至資訊安全、稽核、與管理相關等部門。此外除內部管理程序外，本公司也應針對個人資料隱私保護、及其他資訊安全等標準與要求定期審查，並確保符合相關法令及適用之法規條文遵循，以避免違反有關資訊安全的法令法規及契約義務。

IV. 資通安全發展

資訊安全為企業重要且重視的議題，本公司已建置企業風險管理機制與資安事件處理標準程序，且隨時因應資安議題予以擬訂加強資安技術發展規劃，如：強化資安攻擊防護、即時偵測外部威脅並有效阻斷、降低機敏資料外洩之風險，做為資安發展重點。

本公司資訊安全技術發展及作業規劃，係依據資訊安全三大要素及近期常見的資訊安全風險與未來事業版圖所涉及的資訊安全議題進行強化，包含遠距辦公資安風險、人員資安意識提升、系統可用性強化、機敏資料保

護、特權帳號管理、事件紀錄與分析、雲端環境安全評估等等，相關強化內容如下：

- A. 加強遠端安全連線採雙因子驗證，提高網路連線資安管控。
- B. 透過教育訓練及演練，提高員工資安意識，降低因人員疏失造成資安事件的風險。
- C. 建置網路流量及行為分析，提高對外服務安全。
- D. 建立機敏資料保護區，加強核心業務之資料存取及使用之監控。
- E. 強化控管公司內部對外之檔案傳輸，僅提供公司合法授權傳輸方式，並訂定對外傳輸規則並加強監控，以防資料外洩。
- F. 加強核心事業區域實體安全，進出採雙因子驗證，保護公司重要資產及資料。
- G. 透過系統監控工具確保各核心系統的穩定度。
- H. 核心系統定期執行異地備援演練與還原演練，以防資訊安全事件發生時能及時復原。

民國11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重大資安事件亦未有因資安事件所造成的財務損失、營運影響，與因應措施。

七、重要契約：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聯合授信契約	兆豐銀行	111.11~117.01	聯合授信總額度新台幣80億元，作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中期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	提供土地及廠房抵押擔保
長期借款契約	兆豐銀行	111.06~116.06	子公司-美生金屬公司營運周轉融資。	提供平鎮廠房抵押擔保
長期借款契約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07~116.07	長期借款	不動產抵押擔保
中期放款契約	第一銀行	112.03~116.09	孫公司-新樺鋼鐵公司因應通霄電廠第二期更新改建計畫冷卻循環水系統海底取排水管路工程之供料合約需求，宇銀行洽簽之專案融資額度新台幣15.45億元。	提供新台幣5,181萬備償存款
土地預登記申購	經濟部(開發商:中華工程)	111/10(經濟部審議會議通過)~	本公司預登記申購彰濱工業區崙尾西一區四期產業用地，土地面積33,273.09平方公尺，並於111年繳交2成訂金。交地時間以開發商開發時程為準。	申請人於預登記申購之土地完成使用前(即取得使用執照前)，不得將其預登記申購之權利義務全部或一部轉讓予他人。 申請人應於經濟部核發產權移轉證明書件(或發給土地使用同意書)發文之日起2年內或經「經濟部工業局產業園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區土地或建築物租賃審查小組」審查會核定之建廠計畫期內取得使用執照並按核定計畫完成使用，且完成使用後可申請無息退還完使用保證金；倘申請人於期限內未取使用執照並按核定計畫完成使用，其完成使用保證金不予退還，並解繳經濟部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且經濟部得強制以原價無息買回土地。
供料契約	宏華營造(股)公司	112.01~116.06	孫公司-新樺鋼鐵工業公司供應通霄電廠第二期更新改建計畫冷卻循環水系統海底取排水管路工程-取排水頭、管床架等材料及成品，含稅契約金額約計新台幣 34.5 億元。	提供約計新台幣 3.45 億元履約保證金
銷貨合約	世紀樺欣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113.11~114.05	採購颯妙 1 號風場水下基樁工程鋼板	保密義務
銷貨合約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114.10~115.08	台船船艙艙蓋及關鍵零組件銷售	保密義務
工程合約	新樺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10~114.08	通霄電廠第二期更新改建計畫冷卻循環水系統海底取排水管工程-鋼板銑邊開槽加工	保密義務
工程合約	新樺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12~116.12	通霄電廠第二期更新改建計畫冷卻循環水系統海底取排水管路工程-鋼管成型加工	保密義務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分析

(一) 合併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5,194,770	15,967,145	(772,375)	(4.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07,339	5,472,271	435,068	7.95
投資性不動產	3,419,492	3,474,668	(55,176)	(1.59)
長期投資及其他資產	4,196,580	4,637,333	(440,753)	(9.50)
資產總額	28,718,181	29,551,417	(833,236)	(2.82)
流動負債	8,917,653	10,050,923	(1,133,270)	(11.28)
非流動負債	7,343,654	7,151,712	191,942	2.68
負債總額	16,261,307	17,202,635	(941,328)	(5.47)
股本	3,211,463	3,211,463	-	-
資本公積	943,445	943,445	-	-
保留盈餘	6,836,001	6,613,259	222,742	3.37
其他權益	746,541	881,404	(134,863)	(15.30)
非控制權益	719,424	699,211	20,213	2.89
權益總額	12,456,874	12,348,782	108,092	0.8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流動負債：主係本期償還短期銀行借款及合約負債減少所致。
2. 其他權益：主係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未實現損失所致。

(二)個體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1,633,513	12,125,493	(491,980)	(4.0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17,130	2,110,657	6,473	0.31
投資性不動產	4,429,399	4,492,056	(62,657)	(1.39)
長期投資及其他資產	7,564,101	7,476,576	87,525	1.17
資產總額	25,744,143	26,204,782	(460,639)	(1.76)
流動負債	7,470,340	8,007,417	(537,077)	(6.71)
非流動負債	6,536,353	6,547,794	(11,441)	(0.17)
負債總額	14,006,693	14,555,211	(548,518)	(3.77)
股本	3,211,463	3,211,463	-	-
資本公積	943,445	943,445	-	-
保留盈餘	6,836,001	6,613,259	222,742	3.37
其他權益	746,541	881,404	(134,863)	(15.30)
權益總額	11,737,450	11,649,571	87,879	0.7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其他權益：主係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未實現損失所致。

二、財務績效分析

(一) 合併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6,798,091	14,592,238	2,205,853	15.12
營業成本	(15,306,354)	(13,422,235)	(1,884,119)	(14.04)
營業毛利	1,491,737	1,170,003	321,734	27.50
營業費用	(586,439)	(577,445)	(8,994)	(1.56)
營業淨利	905,298	592,558	312,740	52.7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6,516	5,339	1,177	22.05
其他收入	162,302	117,458	44,844	38.18
其他利益及損失	633,884	1,226,360	(592,476)	(48.31)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子公司	2,484	-	2,484	-
財務成本	(423,049)	(399,741)	(23,308)	(5.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1,847	51,564	(19,717)	(38.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13,984	1,000,980	(586,996)	(58.64)
稅前淨利	1,319,282	1,593,538	(274,256)	(17.21)
所得稅費用	(219,305)	(117,061)	(102,244)	(87.34)
本期淨利	1,099,977	1,476,477	(376,500)	(25.50)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39)	3,619	(4,558)	(125.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164,066)	(174,772)	10,706	6.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890	(1,732)	3,622	209.1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63,115)	(172,885)	9,770	5.6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損失)利益	(1,540)	3,582	(5,122)	(142.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4,655)	(169,303)	4,648	2.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35,322	1,307,174	(371,852)	(28.45)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1,058,251	1,444,214	(385,963)	(26.72)
非控制權益	41,726	32,263	9,463	29.33
	1,099,977	1,476,477	(376,500)	(25.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893,775	1,274,445	(380,670)	(29.87)
非控制股權	41,547	32,729	8,818	26.94
	935,322	1,307,174	(371,852)	(28.4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主係本期銷貨成本下降，致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增加。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本期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減少所致。				
3.所得稅費用：本年度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應稅項目課稅金額增加所致。				
4.綜合損益總額：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未實現損失所致。				
綜上所述致使本公司本期淨利及綜合損益較去年減少。				

(二) 個體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2,927,908	12,065,511	862,397	7.15
營業成本	(11,980,003)	(11,275,030)	(704,973)	(6.25)
營業毛利	947,905	790,481	157,424	19.91
未實現銷貨利益	(55,966)	(42,229)	(13,737)	(32.53)
已實現銷貨利益	109,992	86,231	23,761	27.56
已實現營業毛利	1,001,931	834,483	167,448	20.07
營業費用	(420,495)	(426,492)	5,997	1.41
營業淨利	581,436	407,991	173,445	42.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2,611	1,918	693	36.13
其他收入	131,714	93,462	38,252	40.93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子公司	2,484	-	2,484	-
其他利益及損失	384,117	959,092	(574,975)	(59.95)
財務成本	(360,306)	(363,321)	3,015	0.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66,749	398,608	68,141	17.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27,369	1,089,759	(462,390)	(42.43)
稅前淨利	1,208,805	1,497,750	(288,945)	(19.29)
所得稅費用	(150,554)	(53,536)	(97,018)	(181.22)
本期淨利	1,058,251	1,444,214	(385,963)	(26.72)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60)	3,121	(3,881)	(124.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失	(164,066)	(174,772)	10,706	6.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1,890	(1,732)	3,622	209.12
	(162,936)	(173,383)	10,447	6.0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540)	3,614	(5,154)	(142.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4,476)	(169,769)	5,293	3.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93,775	1,274,445	(380,670)	(29.8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已實現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主係本期銷貨成本下降，致營業毛利、已實現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增加。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減少所致。				
3. 所得稅費用：本年度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應稅項目課稅金額增加所致。				
4. 綜合損益總額：主係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未實現損失所致。				
綜上所述，致使本公司本期淨利及綜合損益較上年度減少。				

(三)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因營運政策、市場狀況或其他內外在因素已發生或預期將發生重大之變動，致使繼續營業部門之收入或費用發生重大之增減變動情形：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 後 期 增減變動數	差 異 原 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貨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321,734	(979,381)	980,036	(83,826)	404,905
說 明	主要係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成本下降，致使營業毛利率增加 0.9%。				

(四)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根據 World Steel Association 的 2025 年 10 月份的 Worldsteel Short Range Outlook，儘管全球鋼鐵市場受貿易戰、對等關稅以及地緣政治的不確定性影響，需求增長放緩，其對於 2026 年的鋼鐵需求依舊審慎樂觀，並認為 2025 年鋼鐵需求應為谷底，2026 年需求則有望實現增長，主要觀點為，印度、東協、中東與非洲等發展中經濟體則維持強勁成長動能，成為全球鋼需求的重要支撐來源，歐洲在基礎建設與國防支出增加帶動下鋼鐵需求重返成長，美國則受惠於 AI 關聯產業以及政府政策鼓勵基建投資、住宅需求回補，因此，預期 2026 年全球鋼鐵需求仍然有望溫和成長。台灣主計總處以全球對人工智慧 (AI) 及相關科技產品需求強勁等因素，預測 2026 年台灣經濟成長率將達 7.71%，我們將全力參與爭取商機，再結合管理能力、加工技術，我們全體同仁都有信心達成今年度 58 萬噸的營業目標。

三、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現 餘 額 (114 年 1 月 1 日) ①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量 ②	全年因投資 及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③	現金剩餘數額 (114 年 12 月 31 日) ① + ② - ③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212,459	2,707,286	(2,650,097)	1,269,648	無	無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約 2,707,286 仟元：主要來自營業銷售產生的應收款項減少及存貨減少。					
(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約 137,186 仟元：主要來自購置不動產、廠房、設備、預付設備款等投資所致。					
(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約 2,510,350 仟元：主要為發放現金股利及配合營運需要調節長短期借款等。					
(4) 匯率變動影響數為增加流出約 2,561 仟元。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及流動性分析：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3.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不適用。					
4. 最近二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增 (減) 比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流量比率 (%)	30.36	12.89		13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55.16	28.23		9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0.11	1.85		44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現金流量比率：本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上升。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
- 3.現金再投資比率：本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 劃	實際或預計之資金來源	實際資金運用情形	
		民國 114 年	民國 113 年
擴廠及生產土地	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369,220	996,330
生產及廠務設備	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48,935	108,592
軟體系統	自有資金	675	5,663
合 計		418,830	1,110,58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轉投資皆著眼於為長期策略性目的，透過投資方式，實踐企業永續發展，並結合本公司產品推廣獲取獲利績效。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增加對新威光電(股)公司之投資，持股比率增加至 90%，成為子公司，該等公司主要營運策略為再生能源推動，發展太陽能光電發電而為之綠色能源。近年來氣候議題引發國際高度重視各國陸續提出「2050 淨零排放」的宣示與行動，淨零轉型策略係透過打造具競爭力、循環永續、韌性且安全之各項轉型策略及治理基礎，以促進經濟成長、帶動民間投資、創造綠色就業、達成能源自主，本公司以永續投資行動支持「臺灣 2050 淨零排放目標」及「2050 淨零轉型策略」。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底)投資業務受台股震盪影響評價損益，致使本公司國內外股票投資績效成績(包含透過損益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約新台幣 436,023 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約 66%；民國 114 年度權益法投資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包含其他綜合損益項下)達新台幣 33,737 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 32%，展望民國 115 年台灣經濟成長率預期可望超過 3%，AI 應用、半導體出口與內需消費動能將成為主要推力。不過，國際貿易政策、地緣政治風險及全球貨幣政策分歧仍是潛在挑戰。民國 115 年鋼鐵產業，由於美國對等關稅塵埃落定，終端客戶需求復甦回補庫存，鋼價落底反彈，政府政策逐步穩定下，公共工程及民間投資將持續成長，本公司在科技產業的廠辦開發、能源設施需求和公期工程等扮演關鍵角色，預計未來將會迎來更大商機。未來本公司仍將以策略性規劃短中長期投資原則，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劃。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董事會在幫助公司辨認及管理經濟風險時，扮演重要的角色。

本公司承諾以積極並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整合並管理所有對營運及獲利可能造成影響之各種策略、營運、財務及危害性等潛在的風險。

本公司堅持企業願景及對業界與社會之長期永續責任，建置企業風險管理，其目的在於

為所有的利害關係人提供適當的風險管理。本公司的風險管理關注於「策略風險」、「營運風險」、「財務風險」、「危害風險」以及「氣候變遷與未遵循環保、氣候相關法規及其他國際法規協議之風險」等之管理。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民國 114 年度本公司利息收支淨額及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收淨額之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416,533)
兌換（損）益淨額	138,842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2.48%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83%

①. 利率變動

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所產生之金融負債及投資部位。本公司的利息收入及費用主要受到台灣及美國利率波動的影響。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產生淨利息支出 416,533 仟元(占當年度營收淨額比率 2.48%)，較民國 113 年度增加 5.61%。

未來因應措施

展望 115 年，中東戰事推升油價及美國關稅政策不定，預期帶來通膨隱憂，全球主要央行貨幣政策的態度都偏鷹，而台灣貨幣政策基調也是「朝緊的方向走」。本公司因應利率變動之風險，將持續關注未來市場利率之趨勢並搜集各家銀行利率資訊，適時評估現有融資利率，並持續與銀行建立良好之往來關係，藉由良好的銀行融資債信紀錄，取得相對優惠的融資利率。於有融資必要時，視實際資金需求狀況，規畫適當之長短期銀行借款比率，並爭取有競爭力的融資利率，期能將利率波動及資金成本對本公司營運所造成之風險降至最低。在財務投資方面，本公司主要承作銀行定存單及購置新台幣貨幣型基金，但此避險操作僅能降低部份，無法全部消除因利率波動造成之財務影響。

②. 匯率變動

本公司約佔一半以上的原料採購支出以美元支付，但本公司營收之大宗主要來自新臺幣收入，因此，任何顯著的國際匯率變動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即可能造成不利影響。民國 114 年美國聯準會採預防性降息，降息幅度不及市場預期，此外，川普政府對全球貿易戰及關稅戰，導致供應鏈不確定性增加，加上地緣政治風險..等因素影響下，資金尋求美元避險，外資在 9 月後降低台股配置，資金持續匯出台灣，新臺幣對美元匯率受挫，新臺幣一路走貶至年底。

本公司使用外幣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等，來規避非新臺幣資產及負債以及一些預期交易所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這些避險可以減少資產及負債受匯率變動的影響，但無法完全消除。

民國 114 年新臺幣對美元匯率持續受利差因素及國際資金進出影響，全年平均匯價 31.166 較民國 113 年全年平均匯價 32.108 升值 2.93%（資料來源：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新臺幣對美元匯率月平均匯價高低差高達 3.661 元（3 月 32.984，7 月 29.323）。因公司執行匯率避險措施得宜，民國 114 年度全年兌換淨利益 138,842 仟元，占當年度營收淨額比率 0.83%。

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使用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例如遠期外匯合約），或者使用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財務工具（例如功能性貨幣短期借款），對已認列或高度很有可能預期交易所產生之外匯部位從事外匯避險。這些避險可以減少資產及負債受匯率變動造成的財務影響，但無法完全消除。

財務單位密切掌握匯率變動資訊，並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清楚匯率趨勢，以供相關主管人員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可即時進行適時調節。本公司已訂定「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範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風險管理、監督及稽核等相關作業，以降低操作匯率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所產生之交易風險。

考量美元與新台幣間仍存在利率差異，將影響持有外幣負債之資金成本，加上民國 114 年底至 115 年 3 月底，因川普關稅政策、地緣政治、中東戰事等因素，讓新臺幣對美元匯率持續走貶，新臺幣在 115 年 3 月間收盤價貶破 32 元，本公司採取調整資金結構策略，優先將部分美元負債轉換為新台幣負債，並輔以承作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避險，以降低匯率波動及利差變動對公司整體財務之不利影響，提升資金運用效率與財務穩定性。

通貨膨脹、通貨緊縮及整體市場波動

本公司過去之損益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衝擊。

當市場對於通貨膨脹及通貨緊縮的預期心理突然產生變化時，往往影響全球經濟甚鉅。不論是高度的通貨膨脹或是通貨緊縮，都將減低市場效率、干擾投資決策，對總經及個體經濟產生不利的影響。近期市場大多預期美國聯邦準備理事會緊縮貨幣政策已到盡頭，利率急升情況終將趨於緩和。為了管控利率風險，本公司密切注意市場及貨幣政策的發展，且未來透過利率衍生性金融品契約來規避預期發行之債務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較不會受到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的預期及市場波動而直接產生巨大變化，但可能間接影響世界各國對國家建設資本性支出的投入意願。民國 114 年，台灣地區的通貨膨脹率（採用主計總處之消費者物價指數）約為 109.60%（年增率 2.72%）；預測民國 115 年台灣地區的通貨膨脹年增率 1.75%（採用主計總處之消費者物價指數 115 年 2 月數據），顯示通膨壓力趨緩。

本公司不認為台灣地區之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對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運結果有重大之衝擊或影響。但本公司無法保證，未來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在其性質、程度或範圍上不會有重大變化，而對本公司之營運結果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③. 融資之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原料採購係採取向國外採購，因此當債券、利率、匯率及股票市場出場大幅波動時，資本需求的規劃相對具挑戰性。在未來幾年中，本公司將需要中量資本以維持營運、擴充產能及物流網絡據點。本公司持續融資的能力取於許多不確定因素，包括：

- 本公司未來之財務狀況、營運績效及現金流量
- 市場融資活動之狀況
- 鋼鐵產業於市場融資之情形
- 台灣與其他地區之社會、經濟、政治及其他情勢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民國 114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的財務投資。民國 114 年間，本公司所從事的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交易均是以避險為目的，而不是交易或投機性之操作。以交易為目的及備供出售的金融商品投資，其公平市價會因市場狀況等因素改變而與取得成本不同，進而影響相關的報酬率。

未來因應措施

為了控管財務交易風險，本公司已依金管會的相關法令及規定，訂定了以健全財務及營運為基礎的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這些管理辦法包括「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以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從事相關作業之遵循依據。

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具備高風險之衍生性商品交易等業務，且基於穩健原則及健全財務之經營理念，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未來仍不考慮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具備高風險之衍生性商品交易等業務；另本公司因子公司營運上有資金之需求，而有資金貸與子公司及替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情形，惟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及對外背書保證事項，皆依據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辦法」所列各事項辦理，未來仍將確實遵照金管會公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公司之內控作業規定及辦法辦理相關事宜。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居於鋼鐵產業上、下游中間的樞紐地位，將透過持續增加研發費用投入，將在技術創新、環境永續及市場拓展三方面同步推進，期許並成為支撐台灣基礎建設與淨零轉型的重要力量，以多年來累積之材料運用研究成果為基礎，強化在極端氣候與海島型環境下的耐久性與安全性，推動防蝕、防鏽塗層之創新，提升鋼材在離岸風場、公共建設及工業廠房中的使用壽命，另在焊接工藝技術上，研發高效率、低能耗的焊接工法，提升結構製造品質與精度，確保大型鋼構件在嚴峻環境下的安全性與穩定性；以強化焊接材料與工藝的耐候性，支援離岸風場、水下基礎及高階建材的應用。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的經營團隊一直密切注意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的國內外政策與法令，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程序。民國 114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政策及法令的變動對本公司的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民國 114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持續更新自動化裁剪設備，提供既有之裁剪、構件製作技術，提高以供應客戶需求為主要導向之產品。

鋼鐵製品市場一向深受景氣循環變化的影響，這樣的市場特性也對鋼鐵製品製造服務業產生衝擊。本公司的多數客戶大都隸屬於公共工程產業、汽車產業、機械製造產業、電子零組配件產業、離岸風場塔座與水下塔座基礎零組配件產業、水資源相關管槽產業及光電電廠一站式建置產業等等，短期面機械設備業、鋼管業與造船業接單短期仍處修正期，然政府基建等內需型公共建案陸續推展。就長期面，政府前瞻基礎建設及台商回流帶動延伸需求及內需經濟發展，因此本公司的營收與獲利，也受到客戶下單波動的影響，預期未來趨勢是往榮景發展。

鋼鐵製品需求產業不時面臨重大且持續不景氣及中國大陸房地產需求不振的情況，本公司目前及未來業務需求皆來自這些產業客戶，上述產業不景氣及供應鏈產能過剩將導致整體鋼鐵製造服務業及本公司的業務需求下降，如果本公司不能透過降低成本或其他措施來有效抵銷需求下降的影響，在不景氣及鋼廠產能過剩期間，公司營收、利潤與獲利率均會受到衝擊。

未來因應措施

因應鋼鐵製品需求產業與其技術的不斷變化，本公司的競爭利器為持續提升並精進精密加工製程，以更多元服務商業模式來提供更符合客戶需求的鋼鐵產品。倘若本公司無法洞察技術的改變並迅速發展創新商業模式及裁剪製程技術，或遇到競爭者無預期地取得更先進裁剪製程技術，本公司將可能無法以具競爭力的條件贏得訂單。儘管本公司致力維持研發鋼品質化及裁剪製程技術優勢，但倘若不能在技術或製程上繼續領先，本公司的競爭力將有所影響。

有關上述風險之因應措施，請參閱本年報「肆、營運概況」說明。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民國 114 年，本公司在公司治理、永續發展以及資訊揭露方面，獲得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頒發的 TCSA 台灣永續企業績優獎及台灣企業永續報告書-傳統製造業-金獎，迄今已連續六年獲獎。我們將持續努力爭取更多佳績。

本公司以「誠信致和、創新共享、永續」的核心價值為本，並以優異的營運績效與完善的公司治理，善盡企業公民責任，在國內外建立了良好的企業形象，同時在經濟、環境與社會各面向不斷展現創新的永續實力，致力成為良好企業公民。本公司一向以成為社會向上的力量自許，以「共創永續發展、公平正義、建設美麗台灣」的社會願景，內部設有品牌管理、客戶服務、資材管理、品質暨可靠性、風險管理、財務、投資人關係、營運、環保安全衛生、人力資源、內部控制、社會慈善基金會及公共關係等各專責部門，經由各組織間的密切合作與資源整合，統合全公司力量，力求在既有的良好企業形象基礎上再上層樓，同時做好各項因應準備，以杜絕、控制可能面臨的潛在危機。

同時針對可能影響公司形象的潛在危機，如地震、火災、職災等意外事件採取多項預防措施，並制定相關的危機指揮管理內控作業流程及緊急應變程序，建立緊急應變指揮組織系統。一旦上述危機發生，各部門除能於第一時間啟動緊急應變措施，免除或降低意外事件對人員的生命安全、周遭環境、公司財產及生產中斷之損失，並將同時通知發言人，以清楚一致地對外說明事件處理狀況，維持公司形象於不墜並維持營運順暢。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以誠信、致和、創新、共享及永續建立良好的企業形象，目前無重大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的企業危機產生。

自民國 114 年及民國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足以影響正常營運及企業形象的風險發生。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自民國 114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進行任何併購之情事，亦未有併購之計劃，若未來本公司發現潛在併購標的之公司或集團，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之綜效，並向相關專業人士諮詢，及時以合理條件作成並辦理併購決定，以確保整體股東權益。

(八) 產能擴充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針對其產品與服務，定期進行市場長期需求預測，以對產能作整體之規劃。因需求預測會隨著市場環境的動態變化而隨時調整，當需求減少時，本公司會暫時停止部分廠區的生產線或機台運作；而當需求快速增加時，本公司可能會無法即時地恢復產能以滿足景氣好轉時的所有需求。

依據近期的市場需求預測，本公司持續更新自動化裁剪設備，以符合市場對其產品與服務的需求，由於產能的擴充會造成營運成本增加，例如需要添購機器設備、擴充及訓練人員，如果本公司無法相對地提高收益，將對其財務報表現產生負面的影響。

因應上述產能擴充之可能風險，本公司會持續觀察市場變化並與客戶緊密合作，若市場需求不如預期時，本公司會及時地調整其產能擴充計劃，以降低對於公司財務表現的負面影響。

自民國114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持續調整其產能擴充計劃以應變市場環境的變化。

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忠實遵守合約義務並兼顧財務風險之控制，將續行協商設廠相關事宜。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在國內各地擁有數千家客戶，主要經營業務為銷貨、加工及工程收入，來自前十大客戶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約占公司當年度營業收入的 30.10%與 20.39%，其中最大客戶則約占 6.59%與 4.87%，因此並無銷售集中之情事。

本公司需要適時取得的原物料，例如鋼板、特殊鋼板、合金鋼板、熱軋鋼板、鍍鋅鋼品、不銹鋼品及耐候抗鹽化腐蝕建築材料等。過去曾發生部分國外供應商見鋼鐵市場景氣熱絡，導致暫時性的價格調整和交期延誤。此外，由於本公司基於產業特性而有採購的原物料中，有一些是由單一廠商所供應，在未及時找到替代供貨來源的狀況下，可能有供貨無法滿足需求的風險。如果本公司無法適時取得所需的原物料，或者原物料價格顯著上漲，而增加的成本無法轉嫁給客戶，則本公司的營收和獲利將下降，因此，本公司盡可能向不同供應商或不同區域供應商採購原料，以確保原料供應無虞及降低集中採購風險。

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的營運成長以及產能的持續擴充，也仰賴於我們是否能夠從有限的供應商中得到足量的設備及相關服務。在設備供應商的市場上經常是供給有限且交貨時間冗長。重加工機器相關產業中，機台的採購前置期可能長達六個月。為了減低這樣的風險，本公司提供供應商機台需求預測來安排機台的生產計劃，並與廠商共同討論及訂定雙方認可的商業模式，以提前準備前置期較長的零組件來達到縮短購買機台的採購前置期。本公司如果不能以合理的價格即時取得到所需要的設備，將可能無法滿足客戶的訂單，並在財務及營運上造成負面的影響。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本公司自民國 114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任何足以影響正常營運之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等情形的風險發生。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自民國 114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任何跡象足以發生經營權改變之風險。

本公司持續強化各項公司治理措施，以期提升整體股東權益之保障。且本公司日

常營運多倚賴專業經理人，目前堅強的專業經理人團隊對公司的經營績效有相當程度的貢獻，將來應可持續獲得股東的支持，故若經營權改變，對公司各項管理及經營優勢應不至於有重大負面影響。

(十二) 截止年報刊印日任何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本公司自民國 114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重大訴訟案件，目前亦無重大未決訴訟案件。

(十三) 減損損失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會依據國際會計準則規定，當有資產減損之跡象發生時，本公司必須針對其投資、有形或無形資產進行減損評估。在符合某些條件之下，本公司必須認列減損損失。此外，在金管會發布 IFRSs 之規範下，每年需定期進行減損測試。當出現減損跡象且帳面價值可能無法回收時，則須更頻繁地進行減損測試。

本公司持有上市、上櫃或未上市、未上櫃公司之投資中，部份發生減損損失，該損失已揭露於「財務報告」。至於在任何時間點進行減損損失之認定時，主要係以當時針對未來數年營運成果所做出的評估來判斷，因此減損損失較可能發生在公司營運成果已經出現衰退之期間。

本公司已建立相關制度就資產減損進行嚴密管理，惟本公司目前無法預測未來發生資產減損的程度或時間，以及任何必須認列之資產減損是否對本公司之稅後淨利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十四) 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訴訟事件：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本公司自民國 114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訴訟案件，目前亦無重大未決訴訟案件。

(十五) 危害風險：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完整的風險管理以保護自然資源與保障人員及資產的安全，並針對所有可能的緊急狀況及天然災害，就風險預防、緊急應變、危機管理及營運持續等方面，發展出全方位對應計劃及流程。

由於氣候變遷或系統性區域地質變化造成的破壞性地震、自然災害及極端天氣等破壞性事件的發生頻率和嚴重度已逐漸增加，本公司的營運據點面臨自然災害風險，例如：洪水、地震、颱風及乾旱等可能造成公用設施供應中斷或短缺，如水和電。本公司關注各類災害的緊急應變，例如颱風、氣候變遷引起的水患或乾旱、地震、環境污染、資訊系統中斷、罷工、傳染性疾病，以及原物料、水、電及公共設施供應中斷等。本公司於各營運據點成立工作小組來因應前述各項事項發生之因應措施，以確保本公司各營運據點能維持營運。

本公司各營運據點建築物及生產設備基礎工程皆符合法規的耐震建築，因此本公司自民國 114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危害風險發生之情事。

(十六) 資訊技術安全之風險及管理措施：

民國 114 年全年度，本公司無重大資安事件，確保本公司及商業夥伴之資訊服務所使用的資料皆有最完善的保障。

為了解組織內資訊安全風險，每年度資訊室會針對資訊資產檢視評估並重新核定組織內資訊資產等級以及風險可接受水準，並依據其水準依據資訊安全各面向進行風險評鑑，以改善組織內高風險項目，此外也會針對組織內異常事件及外部資

訊安全事件及議題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與持續追蹤。

本公司依據資訊安全管理要求評估及擬訂相關管理規範，並針對所屬業務須訂定其作業管理規範，於日常業務執行時所發生之異常或資訊安全事件提報至資訊安全、稽核、與管理相關等部門。此外除內部管理程序外，本公司也應針對個人資料隱私保護、及其他資訊安全等標準與要求定期審查，並確保符合相關法令及適用之法規條文遵循，以避免違反有關資訊安全的法令法規及契約義務。

資訊安全為企業重要且重視的議題，本公司已建置企業風險管理機制與資安事件處理標準程序，且隨時因應資安議題予以擬訂加強資安技術發展規劃，如：強化資安攻擊防護、即時偵測外部威脅並有效阻斷、降低機敏資料外洩之風險，做為資安發展重點。

更多資訊已揭露於本年報「肆、營業概況」。

民國 114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重大資安事件亦未有因資安事件所造成的財務損失、營運影響，與因應措施等不利公司營運影響也未曾涉入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

（十七）其他重要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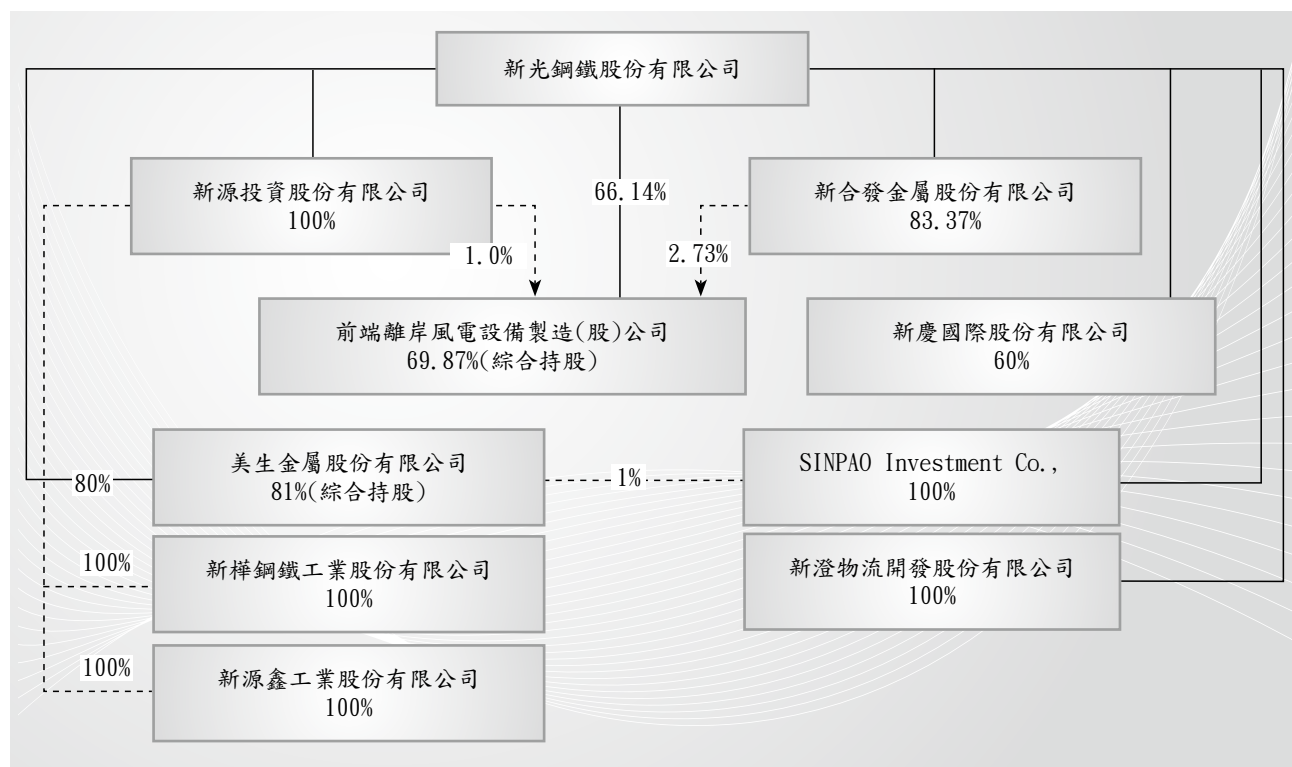
本公司自民國 114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其他重要風險事項。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新源投資(股)公司	87/09/22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4段97號25樓之1	1,000,000	專業投資
Sinpao Investment Co., LTD(B.V.I)	90/11/13	TrustNet Chambers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3,433 仟元	專業投資
新合發金屬(股)公司	92/01/28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4段97號25樓之1	321,000	金屬建材批發業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公司	98/11/02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4段97號17樓	660,000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新威光電(股)公司	99/09/28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4段97號25樓之1	200,000	再生電源發電業
新慶國際(股)公司	104/12/18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4段97號25樓之1	250,000	租賃及倉儲業
美生金屬工業(股)公司	79/07/20	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一路6號	500,000	汽車鋼板裁剪加工
新澄物流開發(股)公司	108/08/19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4段97號25樓之1	200	租賃及倉儲業
新樺鋼鐵工業(股)公司	108/07/25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4段97號25樓之1	288,000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新源鑫工業(股)公司	110/10/13	嘉義縣太保市春珠里春珠 85-6 號 1 樓	10,000	金屬二次加工製造業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以「鋼鐵業裁剪物流配送服務」、「金屬結構建築組件製造業務」、「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製造業」、「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金屬容器製造業」及「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務」為主，另關係企業則以「投資業務」、「再生能源發電業」、「租賃業及倉儲業」、「汽車鋼板裁剪加工」及「金屬二次加工製造業」為其營業範圍。

(五)新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單位：股：%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新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栗明德	100,000,000	100.00%
	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栗筱茹		
	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劉百慧		
	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簡慧菁		
	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高登貴		
	監察人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張佑聖		
SINPAO INVESTMENT CO., LTD(B.V.I)	董事長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栗明德	US\$ 3,433,419 元	100.00%
新合發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栗明德	26,762,729	83.37%
	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高登貴		
	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余俊雄		
	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蔡尚峰		
	董事	建誌鋼鐵工業(股)公司代表人： 黃志源	762,859	2.38%
	監察人	張泰斗	176,973	0.55%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栗明德	46,111,480 (合併持股)	69.87% (合併持股)
	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劉百慧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新威光電(股)公司	董事	黃俊傑	260,000	0.39%
	董事	羅章茂	300,000	0.45%
	董事	胡惠森	—	—
	獨立董事	周康記	—	—
	獨立董事	陳明漢	—	—
	獨立董事	林朝松	—	—
	董事長	威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 陳貴光	2,000,000	10.00%
新威光電(股)公司	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劉百慧	18,000,000	90.00%
	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粟有容	—	—
	監察人	簡慧菁	—	—
新慶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粟明德	—	—
	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曾明山	15,000,000	60.00%
	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劉百慧	—	—
	董事兼任總經理	立興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黃河洲	7,500,000	30.00%
	董事	詮達開發(股)公司代表人： 黃河東	1,750,000	7.00%
	監察人	簡慧菁	—	—
	監察人	禾豐開發顧問有限公司代 表人：張曉昱	750,000	3.00%
美生金屬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粟明德	—	—
	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粟有容	—	—
	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賴岑昉	40,500,000 (合併持股)	81.00% (合併持股)
	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黃書賢	—	—
	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蔡尚峰	—	—
	董事	日商住友商事株式會 社：堀田 賢一	9,500,000	19.00%
	監察人	劉百慧	—	—
新澄物流開發(股)公司	董事長	新光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粟明德	20,000	100.00%
新樺鋼鐵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新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曾明山	28,800,000	100.00%
新源鑫工業	董事長	高登貴	500,000	50.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股)公司	董事	曾韋智	150,000	15.00%
	董事	姚志勳	150,000	15.00%
	監察人	呂惠菁	100,000	10.00%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

單位：除另外註明外，係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淨利(損)	每股盈餘 (虧損)(元)
新源投資(股)公司	1,000,000	1,557,522	85,050	1,472,472	371,945	333,715	329,534	3.30
SINPAO INVESTMENT CO., LTD(B.V.I)	US\$3,433	US\$1,735	-	US\$1,735	US\$11.06	US\$11.06	US\$5	不適用
新合發金屬(股)公司	321,000	898,794	464,665	434,129	284,035	12,397	54,546	1.70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公司	660,000	1,445,757	712,761	732,996	1,094,956	22,140	10,658	0.16
新威光電(股)公司	200,000	721,705	501,576	220,129	98,524	33,166	15,671	0.78
新慶國際(股)公司	250,000	713,610	222,244	491,366	115,417	66,457	50,394	2.02
美生金屬工業(股)公司	500,000	1,348,647	687,859	660,788	2,205,672	57,963	38,882	0.78
新澄物流開發(股)公司	200	921	-	921	-	-	6	0.3
新樺鋼鐵工業(股)公司	288,000	1,258,469	778,753	479,716	1,629,300	212,000	165,260	5.74
新源鑫工業(股)公司	10,000	47,894	40,695	7,199	15,453	1,018	(2,607)	(2.61)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八)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MEMO

新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HSIN KUANG STEEL CO., LTD.



董事長：栗明德





新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HSIN KUANG STEEL CO., LTD

241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4段97號25樓

25nd Floor, No.97, Sec. 4, Chongxin Rd., Sanchong Dist., New Taipei City 241, Taiwan

T+886 2 2978 8888